

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shuangfa petroleum equipment manufacture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修改稿)

推荐主办券商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五年五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石油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业，受石油价格波动的影响较为显著。近年来，石油价格波动较大。全球油价水平在 2012 年 3 月份 WTI（西德州中级原油）油价每桶月均价达到 106.23 美元/桶的高点，到了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跌至 53.27 美元/桶。油价增速减缓往往意味着对钻采设备的需求更大幅度的减少；油价大幅下降时，对油气钻采设备的新增需求更不容乐观。

（二）公司部分生产经营场所未取得房产证带来的风险

公司部分房屋建筑物建造在租赁房产所占用的土地上，无法取得房产证，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房屋建筑物(砖混结构)(m ²)	彩钢房 (m ²)	账面价值 (元)
股份公司	7290.99	7,633.48	7,018,368.53
双发检测	2,542	-	4,979,249.11
三龙轿车	3,611.20	7,178.17	334,989.28
双发机械	843.4	624	937,426.31
合 计	14,287.59	15,435.65	13,270,033.23

公司上述建筑物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也没有办理施工许可文件，存在被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拆除的可能。如果有关政府部门认定上述房屋建筑物为违法建筑要求公司拆除，可能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上述建筑物主要是办公楼及彩钢房，办公楼用于办公，彩钢房用于生产。由于公司范县新厂区尚未投入使用，因此上述办公楼及彩钢房承担了报告期内公司绝大多数的办公及生产职能。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搬迁难度不大，如被要求拆除，公司可以将生产设备搬迁至范县新厂区，从而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忠林已经出具书面承诺，如公司因上述建筑物被强制拆除、搬迁或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等，产生的所有费用以及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由其个人全部承担。

（三）公司规模较小，抗行业周期能力不强，存在较大的成长性风险

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35,574,530.90

元、58,763,213.80 元、86,988,382.87 元，净利润分别为 2,273,634.96 元、1,707,040.66 万元、6,290,428.41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7,518,207.00 元、20,130,874.50 元、14,179,349.39 元。和同行业龙头公司相比，公司规模较小，产品和技术差距较大，抗行业周期能力不强，存在一定的经营性风险和较大的成长性风险。

（四）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2013 年以来，受国际政治、经济等环境因素影响，中石化实行“减产不稳产”的经营模式，不要求产量，以盈利为目的，减少石油勘探工作量，对采油设备的采购减少 50%；中石油实行“稳产不增产”的经营模式，采油设备以大修为主，降低生产成本。在中石油、中石化上述经营模式的影响下，公司采油设备及配件的订货量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近两年下滑。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5,574,530.90 元、58,763,213.80 元、86,988,382.87 元。公司营业收入 2014 年 1-10 月比 2013 年同期（按全年营业收入平均计算）下降 27.35%，2013 年比 2012 年下降 32.45%，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对公司业绩产生了不利影响。

（五）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中石油集团、中石化集团、中海油总公司拥有的油气勘探许可证和采矿许可证覆盖了国内绝大部分的油气资源，其中中石化集团是公司报告期内的最主要客户。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10 月，公司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的销售比例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89%、73.01%和 58.99%，其中，公司向前五大客户中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及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19%、64.63%和 56.7%，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六）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我国石油装备制造企业数量多，规模小，缺乏集中度。据有关部门的不完全统计，目前我国石油钻采专用设备行业限额以上企业超过 300 家，而且数量还在不断增加，目前公司的所处行业处于相对广泛的竞争之中。公司间的竞争主要依赖于产品品类完整性、产品技术水平高低以及客户黏性程度。由于行业上游企业订单主要采取招标方式，相同质量水平和科技含量下，价格因素对能否中标起着重要作用。尽管公司通过提升产品科技含量、完善产品品类实现整

体配套、增强售后服务能力等措施不断开拓客户，维持公司主要产品价格的稳定，但是市场上相关产品的价格波动将对公司产品价格产生一定影响，公司仍然面临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七）因出资瑕疵而减资进而对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带来的风险

公司 2008 年 11 月增资时，股东刘忠林因未能厘清股东资产与公司资产之间的界限，以公司账面上已有的机器设备及厂房出资，作价 5,709 万元，从而导致在建工程及实收资本同时虚增 5,709 万元。后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进行了减资，减掉了该项在建工程及对应的注册资本 5,709 万元。

上述事项导致公司 2012、2013 年财务报表虚增在建工程及实收资本各 5,709 万元，公司已对 2012、2013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调减在建工程及实收资本各 5,709 万元。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整体变更的有效性造成障碍。

（八）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营业收入分别为 35,574,530.90 元、58,763,213.80 元、86,988,382.87 元，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应收账款分别为 23,913,184.76 元、24,598,516.88 元、28,264,796.2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7.22%、41.86%、32.49%，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占营业收入金额较大，且逐年上升，主要原因如下：一是收入下滑幅度较大，而应收账款下滑幅度小于收入下滑幅度所致；二是 2014 年 10 月末应收账款占比上升较快，与 2014 年仅有 10 个月的收入，并且 2014 年 1-10 月新增客户的收入尚在信用账期有关。虽然公司客户具有较高的企业信誉，但由于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大，如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的情况，将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九）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的存货分别为 63,124,382.96 元、56,521,879.40 元、43,583,723.67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7.12%、34.03%、32.99%**，存货金额较大的原因如下：一方面是因为钢材价格下降，公司对原材料进行了战略性备货；另一方面是因为考虑到中石油的潜在订单，公司新建了范县的新厂，积极扩大产能，相应对原材料和在产品进行了备货。如果未来的产品价格发生较大的不利波动，可能导致存货发生跌价的风险，将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偿债风险

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79%**、71.07%、68.85%，上述指标报告期内比同行业公司略高；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短期借款分别为 54,000,000.00 元、47,974,061.16 元、29,000,000.00 元，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43,230,622.36 元、41,928,052.87 元、23,688,620.09 元，公司存在大额的流动负债，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十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忠林，共持有公司股份 **30,416,8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9.77%**。虽然公司已经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如果刘忠林利用其对公司的控股地位对公司重大资本支出、人事任免、发展战略、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施加不当影响，仍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在实现公司利益的前提下，尽可能地避免对公司中小股东利益造成损失。另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已书面签署承诺，以避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目 录

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6
释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概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情况	15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2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4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3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8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38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42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6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56
五、公司商业模式	64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7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7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7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2
四、公司的独立性	82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83
六、公司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8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84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8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8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88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89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115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35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8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45
七、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164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67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168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3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174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175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175
十四、特有风险提示	177
第五节 定向发行	184
一、挂牌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形的说明	184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84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86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189
五、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189
第六节 有关声明	190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9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94
第七节 附件	196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9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96
三、法律意见书	196
四、公司章程	196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96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相关词语		
公司、股份公司、双发股份	指	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双发实业	指	濮阳市双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系双发股份前身
双发检测	指	濮阳市双发机械检测有限公司，系双发股份子公司
双发机械	指	濮阳市双发石油机械有限公司，系双发股份子公司
三龙修理	指	濮阳市三龙轿车修理有限责任公司，系双发股份子公司
濮阳分公司	指	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
金汇安投资	指	河南金汇安投资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双发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双发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双发股份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双发股份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双发股份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华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濮阳市工商局	指	濮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双发股份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最近两年	指	2013年、2012年
报告期	指	2014年1-10月、2013年、2012年

报告期末	指	2014年10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说明书	指	《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业务相关词语		
游梁抽油机	指	含有游梁，通过连杆机构换向、曲柄重块平衡的抽油机
数字型抽油机	指	具备数据采集和远程控制功能的抽油机
塔式抽油机	指	以电动机、变频电机等为动力，通过减速机、滚筒、绳轮、链条、柔性宽带、钢丝绳等传动机构带动抽油杆上下往复运动的抽油机
抽油杆	指	上连接光杆、下连接抽油泵的刚性细长杆件
防砂抽油泵	指	具有防砂功能的抽油泵
防气泵	指	具有防止气锁、抽空功能的抽油泵
过桥泵	指	该泵比常规管式泵在泵筒外部增加外保护受力工作管，在泵下悬挂封隔器、油管锚、尾管等工具时，载荷作用在外保护受力工作管上，从而有效保护泵筒，避免泵筒受力变形，可增大泵挂深度
受力桥	指	过桥泵的外管
泵筒	指	管式抽油泵的外部定筒
柱塞	指	连接抽油杆随抽油杆上下往复运动，提升时扩大密闭容积使之产生真空，打开入口阀，完成介质吸入；下压时缩小密封容积使介质压力升高，打出口阀，完成介质排出
激光处理技术	指	用激光的产生的热量能来改变物体的物理性能的一种工艺
油管	指	用于采取油（气、水）井中的油、气、水，将油（气、水）井中的油（气、水）通过油管导出井外
套管	指	钻井过程中用于防止井壁塌陷的管柱
油井管	指	石油专用管的统称
管线管	指	石油和天然气工业中用于输送石油、成品油、天然气和水等管线用钢管的简称
井口装置	指	由阀门、四通、油管头、套管四通、法兰等部件组成，在采油和压裂时控制油井生产，控制流体压力的整套设备
节流压井管汇	指	在钻井过程中，是控制井涌、实施油气井压力控

		制技术的设备
RTU 模块技术	指	中文名称为远程测控终端，用于监视、控制与数据采集的应用。具有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功能
API	指	美国石油学会英文简称
11E	指	美国 API 抽油机标准的代号
11AX	指	美国 API 抽油泵标准代号
16A	指	美国 API 防喷器标准代号
6A	指	美国 API 井口装置及采油树标准代号
16C	指	美国 API 节流压井管汇代号
5CT	指	美国 API 油套管标准代号
11B	指	美国 API 抽油杆标准代号

本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enan shuangfa petroleum equipment manufacture Co,Ltd.

注册资本：4,500万元¹

法定代表人：刘忠林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1996年1月29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3年2月25日

住所：濮阳市范县产业集聚区新区产业园

办公地址：河南省濮阳市高新区黄河路西段皇甫工业园区

电话：0393- 4710125

传真：0393- 4710604

邮编：457000

网址：<http://www.hnsfsy.com>

电子邮箱：henanshuangfa@126.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齐霞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修理：钻采设备及配件、石油三抽设备及配件、石油专用油套管、高中低压阀门、标准件、铆焊件、钻头、五金工具、橡胶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进出口贸易；机械产品检测、金属材料检测；石油设备安装、油气井固井、油气井管道安装；房屋租赁；油气井技术服务；预制水泥基础构件制造及销售。

¹ 公司 2015 年 5 月增发 589 万股普通股，因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因此注册资本仍为 4,500 万元。

主营业务：抽油机、抽油杆和抽油泵等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为油田提供油井管、井口装置与节流压井管汇等相关配件，同时提供设备安装、维修、保养与机械检测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17395694-0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5,089 万股

挂牌日期：2015 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股票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股东首批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在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 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行 转让的股份 数量(股)
1	刘忠林	董事长、总经理	30,416,800	59.77	否	7,604,200
2	张美英	董事	9,859,600	19.37	否	2,464,900
3	刘建建	董事、副总经理	3,515,300	6.91	否	878,825
4	刘宝	-	1,150,200	2.26	否	1,150,200
5	刘杰	-	535,600	1.05	否	178,533
6	张华	董事	175,000	0.34	否	43,750
7	刘忠亮	监事	72,500	0.14	否	18,125
8	周龙	监事	36,000	0.07	否	9,000
9	谢春玲	财务总监	140,000	0.28	否	35,000
10	张美芳	-	10,000	0.02	否	10,000
11	张凤娥	-	600,000	1.18	否	600,000
12	杨 敏	-	500,000	0.98	否	500,000
13	姜建玲	-	280,000	0.55	否	280,000
14	张保海	-	200,000	0.39	否	200,000
15	张光英	-	200,000	0.39	否	200,000
16	焦 彤	-	200,000	0.39	否	200,000
17	窦新卫	-	200,000	0.39	否	200,000
18	魏艳秋	-	200,000	0.39	否	200,000
19	靳 涛	-	200,000	0.39	否	200,000
20	华宇虹	-	200,000	0.39	否	200,000
21	刘 玉	-	200,000	0.39	否	200,000
22	姚光义	-	160,000	0.31	否	160,000
23	马喜玲	-	160,000	0.31	否	160,000
24	汤志胜	-	160,000	0.31	否	160,000
25	魏 庆	-	120,000	0.24	否	120,000
26	杨 红	-	120,000	0.24	否	120,000
27	江洪波	-	100,000	0.20	否	100,000
28	孙建新	-	100,000	0.20	否	100,000
29	张 晔	-	100,000	0.20	否	100,000
30	鲁学礼	董事、副总经理	70,000	0.14	否	17,500

31	李 婷	-	40,000	0.08	否	40,000
32	李 宏	-	100,000	0.20	否	100,000
33	郑云鹏	-	74,000	0.15	否	74,000
34	余 丽	-	64,000	0.13	否	64,000
35	古伟松	-	60,000	0.12	否	60,000
36	韩红伟	-	56,000	0.11	否	56,000
37	罗燕红	-	50,000	0.10	否	50,000
38	高志国	-	40,000	0.08	否	40,000
39	赵敬龙	-	40,000	0.08	否	40,000
40	刘多年	-	40,000	0.08	否	40,000
41	江兰英	-	30,000	0.06	否	30,000
42	孟 红	-	30,000	0.06	否	30,000
43	周丽燕	-	22,000	0.04	否	22,000
44	王晓兵	-	20,000	0.04	否	20,000
45	孔泽舒	-	20,000	0.04	否	20,000
46	孔祥龙	-	20,000	0.04	否	20,000
47	贺守海	-	20,000	0.04	否	20,000
48	午濂让	-	20,000	0.04	否	20,000
49	李栋梁	-	20,000	0.04	否	20,000
50	王际磊	-	20,000	0.04	否	20,000
51	杨 华	-	20,000	0.04	否	20,000
52	王志军	-	14,000	0.03	否	14,000
53	兰 静	-	14,000	0.03	否	14,000
54	吉红静	-	13,000	0.03	否	13,000
55	杨海峰	-	10,000	0.02	否	10,000
56	付淑英	-	10,000	0.02	否	10,000
57	秦 涛	-	10,000	0.02	否	10,000
58	杨小琴	-	10,000	0.02	否	10,000
59	李建功	-	10,000	0.02	否	10,000
60	石汝伦	-	6,000	0.01	否	6,000
61	刘忠花	-	6,000	0.01	否	6,000
合计			50,890,000	100		17,319,033

注：刘杰为实际控制人刘忠林的一致行动人，所以在公司股份挂牌时可转让的股份为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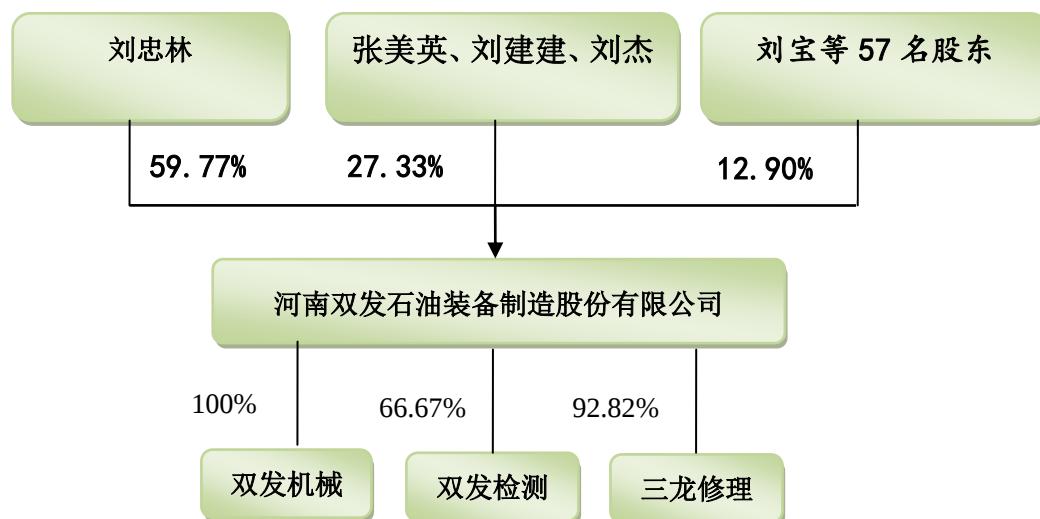
2、股东自愿锁定股份承诺

股东未作出自愿锁定股份承诺。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存在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
1	刘忠林	30,416,800	59.77	境内自然人	否
2	张美英	9,859,600	19.37	境内自然人	否
3	刘建建	3,515,300	6.91	境内自然人	否
4	刘宝	1,150,200	2.26	境内自然人	否
5	张凤娥	600,000	1.18	境内自然人	否
6	刘杰	535,600	1.05	境内自然人	否
7	杨敏	500,000	0.98	境内自然人	否
8	姜建玲	280,000	0.55	境内自然人	否
9	张保海	200,000	0.39	境内自然人	否
10	张光英	200,000	0.39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92.86	境内自然人	否

（三）前十大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中，张美英系刘忠林之配偶，刘忠林系刘建建、刘杰之父，张美



英系刘建建、刘杰之母；刘宝系刘忠林的哥哥之子；张美英、刘建建、刘杰系刘忠林的一致行动人。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公司第一大股东刘忠林为公司创始人，现持有公司 30,416,8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59.77%，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刘忠林，男，1963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0 年 6 月至 1991 年 8 月，就职于中原油田劳动服务总公司，任厂长；1991 年 8 月至 1995 年 10 月，就职于中原油田物资供应处钢套厂，任厂长；1995 年 10 月至 1997 年 6 月，就职于中原油田大朋集团隆通公司，任副总经理；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6 月，就职于中石化中原油田钻采设备修造厂，任厂长；1999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董事长、总经理。

3、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忠林，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1996 年 1 月有限公司设立

1996 年 1 月，刘忠林、鲁学礼、马敏辉、卢万东、郭长华、郭春玲出资 50 万元设立有限公司，其中，刘忠林货币出资 15 万元，马敏辉货币出资 10 万元，鲁学礼货币出资 10 万元、卢万东货币出资 10 万元、郭长华货币出资 2.5 万元、郭春玲货币出资 2.5 万元。

1996 年 1 月 25 日，濮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验证注册资本的报告》（濮会师内字[1996]13 号）。根据该报告，各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了出资。

1996 年 1 月 29 日，有限公司取得濮阳市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忠林	15	30	货币
2	鲁学礼	10	20	货币



3	马敏辉	10	20	货币
4	卢万东	10	20	货币
5	郭长华	2.5	5	货币
6	郭春玲	2.5	5	货币
合计		50	100	货币

2、1998 年 3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8 年 3 月 2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鲁学礼将所持有限公司的 20%的股权转让给赵汝峰。

1998 年 3 月 30 日，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在濮阳市工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刘忠林	15	30
2	赵汝峰	10	20
3	马敏辉	10	20
4	卢万东	10	20
5	郭长华	2.5	5
6	郭春玲	2.5	5
合计		50	100

3、1999 年 2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1999 年 2 月 2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如下事项：①郭长华将所持有限公司 5%的股权、郭春玲将所持有限公司 5%的股权分别转让给刘忠林；②马敏辉将所持有限公司 20%的股权、赵汝峰将所持有限公司 2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鲁学礼；③卢万东将所持有限公司 20%的股权转让给张美英。

1999 年 3 月 2 日，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在濮阳市工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刘忠林	20	40
2	鲁学礼	20	40
3	张美英	10	20
合计		50	100

4、2002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1,860 万元）

2002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到 1,860 万元；新股东刘忠秀增资 500 万元，新股东刘建建增资 150 万元，新股东朱长安增资 50 万元，新股东李德民增资 50 万元，新股东唐彩萍增资 100 万元，新股东刘从洲增资 200 万元，新股东周峰增资 40 万元，刘忠林增资 405 万元，鲁学礼增资 5 万元，张美英增资 310 万元。

2003 年 1 月 15 日，濮阳市神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濮神会验字[2003]015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03 年 1 月 15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81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3 年 1 月 24 日，有限公司取得濮阳市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86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忠秀	500	26.88	货币
2	刘忠林	425	22.85	货币
3	张美英	320	17.21	货币
4	刘从洲	200	10.75	货币
5	刘建建	150	8.06	货币
6	唐彩萍	100	5.38	货币
7	李德民	50	2.69	货币
8	朱长安	50	2.69	货币
9	周峰	40	2.15	货币
10	鲁学礼	25	1.34	货币
合计		1,860	100	货币

注：刘从洲系刘忠林之父。

5、2004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12 月 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李德民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2.69%的股权、刘忠秀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26.88%的股权、朱长安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2.69%的股权，转让给刘忠林；周峰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2.15%的股权、唐彩萍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5.38%的股权，转让给张美英。

2004 年 12 月 7 日，李德民、刘忠秀、朱长安分别与刘忠林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周峰、唐彩萍分别与张美英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5 年 1 月 20 日，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在濮阳市工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刘忠林	1,025	55.11
2	张美英	460	24.73
3	刘从洲	200	10.75
4	刘建建	150	8.06
5	鲁学礼	25	1.34
合计		1,860	100

6、2006 年 1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12 月 3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鲁学礼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1.34%的股权以 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刘杰。

2006 年 1 月 3 日，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在濮阳市工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刘忠林	1,025	55.11
2	张美英	460	24.73
3	刘从洲	200	10.75
4	刘建建	150	8.06
5	刘杰	25	1.34
合计		1,860	100

经主办券商核查，刘杰系刘忠林之子，本次股权转让发生时，刘杰仅 4 岁，因此本次股权转让相关文件系刘忠林代签，股权转让款系刘忠林代为支付。

7、2007 年 9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2,291 万元）

2007 年 9 月 2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431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到 2,291 万元，其中，刘忠林增资 243.47 万元，张美英增资 103.31 万元，刘建建增资 33.7 万元，刘杰增资 5.6 万元，刘从洲增资 44.92 万元。

2007 年 9 月 25 日，濮阳市嘉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濮嘉会验字[2007]第 124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07 年 9 月 24 日，有限公司已收

到上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31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7 年 9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取得濮阳市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291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刘忠林	1,268.47	55.37
2	张美英	563.31	24.59
3	刘从洲	244.92	10.68
4	刘建建	183.70	8.02
5	刘杰	30.60	1.34
合计		2,291	100

经主办券商核查，刘杰系刘忠林之子，本次增资发生时，刘杰仅 6 岁，因此本次增资相关文件系刘忠林代签，增资款系刘忠林代为支付。

8、2008 年 11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8,000 万元）

2008 年 10 月 3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审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5,709 万元，注册资本由 2,291 万元增加到 8,000 万元，本次增资由股东刘忠林认缴。

2008 年 11 月 7 日，濮阳市豫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濮豫兴会师验字[2008]第 303 号）。根据该报告，截止 2008 年 11 月 7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刘忠林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709 万元，股东以实物出资 5,709 万元。

2008 年 11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取得濮阳市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变更为 8,0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忠林	6977.47	87.22	货币、实物
2	张美英	563.31	7.04	货币
3	刘从洲	244.92	3.06	货币
4	刘建建	183.70	2.30	货币
5	刘杰	30.60	0.38	货币
合计		8,000	100	-

主办券商经核查发现，股东刘忠林本次出资的实物资产为公司自有资产，因此本次出资存在出资不实的瑕疵。公司本次出资的财务处理为“借：在建工

程 5,709 万元，贷：实收资本 5,709 万元”。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通过减资的方式将刘忠林本次出资完全减去（减少在建工程 5,709 万元，减少实收资本 5,709 万元），具体参见“14、股份公司在天交所摘牌后的股份变动情况”之“（1）股份公司减资（至 2,571 万元）”。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本次增资存在的股东出资不实问题，已经通过减资予以解决，因此本次出资瑕疵不影响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9、2012 年 6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6 月 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刘从洲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3.06% 的股权转让给刘忠林。

2012 年 6 月 12 日，刘从洲与刘忠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刘从洲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3.06% 的股权以 244.9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忠林。

2012 年 6 月 13 日，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在濮阳市工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刘忠林	7,222.39	90.28
2	张美英	563.31	7.04
3	刘建建	183.70	2.30
4	刘杰	30.60	0.38
合计		8,000	100

10、2013 年 1 月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8073 万元）

2013 年 1 月 2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73 万元，由 8,000 万元增加到 8,073 万元；新增股东张华认缴 10 万元，刘宝认缴 60 万元，刘忠亮认缴 3 万元。

2013 年 1 月 24 日，濮阳市神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濮神会验字[2013]第 005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13 年 1 月 23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张华、刘忠亮、刘宝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73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3 年 1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取得濮阳市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变更为 8,073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忠林	7,222.39	89.46	货币、实物
2	张美英	563.31	6.98	货币
3	刘建建	183.70	2.28	货币
4	刘宝	60	0.74	货币
5	刘杰	30.60	0.38	货币
6	张华	10	0.12	货币
7	刘忠亮	3	0.04	货币
合计		8,073	100	-

11、2013 年 2 月股份公司成立

2013 年 1 月 2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定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2 月 20 日，河南中财德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豫中德专审字（2013）第 0206 号”《审计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 2013 年 1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98,006,493.00 元。

2013 年 2 月 24 日，濮阳市忠托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了“忠托评报字[2013]第 007 号”《评估报告》。根据该报告，有限公司截止 2013 年 1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22,076,150.33 万元。

2013 年 2 月 22 日，刘忠林、张美英等 7 名自然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协议各方拟以其各自拥有的有限公司截至 2013 年 1 月 31 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作为出资，共同发起设立股份公司。

2013 年 2 月 25 日，河南中财德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中德验字（2013）第 0203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发起人的出资已经缴足。

2013 年 2 月 25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

2013 年 2 月 25 日，股份公司取得濮阳市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成立。

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忠林	72,223,900	89.46	净资产
2	张美英	5,633,100	6.98	净资产



3	刘建建	1,837,000	2.28	净资产
4	刘宝	600,000	0.74	净资产
5	刘杰	306,000	0.38	净资产
6	张华	100,000	0.12	净资产
7	刘忠亮	30,000	0.04	净资产
合计		80,730,000	100	-

经主办券商核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存在一定的瑕疵，即有限公司截至 2013 年 1 月 31 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中，一项价值为 5,709 万元的在建工程并不存在。该项在建工程形成的原因为：2008 年 11 月有限公司增资时，股东刘忠林以公司账面上的机器设备及厂房评估作价出资 5,709 万元，从而导致在建工程及实收资本同时虚增 5,709 万元。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通过减资的方式将刘忠林本次出资完全减去，具体参见“14、股份公司在天交所摘牌后的股份变动情况”之“（1）股份公司减资（至 2,571 万元）”。

主办券商经核查后认为，鉴于：（1）公司 2008 年 11 月增资中存在的股东出资不实情况已经通过 2014 年 10 月进行的减资予以解决；（2）濮阳市工商局已出具书面说明，认为公司减资不影响公司整体变更的有效性；（3）公司 2012、2013 年的财务报表已对减资进行了追溯调整，报表上已减掉了虚增的在建工程及注册资本 5,709 万元，不会对投资者理解公司财务信息造成误解；所以，股东出资不实造成的公司股改瑕疵不影响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12、2013 年 3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扩股（至 8,280 万股）

2013 年 3 月 12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向金汇安定向发行 207 万股，每股定价 2.52 元，共计募集资金 521.64 万元。

2013 年 3 月 13 日，河南中财德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中德验字[2013]第 0302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 2013 年 3 月 13 日，股份公司已收到金汇安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07 万元。

2013 年 3 月 13 日，股份公司取得濮阳市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8,280 万元。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忠林	72,223,900	87.23	净资产
2	张美英	5,633,100	6.80	净资产
3	金汇安	2,070,000	2.50	货币



4	刘建建	1,837,000	2.22	净资产
5	刘宝	600,000	0.72	净资产
6	刘杰	306,000	0.37	净资产
7	张华	100,000	0.12	净资产
8	刘忠亮	30,000	0.04	净资产
合计		82,800,000	100	-

13、股份公司在天交所挂牌期间的相关问题

(1) 股份公司在天交所挂牌

2013年3月13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股份在天交所登记托管和挂牌交易。2013年3月28日，公司股份正式在天交所挂牌交易。

(2) 股份公司在天交所挂牌期间的交易情况

公司在天交所挂牌期间发生的股票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的股票数量（股）	转让完成后双方的持股情况	
					转让方（股）	受让方（股）
1	2013.3.28	金汇安	高超	414,000	1,656,000	414,000
2	2014.8.25	高超	金汇安	165,600	1,821,600	248,400
3	2014.8.27	高超	金汇安	165,600	1,987,200	82,800
4	2014.8.29	高超	金汇安	82,800	2,070,000	0

上述交易均符合《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切实防范金融风险的决定》（国发[2011]38号文）所规定的“投资者买入后卖出或卖出后买入股份时间间隔不少于5个交易日”的条件，公司在天交所挂牌期间的股份转让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此外，公司成立至今，也不存在“国发[2011]38号文”所禁止的“权益持有人累计超过200人”情形。

(3) 股份公司在天交所摘牌

2014年9月20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在天交所摘牌。2014年10月17日，天交所出具《关于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的意见》，同意终止股份公司在天交所市场挂牌交易；同日，天交所与股份公司签署《关于解除〈公司股权登记托管协议〉的协议》，

双方同意解除于 2013 年 3 月 28 日签订的《公司股权登记托管协议》，公司在天交所终止挂牌。

(4) 公司在天交所摘牌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刘忠林	72,223,900	87.23
2	张美英	5,633,100	6.80
3	金汇安	2,070,000	2.50
4	刘建建	1,837,000	2.22
5	刘宝	600,000	0.72
6	刘杰	306,000	0.37
7	张华	100,000	0.12
8	刘忠亮	30,000	0.04
合计		82,800,000	100

14、2014 年 10 月股份公司减资（至 2,571 万元）

2014 年 8 月 29 日，股份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股份公司减少注册资本 5,709 万元，注册资本减至 2,571 万元，相应减少刘忠林的股份 5,709 万股。

2014 年 9 月 2 日，股份公司在濮阳日报发布了减资公告。

2014 年 10 月 20 日，中兴华出具“中兴华验字(2014)第 BJ02-009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 2014 年 10 月 20 日止，公司已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人民币 5,709 万元，其中减少刘忠林出资人民币 5,709 万元。

2014 年 10 月 20 日，股份公司取得濮阳市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2,571 万元。

本次减资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刘忠林	15,133,900	58.86
2	张美英	5,633,100	21.91
3	金汇安	2,070,000	8.05
4	刘建建	1,837,000	7.15
5	刘宝	600,000	2.33
6	刘杰	306,000	1.19
7	张华	100,000	0.39
8	刘忠亮	30,000	0.12
合计		25,710,000	100

15、2014 年 10 月股份公司股份转让

2014 年 10 月 15 日，金汇安与刘忠林签署《股份转让协议》，金汇安将持有的公司 207 万股股份以 521.6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忠林。

上述股份转让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刘忠林	17,203,900	66.92
2	张美英	5,633,100	21.91
3	刘建建	1,837,000	7.15
4	刘宝	600,000	2.33
5	刘杰	306,000	1.19
6	张华	100,000	0.39
7	刘忠亮	30,000	0.12
合计		25,710,000	100

16、2014 年 10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扩股（至 4,500 万元）

2014 年 10 月 22 日，股份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929 万元，其中，以资本公积金转增注册资本 1,913.79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15.21 万元，合计 1,929.00 万元。

2014 年 10 月 27 日，中兴华出具“中兴华验字(2014)第 BJ02-010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 2014 年 10 月 27 日止，股份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1,913.79 万元（其中：资本溢价 314.64 万元、其他资本公积 1,599.15 万元）、未分配利润 15.21 万元，合计 1,929.00 万元转增股本。

2014 年 10 月 27 日，股份公司取得濮阳市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4,500 万元。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刘忠林	30,111,800	66.92
2	张美英	9,859,600	21.91
3	刘建建	3,215,300	7.15
4	刘宝	535,600	1.19
5	刘杰	1,050,200	2.33
6	张华	175,000	0.39
7	刘忠亮	52,500	0.12
合计		45,000,000	100

17、2015 年 5 月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扩股（至 5,089 万元）

2015 年 5 月 5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以 5 元/股的价格向刘忠林等 58 名自然人定向发行 589 万股普通股，将注册资本增加至 5,089 万元。本次发行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人姓名	任职	认购股份数量（股）
1	刘忠林	董事长、总经理	305,000
2	刘建建	董事、副总经理	300,000
3	刘忠亮	监事	20,000
4	谢春玲	财务总监	140,000
5	鲁学礼	董事、副总经理	70,000
6	周 龙	监事	36,000
7	刘 宝	-	100,000
8	张美芳	-	10,000
9	张凤娥	-	600,000
10	杨 敏	-	500,000
11	姜建玲	-	280,000
12	张保海	-	200,000
13	张光英	-	200,000
14	焦 彤	-	200,000
15	窦新卫	-	200,000
16	魏艳秋	-	200,000
17	靳 涛	-	200,000
18	华宇虹	-	200,000
19	刘 玉	-	200,000
20	姚光义	-	160,000
21	马喜玲	-	160,000
22	汤志胜	-	160,000
23	魏 庆	-	120,000
24	杨 红	-	120,000
25	江洪波	-	100,000
26	孙建新	-	100,000
27	张 晔	-	100,000
28	李 婷	-	40,000
29	李 宏	-	100,000
30	郑云鹏	-	74,000
31	余 丽	-	64,000
32	古伟松	-	60,000
33	韩红伟	-	56,000
34	罗燕红	-	50,000
35	高志国	-	40,000



序号	认购人姓名	任职	认购股份数量（股）
36	赵敬龙	-	40,000
37	刘多年	-	40,000
38	江兰英	-	30,000
39	孟 红	-	30,000
40	周丽燕	-	22,000
41	王晓兵	-	20,000
42	孔泽舒	-	20,000
43	孔祥龙	-	20,000
44	贺守海	-	20,000
45	午濂让	-	20,000
46	李栋梁	-	20,000
47	王际磊	-	20,000
48	杨 华	-	20,000
49	王志军	-	14,000
50	兰 静	-	14,000
51	吉红静	-	13,000
52	杨海峰	-	10,000
53	付淑英	-	10,000
54	秦 涛	-	10,000
55	杨小琴	-	10,000
56	李建功	-	10,000
57	石汝伦	-	6,000
58	刘忠花	-	6,000
合计		-	5,890,000

2015年5月12日，濮阳市神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濮神会验字[2015]第014号），验证：截至2015年5月11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认股款人民币2,945万元，其中：股本589万元，资本公积2,356万元。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刘忠林	30,416,800	59.77
2	张美英	9,859,600	19.37
3	刘建建	3,515,300	6.91
4	刘宝	1,150,200	2.26
5	刘杰	535,600	1.05
6	张华	175,000	0.34



7	刘忠亮	72,500	0.14
8	周龙	36,000	0.07
9	谢春玲	140,000	0.28
10	张美芳	10,000	0.02
11	张凤娥	600,000	1.18
12	杨 敏	500,000	0.98
13	姜建玲	280,000	0.55
14	张保海	200,000	0.39
15	张光英	200,000	0.39
16	焦 彤	200,000	0.39
17	窦新卫	200,000	0.39
18	魏艳秋	200,000	0.39
19	靳 涛	200,000	0.39
20	华宇虹	200,000	0.39
21	刘 玉	200,000	0.39
22	姚光义	160,000	0.31
23	马喜玲	160,000	0.31
24	汤志胜	160,000	0.31
25	魏 庆	120,000	0.24
26	杨 红	120,000	0.24
27	江洪波	100,000	0.20
28	孙建新	100,000	0.20
29	张 晔	100,000	0.20
30	鲁学礼	70,000	0.14
31	李 婷	40,000	0.08
32	李 宏	100,000	0.20
33	郑云鹏	74,000	0.15
34	余 丽	64,000	0.13
35	古伟松	60,000	0.12
36	韩红伟	56,000	0.11
37	罗燕红	50,000	0.10
38	高志国	40,000	0.08
39	赵敬龙	40,000	0.08



40	刘多年	40,000	0.08
41	江兰英	30,000	0.06
42	孟 红	30,000	0.06
43	周丽燕	22,000	0.04
44	王晓兵	20,000	0.04
45	孔泽舒	20,000	0.04
46	孔祥龙	20,000	0.04
47	贺守海	20,000	0.04
48	午濂让	20,000	0.04
49	李栋梁	20,000	0.04
50	王际磊	20,000	0.04
51	杨 华	20,000	0.04
52	王志军	14,000	0.03
53	兰 静	14,000	0.03
54	吉红静	13,000	0.03
55	杨海峰	10,000	0.02
56	付淑英	10,000	0.02
57	秦 涛	10,000	0.02
58	杨小琴	10,000	0.02
59	李建功	10,000	0.02
60	石汝伦	6,000	0.01
61	刘忠花	6,000	0.01
合计		50,890,000	1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其他变化。

（六）公司的分子公司

1、双发机械

法定代表人：刘忠林；

住所：濮阳市清丰县马庄桥镇；

注册资本：3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二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柴油机、推土机、挖土机、拖拉机、抓管机、水泥机、锅炉车、热汽车、通井车、洗腊车、压裂车、起重机（不含加藤起重机）、钳牙、双栓头、锻件、液压软管总成、液压软管、液压钳修理；

股权结构：双发股份持股 66.67%，武兆江持股 33.33%；

成立时间：2012 年 10 月 24 日。

2、双发检测

法定代表人：刘忠林；

住所：濮阳市黄河路西段；

注册资本：350 万元；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机械设备、机械产品的检测；计量鉴定；石油设备及三抽产品检测；技术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双发股份持股 100%；

成立时间：2007 年 1 月 11 日。

3、三龙修理

法定代表人：刘建建；

住所：濮阳市盘锦路 40 号院内；

注册资本：1,100,000 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汽车修理、汽车配件的批发、零售；

股权结构：双发股份持股 92.82%，杨红持股 6.17%，赵小勇持股 1.01%；

成立时间：1998 年 1 月 8 日。

4、濮阳分公司

负责人：刘建建；

住所：濮阳市黄河路西段；

成立时间：2013 年 6 月 28 日。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是刘忠林、张美英、鲁学礼、刘建建、张华。5 名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刘忠林先生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的“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美英，女，196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3 年 6 月至 1998 年 6 月，就职于中原油田工副业总厂；1998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董事。

鲁学礼，男，1964 年 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1 年 11 月至 1983 年 1 月，就职于江汉油田；1983 年 2 月至 1986 年 12 月，就职于中原油田运输公司；1987 年 1 月至 1988 年 10 月，就职于中原油田；1988 年 11 月至 1996 年 12 月，就职于中原油田钻采设备修造厂，任副厂长；1997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董事、副总经理。

刘建建，男，198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5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董事、副总经理。

张华，男，197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9 年 7 月至 2005 年 8 月，从事自由职业；2005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董事。

上述董事的任期自 2013 年 2 月 25 日至 2016 年 2 月 24 日。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分别是周龙、罗彦红、刘忠亮，3 名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周龙，男，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4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监事。

罗彦红，女，198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从事自由职业；2010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监事、财务部副主任。

刘忠亮，男，1965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监事。

周龙的任期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6 年 2 月 24 日，罗彦红的任期自 2014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6 年 2 月 24 日，刘忠亮的任期自 2013 年 2 月 25 日至 2016 年 2 月 24 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有高级管理人员 7 名，分别是总经理刘忠林、副总经理刘建建、副总经理鲁学礼、副总经理李怀军、副总经理殷秀君、财务负责人谢春玲、董事会秘书齐霞。

刘忠林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的“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刘建建、鲁学礼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的“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李怀军，男，195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9 年 2 月至 1998 年 3 月，就职于清丰粮食局；1998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副总经理。

殷秀君，男，196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0 年 8 月至 1994 年 9 月，就职于中原石油勘探局劳动服务总公司综合厂，任技术员；1994 年 10 月至 1996 年 12 月，就职于中原石油勘探局阀门修造厂，任安全科副科长；1997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就职于中原油田钻采设备修造厂，任分厂副厂长；1998 年 1 月至 2002 年 12 月，就职于中原石油机械有限公司阀门分公司，任工程师；2003 年 1 月至 2005 年 3 月，就职于濮阳中石集团有限公司阀门制造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5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副总经理。

谢春玲，女，198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8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财务总监。

齐霞，女，1981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1 年 9 月至 2003 年 4 月，就职于濮阳市新源有限责任公司；2003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

总经理刘忠林、副总经理刘建建、副总经理鲁学礼、副总经理李怀军、董事会秘书齐霞的任期自 2013 年 2 月 25 日至 2016 年 2 月 24 日，副总经理殷秀君、财务总监谢春玲的任期自 201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6 年 2 月 24 日。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0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7,004.80	16,608.00	13,212.0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336.54	5,105.04	4,545.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259.58	5,011.21	4,440.98
每股净资产（元）	1.19	1.99	1.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7	1.95	1.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79%	71.07%	68.85%
流动比率（倍）	0.86	0.90	1.11
速动比率（倍）	0.24	0.35	0.54
项目	2014年1-10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万元）	3,557.45	5,876.32	8,698.84
净利润（万元）	227.36	170.70	629.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4.50	181.75	629.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4.98	5.30	459.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4.98	5.30	459.50
毛利率（%）	38.68	30.85	28.50
净资产收益率（%）	4.76	3.64	14.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18	0.11	10.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7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7	0.2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49	2.39	3.08



存货周转率（次）	0.35	0.72	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751.82	2,013.09	1,417.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39	0.78	0.62

注：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上述指标公式计算如下：

1、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6、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7、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

8、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10、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末应收账款

1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末存货

12、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或实收资本额）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100031

电话：010-63080916

传真：010-63080918

项目负责人：潘庆明

项目小组成员：潘庆明、卢丹琴、王晓松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陈文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路1号金泰大厦19层

邮政编码：100028

电话：010-64402232

传真：010-64402915

经办律师：方登发 宋文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李尊农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邮政编码：100029

电话：010-59433503

传真：010-64455931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晖 陈忠鹏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五）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集石油钻采设备研发设计、加工制造、销售安装和设备维护服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抽油机、抽油杆和抽油泵等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为油田提供油井管、井口装置与节流压井管汇等相关配件，同时提供设备安装、维修、保养与机械检测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抽油机、抽油杆、抽油泵、油井管、井口装置、节流压井管汇和设备安装、维修、保养与机械检测服务七大类，其中抽油机、抽油杆、抽油泵、油井管、井口装置、节流压井管汇类产品占收入比重较大。

（二）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抽油机、抽油杆、抽油泵、油井管、井口装置、节流压井管汇和设备安装、维修、保养与机械检测服务七大类。

1、抽油机

抽油机是开采石油的一种机器设备，通过加压的办法使石油出井。目前公司研发并销售的抽油机主要包括：常规游梁抽油机、数字化抽油机、塔式抽油机等。不同油井对于抽油机的性能要求不同，公司的三款抽油机主要根据客户的要求生产，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实现交付，公司主要的抽油机产品列表如下：

产品名称	特 点	应用范围	图示
常规游梁抽油机	结构简单、皮实耐用、操作简便、容易安装	主要用于油田常规机械开采原油、煤层气的开采	
数字化抽油机	集成油井数据采集模块，实现抽油机自动调节平衡，自动调节冲次，节省人力电力	主要用于边缘井原油开采、煤层气的开采	

塔架式抽油机	利用控制系统调节冲程、冲次，占地面积小，节能效果好	用于稠油井、低渗透井、超深井	
--------	---------------------------	----------------	--

2、抽油杆

抽油杆是抽油机井的细长杆件，它上接光杆，下接抽油泵起传递动力的作用。公司主要生产的是高强度抽油杆，产品主要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生产，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实现交付，公司主要的抽油杆产品列表如下：

产品名称	特 点	应用范围	图示
高强度抽油杆	强度高、耐腐蚀、耐磨	主要用于油田机械开采原油、煤层气的开采	

3、抽油泵

抽油泵是由抽油机带动把井内原油抽到地面的常用井下装置。根据油井的不同特点，公司生产的抽油泵主要有防砂抽油泵、防气泵、过桥泵等。公司的三款抽油泵产品主要根据客户的要求生产，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实现交付，公司抽油泵产品列表如下：

产品名称	特 点	应用范围	图示
防砂抽油泵	防沙、耐磨、耐腐蚀、出油效率高	用于含沙较高的油井采油，防止因沙卡而无法正常采油作业	
防气泵	防气、防腐、耐磨、高效	用于含气较高的油井采油，有效防止采油过程中发生气锁现象	

过桥泵	强度高、耐磨耐腐蚀	用于深井采油和斜井采油，有效防止工作泵筒变形失效	
-----	-----------	--------------------------	--

4、油井管

油井管主要包括套管和油管，主要用于将原油从地下输送到地面。公司生产的油井管功能和特点如下：

产品名称	特 点	应用范围	图示
油井管	强度高，耐挤压和腐蚀	套管用于钻井固定井壁，油管是原油从地下输送到地面的管线	

5、井口装置

井口装置是指在石油、天然气钻井中，安装在井口用于控制气、液(油、水等)流体压力和方向，悬挂套管、油管，并密封油管与套管及各层套管环形空间的装置，一般由套管头、油管头、防喷器组、四通、旁通管件组成。公司生产的是抗硫采油（气）井口装置，其功能和特点如下：

产品名称	特 点	应用范围	图示
抗硫采油（气）井口装置	材料防硫化氢、二氧化碳性能好	用于含硫化氢环境下的采油采气工况	

6、节流压井管汇

管汇是由多根管道交汇而成的组合体。节流管汇是控制井涌、实施油气井压力控制技术的必要设备，利用节流阀的启闭，控制一定的套压来维持井底压力始终略大于地层压力，避免地层流体进一步流入井内。压井管汇是油气井压力控制设备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的作用是：当不能通过钻柱正常循环时，

可通过压井管汇向井中泵入钻井液，达到控制井压的目的。公司生产的是抗硫节流压井管汇，其功能和特点如下：

产品名称	特 点	应用范围	图示
抗硫节流压井管汇	材料防硫化氢 二氧化碳性能 好	用于含硫化氢环境下的采油采气工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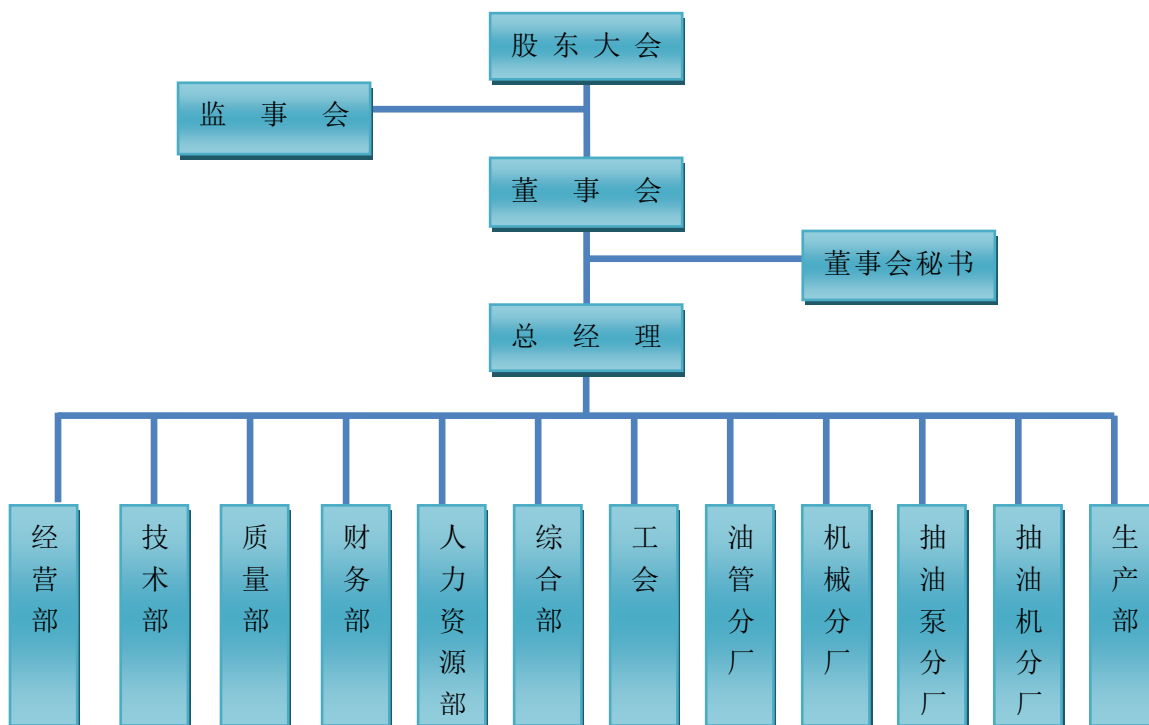
7、设备安装、维修、保养与机械检测服务

设备安装、维修、保养是指公司对各大油田相关石油装备进行安装、维修和日常维护保养所提供的服务。设备安装收入是指客户采购后进行设备安装时获得的收入。设备维修是指由于日常的或者不正常的原因而造成的设备损坏或发生故障后为使设备恢复原有功能而进行的维修活动，设备保养是使设备的使用寿命延长或保持其持续不断的使用功能而进行的维修活动。近年来由于各大油田修旧利废项目逐渐增多，设备安装、维修、保养等服务收入在公司主营收入中所占比重预计有望逐渐增加。

公司机械检测服务平台被国家工信部认定为濮阳市石油机械产品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具备对井口装置、油（套）管、抽油机、通用钢材、线材、钢丝绳等 16 类石油机械产品、配件及原材料的 64 项检测项目、16 个化学成份、200 多个参数检测能力和资格，并且已经开展了相应的检测服务业务，2012 年通过了国家实验室认可，公司具备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的资质。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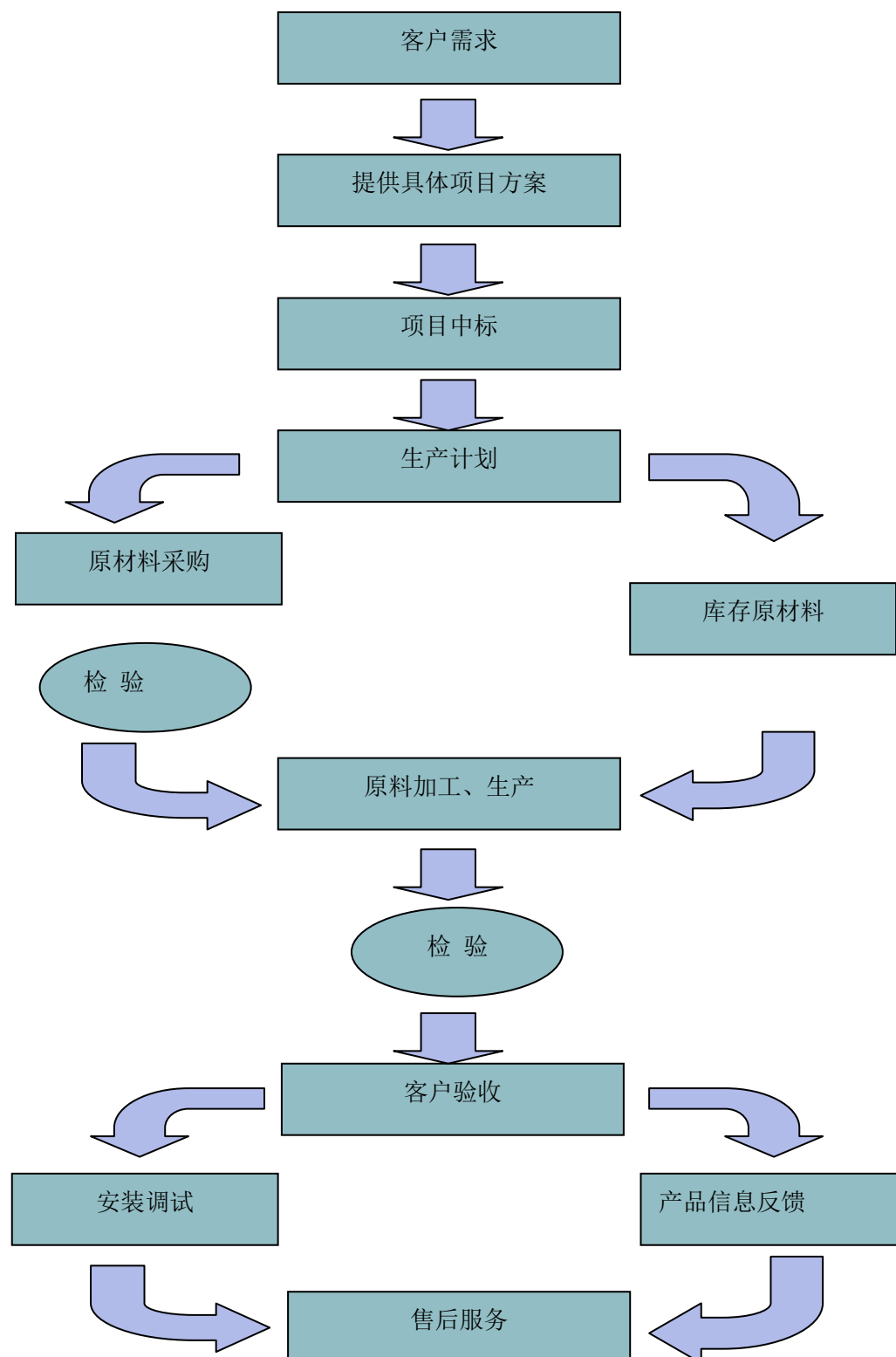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1、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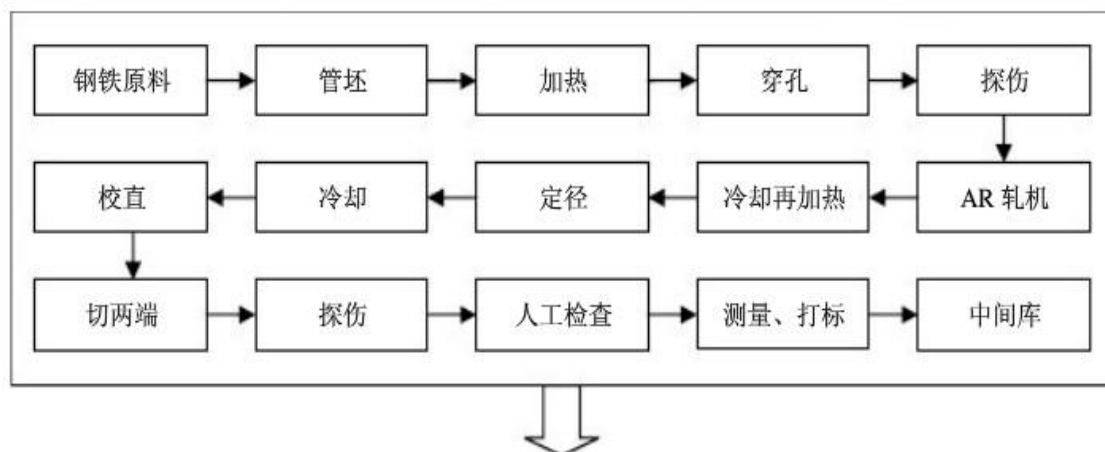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为：通过项目竞标取得相应订单，签订合同后按照采购计划及生产计划实施采购及生产，产品生产完毕经检验合格后移交客户。首先，公司经营部主要通过参与竞标方式取得客户需求信息并提供具体的项目方案；技术部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为经营部提供售前技术支持；竞标成功后，经营部把用户订单或中标通知书传递给生产部，生产部据以编制采购计划，采购计划经过库房核对、生产副总签字后生效，然后由采购部予以实施，原材料质量由质量部进行质量控制。之后，生产部依据客户要求分类编制各个品种生产计划下达单，负责生产；产品检验合格后由质量部进行产品检测，检测合格后再移交予客户。一般而言，公司将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客户将产品运营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公司，并由公司提供售后服务。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拥有了完整的产品品类和整体配套的能力，构筑了较为全面的销售网络，并提供高效的售后服务，实现了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的健康、有序、高效运转。

公司业务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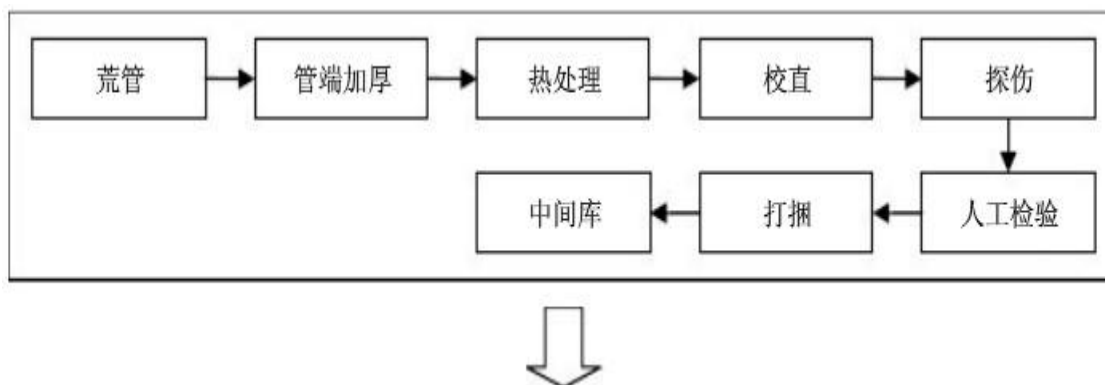


2、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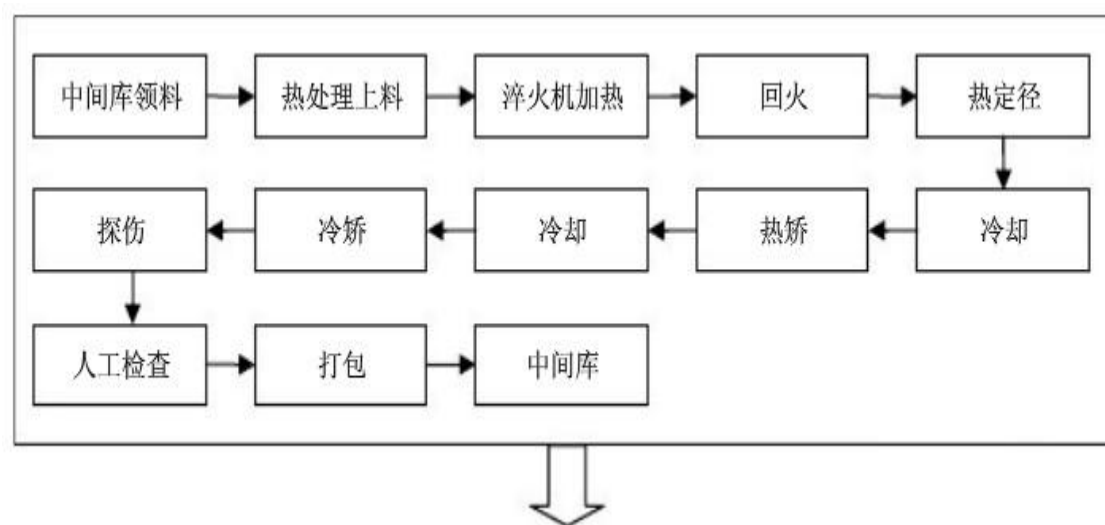
(1) 套管、油管、管线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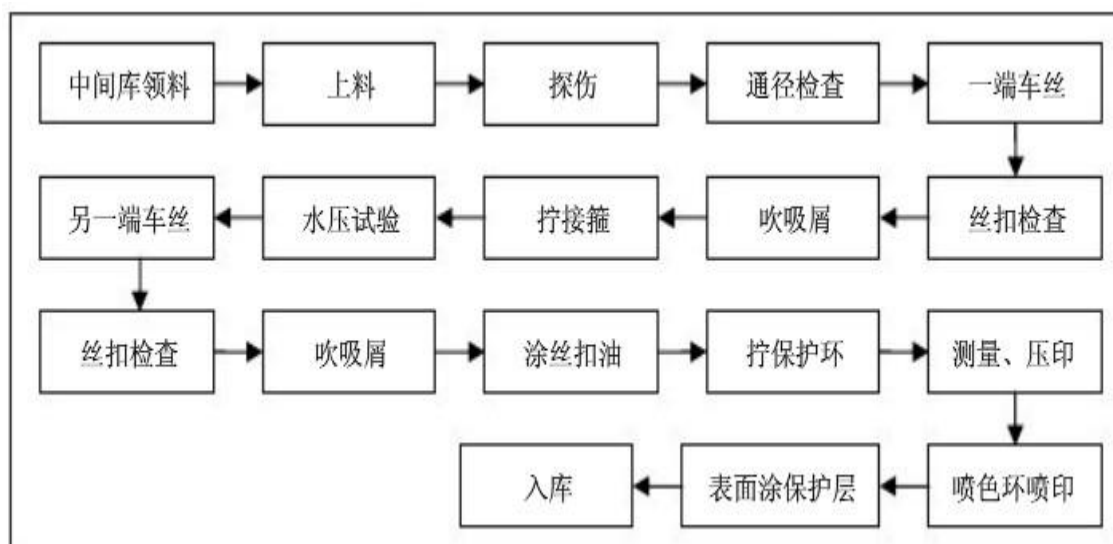
外加厚(按需要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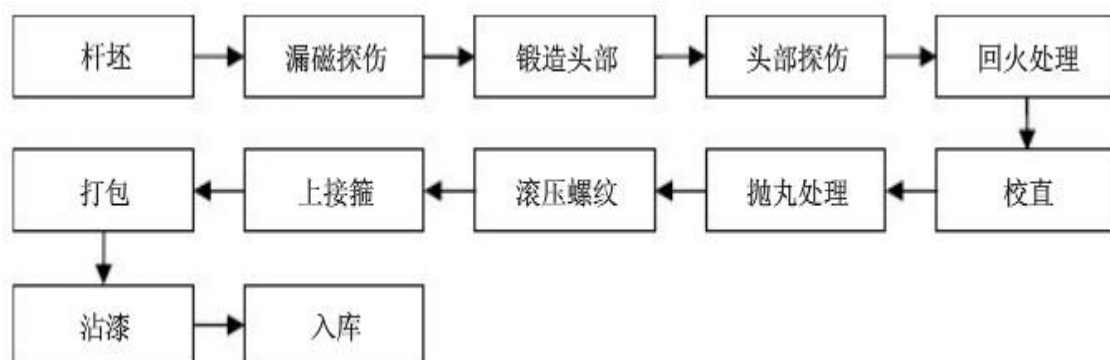
热处理(按需要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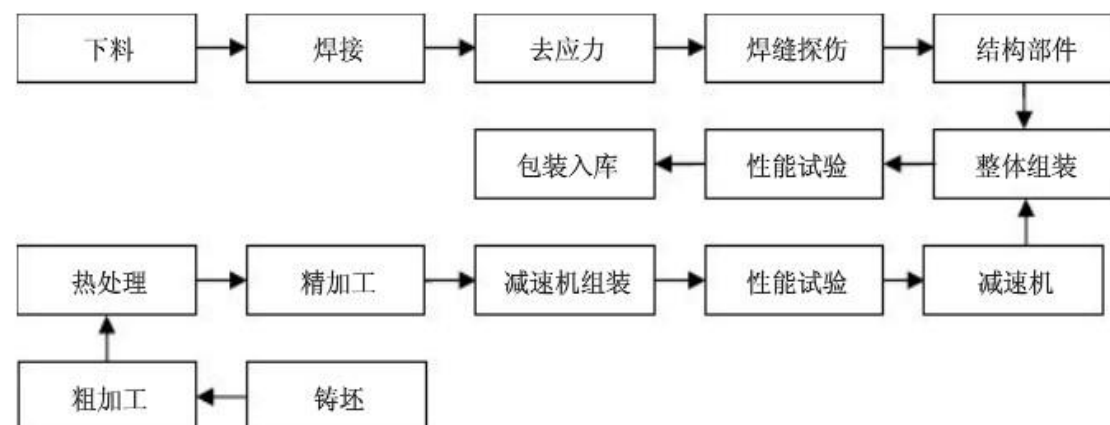
加工为成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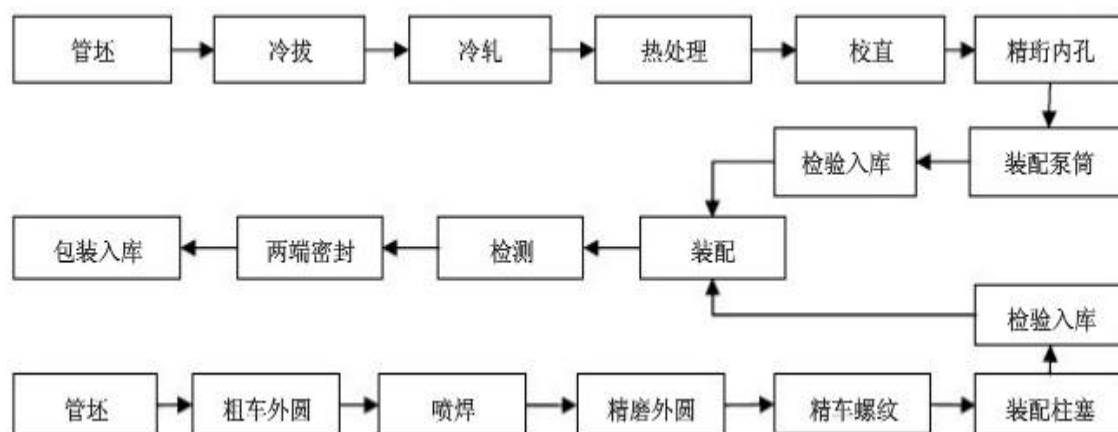
(2) 抽油杆



(3) 抽油机



(4) 抽油泵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近几年来，公司在认真开展技术革新的基础上，积极与科研院所开展技术合作：一是与西安石油管材研究所签订了产品检验与技术合作协议；二是与石油大学联合开发了抽油泵泵筒和柱塞的激光处理技术，使抽油泵使用期限提高了 3 倍以上，该技术已得到广泛运用，被中石化列为石油设备主要供应产品之一；三是与南阳第二石油机械厂联合研制了调径变距节能型抽油机，与新疆第三机床厂合作开发数字化抽油机等项目，申报专利 8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形成自己有特色的产品。

1、数据采集和 PTU 模块技术

数字化抽油是利用数据采集和 PTU 模块技术，实时监测并显示抽油机的平衡状况，根据功图量油软件数据接口得到的泵功图或泵充满度，应用 RTU 软件计算后，发送指令给变频器来调整电动机输入频率，将抽油机冲次调整到最佳的平衡状况，达到降低峰值电流节能的目的。通过软件可设定平衡度，当采集的传感器数据计算之后，自动启动平衡电机调整到最佳的平衡状态。

2、长柱塞短泵筒结构设计

长柱塞防沙抽油泵采用长柱塞短泵筒结构设计，双筒环空沉砂结构，由外泵筒和工作泵筒所形成的环行空间与泵下部连接的沉砂管相连，组成一沉砂通道，沉砂管底部接丝堵，形成泵下沉砂口袋；因工作泵筒短，砂粒很难存在于摩擦副之间，达到防砂的效果，从而解决了油田含沙油井的采油作业。

3、受力桥设计

过桥抽油泵就是在常规泵的上、下接箍之间搭一个受力桥（过桥泵外管），

而泵筒仅靠一端固定于外管内，这样就避免了泵筒的受力变形。过桥泵具有泵效高、使用寿命较长的优点，又具有较强抗弯、抗压和抗震动能力。

公司拥有一支较为稳定的研发技术团队。技术部在公司副总经理领导下负责研发工作，研发人员包括工艺设计师、产品开发员、工艺审定员、图纸审定员、产品试制员等，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研发人员共计 35 人。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自主研发，产品试制严格遵守公司管理制度，相关人员各司其职，负责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调研、论证、开发、设计工作；组织实施研发规划，制定新产品开发预算和研发计划；做好公司标准和专利规划工作。目前，公司注册申请了 4 项发明专利、4 项实用新型专利。

（二）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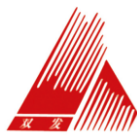
1、土地使用权

目前，公司拥有 2 宗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使用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座落	取得方式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用途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内国用 (2015) 第 00001 号	双发股份	后河工贸园区， 濮鹤高速公路南侧	购买	40,103.62	工业	出让	2056-8-24
范国用 (2013) 第 007 号	双发股份	濮阳市范县金堤 路北、榆林路东	购买	129210.7	工业	出让	2063-4-18

2、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

（1）商标

商标名称	图牌商标	产权号	类别	使用范围	注册期限
双发		3375668	第 7 类	石油开采	自 2014 年 7 月 7 日至 2024 年 7 月 6 日止

（2）专利

公司目前共有 4 项发明专利，4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见下表：

编号	名称	类别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限
----	----	----	-----	-------	------



1	双驴头精平衡游梁抽油机	发明专利	ZL 2009 1 0066003.4	2012/07/11	20 年
2	外摆线游梁式抽油机	发明专利	ZL 2009 1 0064701.0	2012/01/11	20 年
3	定位换向抽油机动力总成	发明专利	ZL 2010 1 0502983.0	2010/10/12	20 年
4	机械换向变径塔架式抽油机	发明专利	ZL 2010 1 0502991.5	2013/11/20	20 年
5	倍力变径塔架式抽油机	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0 2 0109231.3	2010/10/20	10 年
6	滚筒塔架式抽油机	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1 2 0300906.7	2012/05/09	10 年
7	散落原油高效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3 2 0177237.8	2013/08/14	10 年
8	数字化游梁抽油机	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3 2 0710776.3	2014/04/09	10 年

(3) 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软件著作权。

3、无形资产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无形资产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初始金额 (元)	摊销期限(月)	摊余价值 (元)	剩余摊销期限 (月)
1	内城国用(2006)字第8715号	购买	2006/11	764,638.00	600	638,472.73	501
2	范国用(2013)第007号	购买	2013/4	18,096,096.64	600	17,523,053.58	581
合计				18,860,734.64		18,161,526.31	

公司的“范国用(2013)第007号”土地使用权已设定抵押，抵押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权证号	使用权人	用途	使用权面积(m ²)	土地座落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范国用(2013)第007号	公司	工业	129210.70	濮阳市范县金堤路北、榆林路东	出让	2063-4-18	抵押

与上述土地使用权相关的贷款合同及担保合同的具体内容和履行情况如下：

2014年9月4日，公司与广发银行郑州嵩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131001147021 的授权额度短期抵押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2,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9 月 4 日至 2015 年 9 月 4 日止，以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房屋所有权抵押，抵押土地使用权权属证编号：范国用（2013）第 007 号；抵押房屋权属证编号：范房权证县字第 2014-0281 号、范房权证县字第 2014-0282 号。

（三）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1、业务许可

公司拥的经营许可证如下：

权利主体	证书名称	许可项目	颁发部门	编号	获得时间	有效期
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抽油机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XK14-003-00040	2014 年 05 月 16 日	2018 年 10 月 23 日
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抽油泵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XK14-005-00034	2013 年 10 月 24 日	2018 年 10 月 23 日
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抽油杆及其接箍	国家检验检疫总局	XK14-004-00042	2013 年 10 月 24 日	2018 年 10 月 23 日
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物资供应商准入证	抽油机、抽油泵等采油设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物资采购管理部	01001003607	2012 年 10 月 15 日	五年
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压力管道元件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TS2710D76-2015	2013 年 10 月 15 日	2015 年 7 月 14 日

此外，公司取得中石化集团全球供应商管理系统供应商资格，供应商编码 40501160。

2、公司获得的其它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单位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API 5CT 证书	美国石油协会	5CT-0601	2014 年 03 月 07 日	2015 年 07 月 28 日



2	API 6A 证书	美国石油协会	6A-0646	2012 年 07 月 28 日	2015 年 07 月 28 日
3	API 11AX 证书	美国石油协会	11AX-0075	2012 年 07 月 28 日	2015 年 07 月 28 日
4	API 11B 证书	美国石油协会	11B-0057	2014 年 03 月 07 日	2015 年 07 月 28 日
5	API 11E 证书	美国石油协会	11E-0082	2012 年 07 月 28 日	2015 年 07 月 28 日
6	API 16A 证书	美国石油协会	16A-0196	2012 年 07 月 28 日	2015 年 07 月 28 日
7	API 16C 证书	美国石油协会	16C-0035	2012 年 07 月 28 日	2015 年 07 月 28 日
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三星九千认证中心	03112Q20465R4M	2001 年 08 月 06 日	2015 年 11 月 06 日
9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三星九千认证中心	03113E20160R4M	2008 年 05 月 29 日	2016 年 11 月 17 日
1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三星九千认证中心	03113S10142R2M	2008 年 05 月 29 日	2016 年 11 月 17 日
11	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评审证书	北京三星九千认证中心	SH130072pR2M	2008 年 05 月 29 日	2016 年 11 月 17 日
12	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4160471J	2014 年 08 月 28 日	2017 年 08 月 27 日
13	国家实验室认可证书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 L5446	2012 年 02 月 07 日	2015 年 02 月 06 日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阳海关	4109960113	2005 年 05 月 09 日	2017 年 04 月 25 日
15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安阳出入增检验检疫总局	4103600553	2013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16	信用等级证书	河南信用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HNXY2014J0131	2014 年 07 月 08 日	2015 年 07 月 07 日



17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GR201241000003	2012年07月 17日	2015年07月 17日
----	----------	----------	----------------	-----------------	-----------------

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已经进行专项验收；公司日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以及公司安全生产事项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四类。截止2014年10月31日，其账面价值分别为17,428,801.48元、11,943,539.60元、1,983,098.20元、228,812.65元，占比分别为55.18%、37.81%、6.28%和0.72%。

2014年10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表

项目	金额（元）	占比（%）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58,217,303.45	100.00
1、房屋建筑物	23,410,321.14	40.21
2、机器设备	29,290,744.27	50.31
3、运输工具	4,123,869.13	7.08
4、办公设备	1,392,368.91	2.39
二、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584,251.93	100.00
1、房屋建筑物	17,428,801.48	55.18
2、机器设备	11,943,539.60	37.81
3、运输工具	1,983,098.20	6.28
4、办公设备	228,812.65	0.72

截止2014年10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名称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年限（年）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检测实验综合楼	5,405,500.49	4,678,010.31	20	86.54%
房屋建筑物	车间	4,761,948.41	4,158,768.25	20	87.33%
房屋建筑物	办公楼	4,050,077.48	2,751,521.12	20	67.94%
房屋建筑物	生产加工车间、职工食堂	1,800,000.00	1,450,875.00	20	80.60%
房屋建筑物	南门面房及附属物	609,200.00	608,235.43	50	99.84%
房屋建筑物	新厂区生产加工车间项目	607,168.00	515,839.94	20	84.96%
房屋建筑物	食堂	357,579.00	312,285.56	20	87.33%



房屋建筑物	实验室改造	426,000.00	301,238.80	10	70.71%
房屋建筑物	彩钢房	358,000.00	76,730.00	20	21.43%
机器设备	数控管螺纹车床	769,230.80	568,269.38	10	73.88%
机器设备	机床（平锻机）	675,213.69	464,959.52	15	68.86%
机器设备	大门、岗房等	500,873.88	362,089.78	20	72.29%
机器设备	车床	406,837.60	249,018.40	10	61.21%
机器设备	门式 起重机	512,770.00	215,078.10	15	41.94%
机器设备	数控管子车床	490,000.00	78,807.98	10	16.08%
机器设备	彩钢房	799,061.00	77,908.40	10	9.75%
机械设备	重型龙门刨铣床（1200 轨）	1,162,393.13	913,931.57	10	78.62%
机械设备	彩钢车间（东二套）	1,300,000.00	733,958.70	20	56.46%
机械设备	彩钢车间（西三间）	800,000.00	451,666.30	20	56.46%
机械设备	控制系统六角车床	317,500.00	292,364.60	10	92.08%
机械设备	门式起重机	621,155.00	260,539.80	15	41.94%
机械设备	直读光谱仪	560,000.00	205,333.60	10	36.67%
机械设备	称重测长仪	480,000.00	195,000.00	10	40.63%
机械设备	配电室	300,000.00	174,125.00	20	58.04%
机械设备	套管试压机	470,000.00	124,424.78	10	26.47%
机械设备	油管自动试压机	376,000.00	99,539.62	10	26.47%
机械设备	平锻机	525,000.00	51,187.50	10	9.75%
机械设备	抽油杆油管回火炉	670,000.00	33,500.00	10	5.00%
运输工具	小轿车	1,653,778.24	933,695.69	10	56.46%
运输工具	小客车	385,445.00	300,004.68	10	77.83%
运输设备	汉兰达	270,529.00	178,476.92	10	65.97%
合 计	-	32,421,260.72	21,817,384.73	-	67.29%

根据公司持有的《房屋所有权证书》，公司拥有所有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证书编号	所有 权人	坐落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1	范房权证县字第 2014-0281 号	双发 股份	范县新区产业园 金堤路北榆林路 东	7,971.98	抽油泵车间
2	范房权证县字第 2014-0282 号			7,971.98	抽油机车间
3	内黄县房权证后河字第 20150030 号		内黄县后河工贸 园区、濮鹤高速公 路南側	14,860.80	工业厂房

公司为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企业，其经营业务的特性决定公司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和机械设备所占比重较大。公司固定资产中办公设备为公司业务开发过程的支持工具，运输设备为公司经营活动服务。

（六）在建工程的相关情况

经核查，公司范县新厂区厂房建设取得的相关土地证等文件的情况如下：

2013年3月22日，公司取得范县人民政府核发的编号为“范国用2013第007号”《国有土地使用证》。

2013年4月28日，范县环保局出具《范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油套管及三抽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编号为“范环审字（2013）02号”），批准公司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3年3月20日，公司取得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地字第4109262013-00002号）。根据该证，用地单位：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用地项目：年产20万吨油套管及三抽设备建设，用地面积：132560.4 m²。

2013年12月6日，公司取得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建字第4109262013-00102号）。根据该证，建设单位：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名称：1号、2号、3号厂房，建设面积：39959.49 m²。

2013年12月30日，公司取得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201300138）。根据该证，建设单位：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名称：1号、2号、3号生产车间，建设地址：范县产业集聚区新区产业园，建设规模：39959.49 m²。

2014年6月18日，公司取得范县人民政府颁发的两本《房屋所有权证》（编号：范房权证县字第2014-0281号、范房权证县字第2014-0282号）。

主办券商经核查认为，公司厂房建设工程已经取得所需的批准文件，合法合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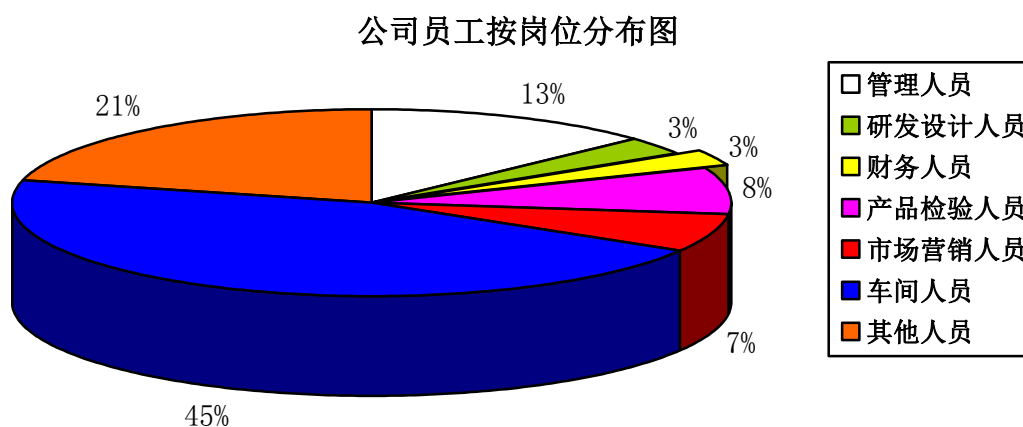
（七）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37 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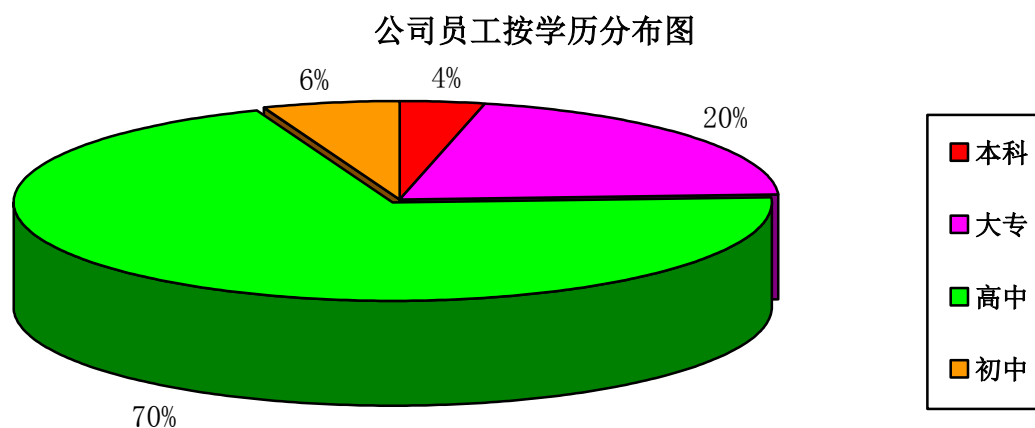
(1) 岗位结构

公司有中高层管理人员 18 人，研发设计人员 4 人，财务人员 4 人，产品检验人员 11 人，市场营销人员 9 人，车间人员 62 人，其他人员 29 人，结构如下图：



(2) 学历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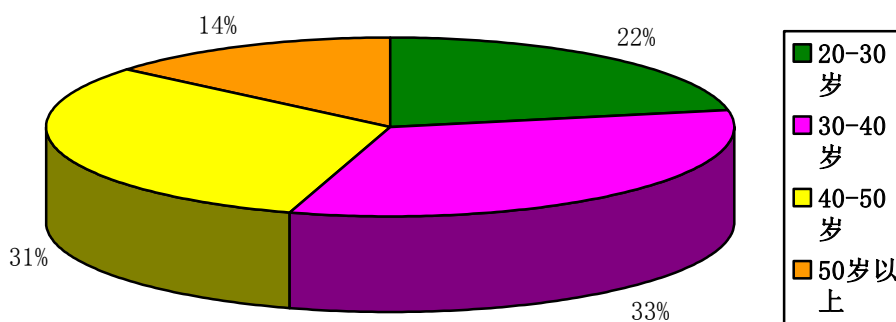
公司现有职工 137 人，本科 5 人，大专 28 人，高中 96 人，初中 8 人。



(3) 年龄分布

公司现有职工 137 人，20-30 岁 30 人，30-40 岁 45 人，40-50 岁 43 人，50 岁以上 19 人。

公司员工按年龄分布图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殷秀君、云飞、丁康平、王静平、李泽英。

殷秀君，男，1985 年 09 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08 月参加工作，郑州工学院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毕业，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90 年至 1994 年，在中原石油勘探局劳动服务总公司综合厂任技术员；1995 年任中原石油勘探局阀门修造厂安全生产科副科长；1997 年任中原油田钻采设备修造厂一分厂副厂长；1998 年，在中原石油机械有限公司阀门分公司任工程师；2002 年在濮阳中石集团有限公司阀门制造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5 年至今，在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主任、总工程师、管理者代表。

云飞，男，1981 年 08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农业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05 年在深圳市联泰模具厂玩具设计；2007 年在深圳市银河设计公司电子产品设计；2010 年在深圳市雅登塑胶五金厂机械工程师；2011 年至今，在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研发中心技术员。

丁康平，男，1978 年 0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轻工业学院机电一体化专业，大专学历；2002 年至 2006 年，濮阳中石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2007 年至今，在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任抽油泵厂长一职。

王静平，女，1979 年 1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大学机械设计专业，大专学历；2004 年 03 月至今，在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员一职。

李泽英，男，198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莱芜职业技术学院机电一体化专业，大专学历；2007 年 05 月至今，在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质检中心主任一职。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无变动。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中，未有人持有公司股份。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无。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结构

公司营业收入中，全部来自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自设备销售、配件销售和技术服务，设备及其配件主要有：抽油机、抽油泵、抽油杆、油套管和井口装置。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 1-10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设备销售	7,110,484.56	19.99	23,940,542.46	40.74	38,749,634.18	44.55
配件销售	27,516,186.99	77.35	30,619,262.90	52.11	43,515,832.13	50.02
技术服务	947,859.35	2.66	4,203,408.44	7.15	4,722,916.56	5.43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5,574,530.90	100.00	58,763,213.80	100.00	86,988,382.87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营业收入合计	35,574,530.90	100.00	58,763,213.80	100.00	86,988,382.87	100.00

2013 年以来，受国际政治、经济等环境因素影响，中石化实行“减产不稳产”的经营模式，不要求产量，以盈利为目的，减少石油勘探工作量，对采油设备的采购减少 50%；中石油实行“稳产不增产”的经营模式，采油设备以大修为主，降低生产成本。在中石油、中石化上述经营模式的影响下，公司采油

设备及技术服务的需求量下降，导致报告期内公司来自设备及技术服务的收入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前五名客户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7.95%、76.16%、76.14%。

2014 年 1~10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15,821,156.12	44.47
武汉无缝石油钢管有限公司	10,230,769.25	28.7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3,042,170.95	8.55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	1,308,470.09	3.68
陕西延长石油机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887,300.00	2.49
合计	31,289,866.41	87.95

2013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14,119,116.50	24.0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12,793,420.52	21.77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	11,064,341.89	18.83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4,554,017.09	7.75
陕西延长石油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222,222.21	3.78
合 计	44,753,118.21	76.16

2012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	18,815,414.19	21.6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17,713,308.75	20.3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14,090,883.91	16.20



格瑞克（郑州）煤层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8,641,147.82	9.93
陕西延长石油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6,974,876.48	8.02
合 计	66,235,631.15	76.14

中石油集团、中石化集团、中海油总公司拥有的油气勘探许可证和采矿许可证覆盖了国内绝大部分的油气资源，其中中石化集团是公司报告期内的最主要客户。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10 月，公司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的销售比例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89%、73.01%和 58.99%，其中，公司向前五大客户中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及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19%、64.63%和 56.7%，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存在较大依赖，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大型石油开采商。受作业环境影响，公司抽油机类产品的使用寿命在 15 年左右，配件类产品的使用寿命在 6 个月至两年不等，环境越恶劣，使用寿命越低。因此，客户对公司产品存在需求。公司一般通过投标的方式获取订单，在定价政策上采取两种方式：一是公司先向客户报价，最终双方协商定价；二是由客户直接进行定价。在销售方式上采取直销方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享有益权。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和与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所生产经营的抽油机、抽油泵、抽油杆、油套管、井口装置和其他配件所需的原材料包括钢材、型材等。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供应充足，公司还根据市场状况与原材料供应商约定采购价格与钢铁价格变动适当联动的机制，即根据钢铁价格变动情况，适当调整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既保障了公司生产产品的原材料供给，又避免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也降低了公司的原材料采购成本。公司经营所用能源主要为电力、自来水等，上述物资供应充足。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公司产品或服务中的原材料、能源占当期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4.85%、88.12%、84.33%。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占比(%)	2013 年度	占比(%)	2012 年度	占比
----	---------------	-------	---------	-------	---------	----

						(%)
直接材料	16,028,655.25	73.48	34,813,765.14	85.67	53,530,717.02	86.07
直接人工	1,486,814.16	6.82	1,626,473.64	4.00	2,335,213.65	3.75
制造费用	4,297,846.71	19.70	4,195,159.33	10.32	6,330,761.64	10.18
合计	21,813,316.12	100.00	40,635,398.11	100.00	62,196,692.31	100.00

公司成本的主要影响因素是直接材料和制造费用，这两项占成本总额的比例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分别为 80.30%、89.67%、89.82%。公司 2013 年直接材料占比较 2012 年减少 12.19%，主要原因为主要原材料圆钢、无缝钢管的价格下降所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10 月圆钢的均价分别为 4,700 元/吨、3,400 元/吨、2,800 元/吨；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10 月无缝钢管均价分别为 5,800 元/吨、4,200 元/吨、3,600 元/吨。2014 年 1-10 月较 2013、2012 年相比制造费用占比上升的主要原因为运输费用与折旧费用有较大幅度的上升。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原料均在国内采购，主要供应商基本保持稳定，公司不存在从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 50%及以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4 年 1-10 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所占比例 (%)
永年县书尧紧固件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4,273,504.27	20.00
石家庄金博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793,769.48	17.80
林州凤宝管业有限公司	3,568,818.46	16.70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613,586.71	7.60
东营市明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557,914.79	7.30
合计	14,807,593.71	69.30

2013 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所占比例 (%)
包头市联德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6,321,688.89	14.80
东营市铁人抽油杆有限公司	5,936,134.35	13.90
东营市明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5,575,877.26	13.10



洛阳通宏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4,211,111.11	9.90
郑州华储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2,929,170.41	6.90
合计	24,973,982.03	58.50

2012 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比例（%）
林州凤宝管业有限公司	6,635,287.86	10.70
邢台新荣辉钢材有限公司	6,071,104.39	9.80
东营市铁人抽油杆有限公司	5,544,322.53	9.00
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公司	4,730,043.76	7.70
清丰县鸿达机械有限公司	4,040,101.51	6.50
合计	27,020,860.06	43.80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享有益权。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的选取标准为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对应的销售合同、前五大供应商对应的采购合同或者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合同。

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大业务合同见下表：

合同名称	合同对象	签订日期	金额（元）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合同履行情况
销售合同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2012 年 5 月	3,612,500	抽油杆	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3 月	已履行完毕
销售合同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2012 年 5 月	9,368,200	抽油机	2012 年 5 月至 2012 年 6 月	已履行完毕
销售合同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2012 年 5 月	2,618,645	抽油机	-	已履行完毕
销售合同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5 月	2,123,942.22	抽油机	-	已履行完

	公司东北分公司					毕
销售合同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2012 年 10 月	2,751,970	抽油机、抽油机基础	-	已履行完毕
销售合同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2012 年 11 月	1,997,710	抽油机、抽油机基础	-	已履行完毕
销售合同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2013 年 4 月	-	井口装置、套管头	-	正在履行
销售合同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2013 年 5 月	4,489,435	抽油机	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4 月	已履行完毕
销售合同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2013 年 5 月	4,563,100	抽油杆	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4 月	已履行完毕
销售合同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7 月	3,704,920	抽油杆	2013 年 7 月至 2013 年 12 月	已履行完毕
销售合同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2013 年 9 月	-	采气井口装置	-	正在履行
销售合同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2014 年 3 月	12,720,000	油管	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2 月	正在履行
销售合同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2014 年 3 月	-	井口装置	-	正在履行
销售合同	武汉无缝石油钢管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9,975,000	油管	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4 月	正在履行
销售合同	陕西延长石	2014 年 4	594,500	抽油泵配	2014 年 4 月至	正在



	油装备制造 有限公司	月		件	2014 年 12 月	履行
销售合同	中国石化 工股份有 限公司东 北分公 司	2014 年 8 月	602,400	井口装置	-	正在 履行
销售合同	中国石化 工股份有 限公司东 北分公 司	2014 年 10 月	456,120	抽油机皮 带防护罩	-	正在 履行
采购合同	清丰县宏 达机械有 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5,914,000	铸铁件	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12 月	已履 行完 毕
采购合同	洛阳市通 宏石油机 械有限公 司	2012 年 11 月	1,750,000	减速机	2012 年 11 月 至 2013 年 11 月	已履 行完 毕
采购合同	东营市铁 人抽油杆 有限公 司	2012 年 5 月	4,065,500	抽油杆	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5 月	已履 行完 毕
采购合同	包头市联 德石油机 械有限公 司	2012 年 12 月	2,006,000	抽油杆	2012 年 12 月 至 2013 年 12 月	已履 行完 毕
采购合同	洛阳市通 宏石油机 械有限公 司	2012 年 12 月	1,520,000	减速机	2012 年 12 月 至 2014 年 11 月	已履 行完 毕
采购合同	包头市联 德石油机 械有限公 司	2013 年 3 月	2,380,000	抽油杆	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	已履 行完 毕
采购合同	东营市明 华工贸有 限责任公 司	2013 年 4 月	24,720,000	泵筒	-	正在 履行
采购合同	永年县书 尧紧固件 制造有限 责任公 司	2013 年 4 月	6,150,000	螺栓	2013 年 10 月 至 2014 年 10 月	已履 行完 毕
采购合同	郑州华储 钢铁贸易 有限公 司	2013 年 5 月	21,044,727	钢材	-	已履 行完 毕
采购合同	东营市铁 人抽油杆 有限公 司	2013 年 5 月	6,263,200	抽油杆	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8 月	已履 行完 毕
采购合同	石家庄钢 铁有限责 任公 司	2014 年 3 月	1,691,000	抽油杆料	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	正在 履行



采购合同	林州凤宝管业有限公司	2014年4月	6,570,000	油管	-	正在履行
采购合同	石家庄金博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4年8月	5,068,386.1	圆钢	-	正在履行
借款合同	中行濮阳开发区支行	2012年3月	7,500,000	借款金额	2012年3月14日至2013年3月14日	已履行完毕
借款合同	建行濮阳分行胜利路支行	2012年3月	9,000,000	借款金额	2012年3月14日至2013年8月31日	已履行完毕
借款合同	濮阳市商业银行营业部	2012年9月	5,000,000	借款金额	2012年9月28日至2013年9月28日	已履行完毕
借款合同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郑东新区支行	2012年11月	10,000,000	借款金额	2012年11月22日至2013年11月21日	已履行完毕
借款合同	濮阳市商业银行营业部	2013年1月	5,000,000	借款金额	2013年1月15日至2014年1月15日	已履行完毕
借款合同	广发银行郑州嵩山路支行	2013年5月	20,000,000	借款金额	2013年5月21日至2014年5月21日	已履行完毕
借款合同	濮阳银行	2013年9月	5,000,000	借款金额	2013年9月30日至2014年9月30日	已履行完毕
借款合同	建行濮阳分行胜利路支行	2013年9月	15,000,000	借款金额	2013年9月26日至2014年9月26日	已履行完毕
借款合同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郑东新区支行	2013年11月	9,000,000	借款金额	2013年11月25日至2014年5月24日	已履行完毕
借款合同	濮阳银行	2014年1月	5,000,000	借款金额	2014年1月16日至2015年1月16日	正在履行
借款合同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郑东新区支行	2014年3月	9,000,000	借款金额	2014年3月21日至2014年9月20日	已履行完毕
借款合同	濮阳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4年8月	20,000,000	借款金额	2014年8月1日至2015年8月10日	正在履行
借款合同	广发银行郑州嵩山路支行	2014年9月	20,000,000	借款金额	2014年09月04日至2015年09月03日	正在履行



借款合同	濮阳银行	2014年10月	5,000,000	借款金额	2014年10月17日至2015年10月17日	正在履行
担保合同	河南濮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	7,500,000	担保金额	2012年3月14日至2013年3月14日	已履行完毕
担保合同	河南濮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9月	5,000,000	担保金额	2012年9月28日至2013年9月28日	已履行完毕
担保合同	河南省雪鸟实业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	10,000,000	担保金额	2012年11月22日至2013年11月21日	已履行完毕
担保合同	河南省雪鸟实业有限公司	2013年5月	20,000,000	担保金额	2013年5月21日至2014年5月21日	已履行完毕
担保合同	河南濮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9月	5,000,000	担保金额	2013年9月30日至2014年9月30日	已履行完毕
担保合同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郑东新区支行	2014年3月	9,000,000	担保金额	2014年3月21日至2014年9月20日	已履行完毕
担保合同	濮阳市中崎石油钻具有限公司	2014年8月	20,000,000	担保金额	2014年8月1日至2015年8月10日	正在履行
担保合同	河南濮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	5,000,000	担保金额	2014年10月17日至2015年10月17日	正在履行

上述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目前不存在纠纷，不存在诉讼、仲裁的可能性。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的研发与生产，掌握了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的成套生产工艺，已通过 11E、11AX、16A、6A、16C、5CT、11B 美国 API 会标认证，公司目前已拥有双驴头精平衡游梁抽油机、外摆线游梁式抽油机、定位换向抽油机动力总成、机械换向变径塔架式抽油机等多项发明专利和多项新型实用专利，为客户提供抽油机、抽油杆、抽油泵、油井管、井口装置与节流压井管汇等众多产品。主要产品抽油机节能优势明显，抽油杆强度高、耐腐蚀、耐磨，抽油泵可适用于多种恶劣环境。公司主要客户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华北分公司、东北分公司等。

公司按照市场需求和供应商签订合同进行采购，通过在全国主要油田建立的销售服务网点，以直接销售的方式将产品销售给客户。在与客户签订合同后，公司按照整体实施方案和产品设计进行产品生产；产品检测合格后交付客户验收确认，并为其提供持续售后维修服务。销售方式上，目前公司设有延安，北京、长春、郑州等四个办事处，并委派专门销售人员负责各区域营销。公司销售人员主要负责开拓市场，向客户提供技术建议及援助，维护客户关系。除销售人员一对一推广外，本公司的市场推广工作还包括由本公司管理层及技术人员不定期走访及邀请客户代表参观本公司。公司根据市场状况与国内客户约定原材料与产成品的价格适当联动的机制，即在钢铁价格变动超过一定幅度时，双方可协商据此适当调整产品销售价格。

公司报告期内利润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处于中等水平，主要由于公司销售规模相对较小，公司固定费用及前期销售网点建设费用、人员费用等较大，导致盈利能力相对偏低。产品发出或提供服务待客户确认后，公司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到期后及时进行款项催收，公司大部分货款均能及时收回，由于公司客户大部分为国有大型企业，公司每年四季度的回款相对较多。

公司的商业模式具有持续性。首先，本行业为资金密集型企业，以销定产可以规避高库存导致的资金紧张，充分以市场为中心，有助于应对市场风险，使经营更为灵活；其次，公司重视营销人才的培养、激励以及营销的覆盖范围，已与多家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助于市场的稳步开拓；再次，由于行业竞争充分，产品创新及技术水平的提升已成为公司盈利增长的关键，而公司与高校的联合将大力促进科研成果的转化，通过自主研发，公司已拥有 4 项国家发明专利和 4 项新型实用专利。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公司所处行业依据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分类指引》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的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具体为“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子行业，分类编码为 C3512。

1、行业的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为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行业，是石油石化设备制造业的子行业之一。目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机械行业的宏观管理，其职责包



括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机械行业的发展战略、规划，提出总量平衡、结构调整目标及产业布局；研究拟订、修订产业政策并监督实施；审核行业重大项目等。

另外，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等部门分别负责生产许可、安全和环保等方面的监管工作。

2、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行业监管涉及的法律、法规主要为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范围的法律法规，具体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2）主要行业政策

序号	颁布时间	法律及政策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1	2006 年	《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若干意见》明确指出了装备制造业振兴目标：“发展一批有较强竞争力的大型装备制造企业集团，增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重大技术装备的制造能力，基本满足能源、交通、原材料等领域及国防建设的需要”、“逐渐形成重大技术装备、高新技术产业装备、基础装备、一般机械装备等专业化合理分工、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产业格局”。
2	2009 年	《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	工信部、财政部、科技部和国资委	包括大型石油及石化装备、大型煤化工成套设备、大型煤炭及大型露天煤矿设备、大型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设备、大型施工机械等在内的 18 个重点领域、240 项装备产品。这次 4 个部门集中优势资源、联手力促装备制造业自主创新，在支持产品研发、落实政府采购制度和加快市场应用推广等方面提出了多项配套政策措施。它表明国家将集中优势资源、联手力促装备制造业的自主创新。

3	2009 年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	该规划指导思想为鼓励依托国家重点建设工程，大规模开展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化工作；通过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大幅度提高基础配套件产量和基础工艺水平；通过加快企业兼并重组和产品更新换代，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全面提升产业竞争力，努力推进装备制造业由大到强的转变。
4	2011 年	《产业结构调整目录》	国家发改委	调整目录指出，“常规石油、天然气勘探与开采”属于该目录中鼓励类项目，按相应规定享受优惠政策。
5	2011 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纲要指出，“加大石油、天然气资源勘探开发力度，稳定国内石油产量，促进天然气产量快速增长，推进煤层气、页岩气等非常规油气资源开发利用”
6	2012 年	《中国的能源政策（2012）》白皮书	国务院	白皮书指出，我国应积极推进非常规油气资源开发利用。加快页岩气勘探开发，加快攻克页岩气勘探开发核心技术，建立页岩气勘探开发新机制，落实产业鼓励政策，完善配套基础设施，实现到 2015 年全国产量达到 65 亿立方米的总体目标，加大页岩油、油砂等非常规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力度。

3、行业基本概况

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业依赖于石油、天然气等资源行业的发展状况，石油、天然气作为不可再生的重要能源，是世界经济发展不可或缺的资源产品，随着全球经济和人口的不断增长，各种石油消费品种类产量不断增加，石油天然气消费量将持续上升，对于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投资也将保持不断增加态势。与此同时，其他类型的资源勘探开发投资也处于一个稳步增长的过程。

2013 年，我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行业（包括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金属压力容器制造和海洋工程专用设备制造 4 个分行业）整体发展平稳，收入利润等指标都呈现稳步增长的态势。全行业规模以上企业 1773 家，其中石油钻采装备制造企业 799 家。全行业主营业务收入 5071.22 亿元；利润总额 326.5 亿元，利润率 6.4%。其中石油钻采装备制造企业主营业



务收入 2812.37 亿元，同比增长 15.88%；利润总额 197.62 亿元，同比增长 7.4%，利润率 7%。全行业 70 种主要产品进出口总额 225.05 亿美元（出口 185.17 亿美元），同比减少 2.97%，其中石油钻采装备制造企业进出口 51.1 亿美元（出口 39.14 亿美元）。石油钻采装备制造企业实际企业超过 3000 家，主营业务收入超过 4000 亿元。2013 年 API 取证企业 1826 家，占全球总数量 39%，位居世界第一。

随着国民经济的平稳较快发展，能源消费将继续保持增长势头。根据国际能源署(IEA)发布的《世界能源展望 2014》报告，中国将在 2030 年前后超过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石油需求国，报告同时对 2040 年的全球能源图景进行了展望：全球一次能源需求将增长 37%。在 2040 年，全球石油供应量将达到每天 1.04 亿桶。虽然我国能源资源总量比较丰富，但人均占有量较低。为了满足日益增长的石油需求，近年来我国一直大力发展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石油的勘探开发支出长期保持高水平，从而为石油钻采专用设备提供了更大的市场需求。

（二）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业依赖于石油、天然气等资源行业的发展状况，随着国民经济的平稳较快发展，能源消费将继续保持增长势头。根据国际能源署在其 2013 年度研究报告“世界能源展望”中预计，受新兴国家如中国和印度石化工业和交通运输业的带动，至 2035 年全球原油消费量预计将达到每天 1.01 亿桶（BPD），25 年额外增加每天 1400 万桶，比去年预计的每天 9970 万桶又增加 130 万桶。2035 年世界能源需求将比 2010 年增加 52%，其中近 80%的需求仍由化石能源满足。其中，全球需求增长的 87%将来自亚洲地区，而到 2035 年这一比例甚至会达到 90%。目前我国能源资源总量比较丰富，但人均占有量较低。为了满足日益增长的石油需求，近年来我国一直大力发展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石油的勘探开发支出长期保持高水平，从而为石油钻采专用设备提供了更大的市场需求。

随着我国对石油天然气消费量的不断增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业的市场规模将不断扩大，它主要受以下因素支撑：

1、我国国民收入持续增长，能源需求同向增加

经济发展离不开能源，从世界各国发展过程看，GDP 增长与能源消费增长基本同步，我国也不例外（见图1）。按照国家统计局数据，2003-2013 年的 10 年里，我国 GDP 平均增长 10.2%，能源消费总量平均增长 7.5%，能源增量是 GDP 增量的 3/4 左右，与非经合组织 2013 年的能源与 GDP 增量比基本相同。但 2013 年

我国能源消费总量增量（3.7%）与GDP增量（7.7%）之比（48%）有所下降。自2010年我国超越美国成为世界第一大能源消费国以来，我国的能源需求呈现快速增长之势，据IEA预计2035年我国能源需求将是美国的1.8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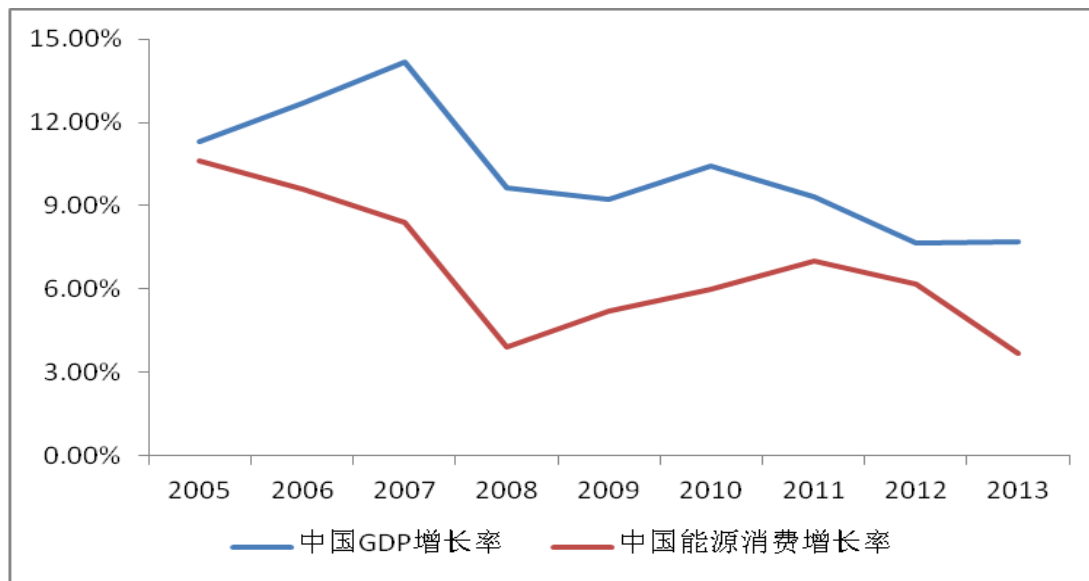


图1：中国GDP增长率与能源消费增长率（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目前而言，我国能源消费结构仍然比较稳定。随着能源需求量的增长，对石油、天然气等能源的需求将同步增长。这将为石油装备制造企业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2、对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的要求日趋严格，市场将涌入大量新产品

为适应石油行业变化，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商不断加大投入，提高产品研发能力，以提高高强度、高抗挤毁、抗腐蚀等专用设备的生产能力。根据美国能源部对国际上井深趋势进行的统计，自1978年以来，全球石油、天然气平均井深增加了一倍，并且继续呈现增长趋势。其次，严酷腐蚀环境油气田和其他苛刻条件油气田相继投入开发，上述变化直接导致采购商对石油钻采专用设备提出了许多新的、更高的要求，市场对高等级的API标准产品和非API标准产品的需求逐年上升。再次，石油行业生产中节能减排要求日益提升，设备制造商也在积极探索传新型产品实现节能降耗，保护生态环境，同时降低产品成本。在这一背景下，诸多企业加强了产品创新，开发了数字化抽油机、抽油泵泵筒和柱塞的激光处理技术、调径变距节能技术等一系列技术专利。随着采油工程的日趋复杂，对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的要求日趋严格，原有钻采设备将面临更新，这意味着行业内蕴含新的机遇，新产品的市场也将更加广阔。

3、各国政府大力支持本国石油工业做大做强

石油天然气是一种重要的战略资源，油气资源对于各国的战略地位都十分重要，除了保障各国自身的能源安全，还与政治、外交息息相关。因此各国对于油气开发都比较重视，各国政府除了在政策上大力扶持石油天然气工业的发展还在不断增加投入用于石油工业的开发。自 2005 年至 2014 年，各国油气资本支出整体上也处于增长态势。这为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业发展提供了长期的市场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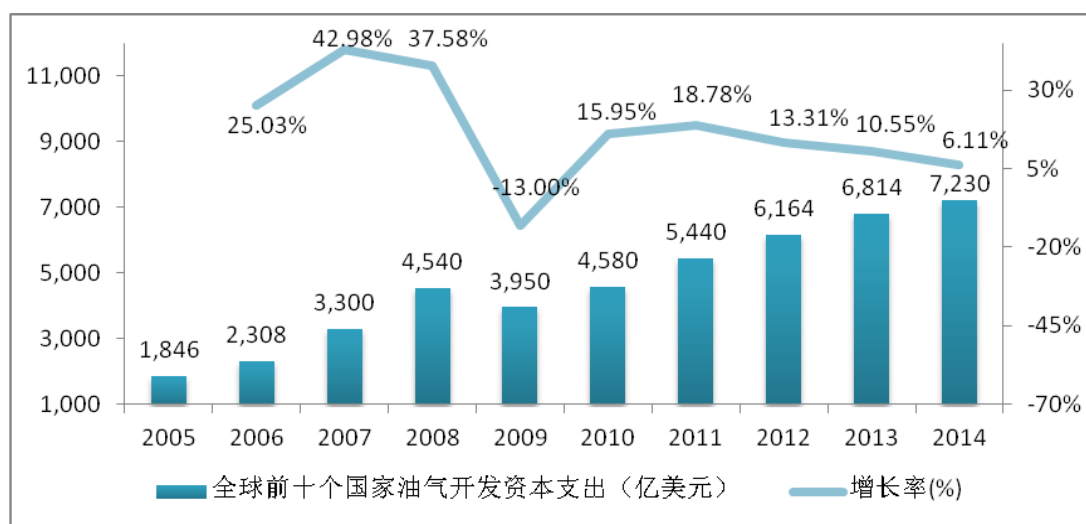


图 2：全球前十个国家油气开发资本支出 数据来源：Wood Mackenzie

（注：前十个国家包括，中国、美国、俄罗斯、英国、澳大利亚、伊拉克、加拿大、巴西、墨西哥、挪威）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风险

石油钻采设备制造行业的增长与石油行业的景气度高度相关，同时与工程建设、制造业、能源、冶金、电力、等行业的发展都有密切关联。行业的发展受到国际油价走势、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等多方面的影响。作为高周期性行业，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增长减缓可能导致石油行业低迷，从而抑制采油装备行业的需求，降低钻采设备采购意愿，将会对行业的发展产生非常不利的影响。

2、主要客户存在行业垄断风险

石油钻采专业设备制造行业集中度不高，市场竞争充分。行业主要客户为下游的石化行业，而目前我国石化行业主要为中石化、中石油及中海油三大公司垄断，全行业各公司都对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较弱。如果下游行业公司出现压低产品价格、运行情况不佳、管理层决策变动等情况，将会在总体上影响石

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

3、技术风险

不同的地质条件和开采环境对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的性能要求并不相同。随着我国油气勘探难度逐渐加大，对采油装备的技术要求也越来越高，再加上行业竞争充分，企业技术水平成为企业间竞争、提升毛利率的关键。如果企业不能持续创新，占领技术高地，很可能无法满足客户对于油气钻采设备的新需要，将对公司的市场拓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形成了全球化市场竞争格局。

我国已由上世纪的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净进口国转变为净出口国，我国制造商在全球的市场份额已超过 30%，竞争力迅速提升。在国内，石油钻采专用设备行业的市场化程度很高。与外资企业相比，内资企业在常规产品方面具有竞争优势，全球的新增需求主要由中国的新增产能满足。大型国企、外资企业在高端产品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随着国内优势企业研发能力、生产技术的快速提高，我国优势企业与境外企业、外资企业产品之间的差距在缩小。

国际上生产成套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的企业不超过 20 家，主要集中在美国，如国民油井华高、贝克休斯、哈里波顿、斯伦贝谢等美资企业；在国内，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的主要生产企业为大庆油田装备制造集团、长庆石油勘探局机械制造总厂、江汉四机厂、宝鸡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华北石油荣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大港油田集团新世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根据不同钻采设备种类和供应商情况分类如下表：

钻采设备种类	国外主要供应商	国内主要供应商
采油设备	国民油井华高 美钻石油钻采系统有限公司 贝克休斯 哈里波顿 斯伦贝谢	大庆油田装备制造集团、长庆石油、江汉四机厂、孚瑞特、山东墨龙、渤海石油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钻探机		宝鸡、南阳二机厂、四川宏华、渤海石油、兰石集团
防喷器		华北石油荣盛
修井设备		宝石、江汉四机厂
固井压裂设备		江汉四机厂
钻头	贝斯修斯、瑞德、史密斯、国	江钻、天津立林、宝石成都



	民油井华高	
井口装置	美钻石油钻采系统有限公司	江苏金石、重庆新泰、江苏咸中
海洋设备	国民油井华高	江汉四机厂、杰瑞股份、南阳二机厂

本公司国内竞争对手主要包括大庆油田装备制造集团、江汉石油管理局第四机械厂、长庆石油勘探局机械制造总厂、河北华北石油荣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大港油田集团新世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等。

（1）大庆油田装备制造集团

大庆油田装备制造集团组建于 2009 年 3 月 2 日，由原装备制造集团、力神泵业有限公司和射孔弹厂三家石油机械加工制造企业整合而成。集团下辖 13 个专业公司，是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规模最大的石油机械制造厂家之一。公司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129 人，主要生产设备 3420 台，产品形成以潜油电泵、抽油机、射孔弹、油田专用车、钻井装备、真空加热炉、采油井口、抽油泵、螺杆泵、油管、油田专用泵、井下作业工具和桥门式起重机等为代表的 30 大系列 600 多个品种，远销美国、加拿大、英国、法国、澳大利亚、阿尔及利亚、印度、哈萨克期坦、印度尼西亚、苏丹、阿曼、俄罗斯等 19 个国家。

（2）江汉石油管理局第四机械厂

江汉石油管理局第四机械厂是一家石油钻采装备研制企业，工厂始建于 1941 年。2000 年以来，工厂先后 4 次进行大规模技术改造，完成了“固井压裂设备国产化基地”改造，建成了高压管汇件、泵等 7 条流水生产线工厂。公司先后承担国际上功率最大的压裂机组等国家、集团公司和湖北省重大科技项目，获国家专利 100 多项，形成了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固井压裂设备、钻机、修井机、海洋石油设备和高压管汇元件五大类 16 个系列 200 多个规格的产品群，产品先后出口到美国、加拿大、独联体、北非等近 30 个国家和地区。工厂是国内出口钻、修井机数量最多的企业。

（3）长庆石油勘探局机械制造总厂

公司是制造天然气设备、油气炼化设备、石油钻采设备及配件的专业厂家，是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三抽设备”“钻采配件”一级网络企业和出口网络企业，是国家中西部重要的“天然气设备”、“固控设备”、“三抽设备”生产基地，是中国石油“能源一号网”的电子采购会员。公司主要产品及业务已

形成抽油机、抽油泵、抽油杆、天然气设备、固控系统及设备、钻井液管汇、钻机改造、各种钻采配件及油气田地面工程施工等 9 大系列，年销售收入 3 亿元以上。

（4）河北华北石油荣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河北华北石油荣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原华北石油管理局第二机械厂）位于河北省任丘市，是以生产石油钻采设备及配套、专用管材加工制造为主的综合性石油机械制造企业，是“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井控装备制造配套中心”主体厂。公司的主导产品有防喷器系列，接头系列，油管系列，抽油机系列，过滤器系列，抽油泵系列等六大系列近 200 个品种。公司下设铸锻、井控、油管、抽油机、接头、机泵、开源、制氧等 8 个专业生产厂和一个锡林分公司。年可制造加工钻采设备和石油专用管材各 3 万多吨，生产能力可达 6 亿元。

（5）大港油田集团新世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大港油田集团新世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是大港油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油集团石油钻采机械专业生产厂，始建于 1974 年。1996 年由大港油田石油机械厂公司制改革为大港油田集团新世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公司拥有各类机械制造加工设备 316 台套，有国内第一条从美国引进的整筒抽油泵成套设备，年产量 20000 台支；中国空心抽油杆开发者及行业标准制定者，年产空心抽油杆 100 万米；中国石油油套管加工基地年产油套管 10 万吨，年生产能力 2 万台/支整筒抽油泵、年产能力 200 万米抽油杆和年生产能力 2 万吨油管生产线。

（6）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始创于 1986 年，是一家专业从事石油机械设计研究、加工制造、销售服务和出口贸易的 A+H 股上市公司；产品主要有油管、套管、石油专用无缝管、抽油杆、抽油泵、抽油机、潜油电泵、注液泵及各种井下工具等，是中国四大石油集团公司的合格供应商，是中石油 I 类产品四大优秀供应商之一。公司所产油套管、阀门、泥浆泵缸套、不锈钢精密铸件、石油“三抽”设备及配件畅销欧洲、美洲、中东等世界主产油区。

从企业性质、管理归属来看，国内石油机械制造商大致可以分为三类：一类是以前石油部下属的机械制造厂，现在划归中石油、中石化和中海油三大石油系统，如大庆机械、南阳二机、江汉四机等；第二类是地方上的国资、集体和合资企业，如兰石国民油井等；最后一类就是民营企业，如山东墨龙等。国外知名企业经营时间较长，资本雄厚，技术积累深厚。由于公司尚未进入资本



市场，企业经营时间与上述企业相比也较短，因此在企业规模、资产运营等方面尚具有一定不可比性。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在国内石油钻采设备制造领域，本公司产品品类的相对齐全和技术创新优势突出，获得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对口支援，在物资采购方面同等条件下优先使用本企业生产的产品，这将显著提升企业竞争力。尽管如此，行业内整体竞争仍较为充分。油田单位与系统内装备制造企业的合作往往又优先于民营企业，相对于以前石油部下属的大型国有机械制造厂，公司规模较小，规模优势不明显。这使得公司在争取大型装备制造项目方面有一定劣势。

3、公司竞争优势

（1）国家战略发展政策扶持优势

濮范台扶贫开发综合试验区（以下简称“濮范台试验区”），涵盖濮阳市所辖的濮阳县、范县和台前县，是全省集中连片扶贫开发重点地区，是《国务院关于支持河南省加快建设中原经济区的指导意见》（国发〔2011〕32号，以下简称《意见》）明确的扶贫开发综合试验区。《意见》明确指出“濮阳市产业集聚区突出发展化工产业，建设成为全省重要的石油化工、煤化工和盐化工产业基地”，公司位于濮阳市范县工业园区，是国务院濮（阳）范（县）台（前）国家扶贫开发综合试验区的涵盖地域和中原崛起国家战略腹地。

为响应国家政策，按照国务院扶贫办要求，中石油提出支持台前、范县建设产业扶贫示范区。公司为中石油“1+1”对口援建项目实施地，中石油提出“两同等、两优先”原则，即“中石油有原料市场销售时，同等条件下优先提供给受援地企业；受援地企业有产品市场销售时，石油企业需要时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使用”。中石油还拟在两方面对公司予以支持：第一，帮助公司在中国石油能源一号网增项，将油梁式抽油机、抽油泵（增效泵、过桥泵、防砂泵、抽稠泵、防气泵）、钻杆、抽油杆（D级、HL级）、油套管等产品入网。第二，拓展市场资源，自2014年起，每年为中国石油提供抽油机6000台，抽油泵1.5万台，油套管20万吨，抽油杆500万米，井口装置2000套，石油钻杆2万吨。

为把握此次机遇，公司积极扩大产能，促进公司跨越式发展，公司在范县新募投项目是国务院和濮阳市政府鼓励的扶贫产业项目，享受政策优惠。

（2）产品品质优势

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的安全性、可靠性、使用寿命对石油工业关系极其重大。目前，油井投资成本较高且呈上升趋势，因此，关键钻井设备一旦出现损坏，往往导致油井报废，造成严重损失。基于此，石油开采商对供应商产品的长期质量稳定格外重视，尤其随着油田条件的恶化，石油开采商对产品质量的要求日趋苛刻。本公司为适应石油行业的变化，始终注重产品设计开发，坚持优化产品生产工艺。经过多年努力，公司已形成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通过了 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已建成国家级质量检测中心，有力保证了公司产品的优越品质。公司现已通过 11E、11AX、16A、6A、16C、5CT、11B 美国 API 会标认证，也是中石油、中石化一级网络成员单位、主采供应商。

公司能够生产抽油机、抽油泵、抽油杆、油套管、采油树及井口装置、节流压井管汇等石油钻采产业链所有产品，是国内生产石油钻采设备最齐全的制造商之一。完整的产品种类能够有效降低采购商的采购成本，降低采购风险，提高采购效率。丰富的产品种类也是公司竞争优势的具体体现。

公司的技术研发中心被国家发改委认定为“国家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和“国家认可实验室”示范企业。公司自建的濮阳市双发机械检测有限公司为国家级石油机械检测平台，公司具备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的资质。公司同时被国家发改委批准为濮阳市机械研发检测技术服务平台。这也意味着公司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及使用寿命跻身行业先进水平。

（3）突出的技术研发优势

为实现公司产品结构升级，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始终注重产品设计开发，坚持优化产品生产工艺。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和在线检测设备，配备了直读光谱仪、高速红外线碳硫分析仪、超声探伤设备、高分辨率金相显微镜、机械性能试验设备在内的先进仪器。公司依靠先进的设备在完成 API 标准要求的横向内外表面缺陷检验、纵向内外表面缺陷检验的基础上，增加了 API 标准来要求的分层缺陷检测、全管体超声测厚、斜面缺陷检测（自然伤检测），有效的控制了产品质量风险，从技术上保障了公司发展的需要。

经过多年努力，公司已形成完善的产品研发平台。公司着重对技术开发、创新投入，通过培养和引进人才，与科研院校建立合作关系等多种形式，形成了专业高效的技术研发队伍。凭借在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领域的技术优势。公司与华东石油大学联合设立了“石油装备工程研发中心”，公司建立了有效地技术开发创新激励机制，从根本上保证了公司技术创新的源动力。一是与西安石油管材研究所签订了产品检验与技术合作协议；二是与石油大学联合开发



了抽油泵泵筒和柱塞的激光处理技术，使抽油泵使用期限提高了 3 倍以上，该技术已得到广泛运用，被中石化列为石油设备主要供应产品之一；三是与南阳第二石油机械厂联合研制了调径变距节能型抽油机，与新疆第三机床厂合作开发数字化抽油机等项目，申报专利 8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形成自己有特色的产品。

4、公司竞争劣势

与国有大型石油装备制造公司相比，公司在品牌、资金实力、业务规模方面，具有一定劣势。

（1）资金实力较弱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一方面公司融资模式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受制于融资渠道单一；另一方面公司正处于高速成长期，新厂房建设对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自身积累很难满足公司项目购置设备、技术改造、扩张产能及持续技术研发的资金需求，这对公司进一步扩张产能、扩大市场份额及长期发展产生了一定制约。本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后，公司将利用资本市场直接融资优势，加快自身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

（2）经营规模较小

目前本公司与国内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已经具有较大的生产经营规模，但是公司在产能水平、销售规模、从业人数、市场影响等方面与国际领先的石油装备制造同行相比规模仍然相对偏小。因此公司需要通过苦练内功，积极利用内外部资金，扩大生产规模，加强技术创新，增强自身的竞争力，同时也需要通过资本市场充分利用外部资源，扩大自身知名度，迅速成长为在国内国际市场上具有较大规模和综合竞争力的石油钻采装备行业领先企业。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 2013 年 2 月成立后，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作了详细的规定。为了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管理制度。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及相关制度。

（二）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共召开了 9 次股东大会、11 次董事会及 7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通知、会议记录等文件齐备，三会运作规范。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规定出席三会会议，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职工监事出席了公司监事会召开的会议，并行使了相关权利。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具体如下：

第一百八十九条 公司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通过公告、公司网站等多种方式及时披露公司的企业文化、发展战略、经营方针等信息，保障所有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第一百九十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是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要工作。

第一百九十一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

（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

（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五）企业文化建设；

（六）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公司在遵守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在制定涉及股东权益的重大方案时，公司可以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

第一百九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是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决策机构，负责制定、修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负责检查考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落实、运行情况。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对纠纷解决机制做了如下规定：

第九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

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三十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相关决议做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第三十六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



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七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百条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三）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做出了规定，并规定了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制度，具体如下：

第十三条 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协议，任何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第十四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一）为交易对方；

（二）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三）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任职；

（四）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办法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办法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六）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第十五条 关联董事的回避措施为：

（一）董事会会议在讨论和表决与某董事有关联关系的事项时，该董事须向董事会报告并做必要的回避，有应回避情形而未主动回避的，其他董事、列席监事可以向主持人提出回避请求，并说明回避的详细理由；

（二）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该董事不得参加表决，并不得被计入此项表决的法定人数。

第十六条 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一）为交易对方；

（二）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三）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四）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五）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办法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六）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情形）；

（七）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八）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十七条 关联股东的回避措施为：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和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

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该股东坚持要求参与投票表决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其他股东适用特别决议程序投票同意。

如果出现所表决事项的股东均为关联股东的情形，则由全体股东均可参加表决。

第十九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股百分之五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规定执行，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第二十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足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足 1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不足 0.5%的关联交易，必须向董事会秘书报告，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

第二十一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含 0.5%）的关联交易，应由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二十二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在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含 5%）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办法第二十八条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就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定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内容包括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行政管理等方面，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所有环节，形成了规范有效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可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有效进行，保证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经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相互独立。

（1）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石油钻采设备研发设计、加工制造、销售安装和设备维护服务，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采购、研发、制造部门，具备完整产供销系统，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机器设备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机器设备以及专利的所有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生产销售系统。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

（3）人员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人力资源部，独立招聘员工，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根据相关规定，独立为员工缴纳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和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或领取薪水。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公司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5）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置了经营部、技术部、质量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综合部、机械分厂、油管分厂、抽油泵分厂、抽油机分厂、生产部等部门，各部门分工明确，协调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忠林，除控制本公司外，未控制其他企业。

刘忠林及其一致行动人张美英、刘建建、刘杰已出具《关于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承诺函》，承诺：“（1）本人现在与将来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任何地方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2）在未来发展中，本人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公司做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本人将无条件地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3）本人不会利用对公司的控股优势地位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4）本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都具有约束力。（5）本人愿意承担因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忠林，除控制本公司外，未控制其他企业。

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为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章程》作出了如下规定：“

第四十条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发现股东侵占公司资金的，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其股份。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应通过司法拍卖等形式将股东所持股份变现偿还。

如果公司与股东及其关联方有资金往来，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一）股东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该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

（二）公司不得以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预付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第四十一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情况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刘忠林	董事长、总经理	30,416,800	59.77
2	张美英	董事	9,859,600	19.37
3	刘建建	董事、副总经理	3,515,300	6.91
4	鲁学礼	董事、副总经理	70,000	0.14
5	张华	董事	175,000	0.34
6	刘忠亮	监事	72,500	0.14



7	周龙	职工监事	36,000	0.07
8	罗彦红	监事	-	-
9	李怀军	副总经理	-	-
10	殷秀君	副总经理、核心员工	-	-
11	谢春玲	财务总监	140,000	0.28
12	齐霞	董事会秘书	-	-
13	刘杰	刘忠林、张美英之子	535,600	1.05
合计			44,820,800	88.07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董事刘忠林、张美英的儿子刘建建、刘杰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直系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亲属关系的情况

董事张美英系董事刘忠林的配偶；董事刘建建系董事刘忠林、张美英之子；董事张华系董事张美英之弟。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是否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等情况的说明和承诺》，主要内容为：“本人及直系亲属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的情况，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发生冲突的对外投资的情况，并承诺在任期内避免与公司产生任何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出具了《关于兼职情况的说明和承诺》，主要内容为：“本人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并承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若违反承诺，自愿由个人承担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此外，公司财务总监承诺，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在担任公司高管职务期间，若违反承诺，自愿由本人承担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主要内容为：“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



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最近两年变动情况如下：

报告期初，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刘忠林担任。

2013 年 2 月 25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刘忠林、鲁学礼、刘建建、张美英、张华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其他变动。

（二）监事变动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最近两年变动情况如下：

报告期初，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刘宝担任。

2013 年 2 月 25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刘宝、刘忠亮为股东代表监事，并与职工代表监事刘华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4 年 10 月 29 日，因职工监事刘华辞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周龙为职工监事。

2014 年 11 月 12 日，因刘宝辞职，股东大会选举罗彦红为股东代表监事。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其他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总经理一直由刘忠林担任，未发生过变化。

2013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刘建建、鲁学礼、李怀军为副总经理，聘任罗桂芳为财务总监；聘任齐霞为董事会秘书。

因财务总监罗桂芳辞职，谢春玲自 2014 年 11 月 20 日起任财务总监。

2014 年 11 月 20 日，公司聘任殷秀君任副总经理。

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其他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 1-10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兴华审字（2014）第 BJ02-170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续规定。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而编制。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合并报表期间
濮阳市双发机械检测有限公司	市黄河路西段	350 万元	机械设备、机械产品的检测；计量鉴定；石油设备及“三抽”产品检测；技术咨询服务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10 月
濮阳市双发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清丰县马庄桥镇第五社区西工业区	300 万元	二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柴油机、推土机、挖土机、拖拉机、抓管机、水泥机、锅炉车、热汽车、通井车、洗腊车、压裂车、起重机（不含加藤起重机）、钳牙、双栓头、锻件、液压软管总成、液压软管、液压钳修理。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10 月



濮阳市三龙轿车修理有限责任公司	市盘锦路 40 号院内	110 万元	一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客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汽车配件的批发、零售。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10 月
-----------------	-------------	--------	---	-----------------------------

2、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动

（1）2012 年 10 月，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武兆江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共同出资设立濮阳市双发石油机械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66.67%，该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从设立当年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2）2012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分别与刘忠林、刘建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合计支付人民币 947,680.00 元，取得濮阳市三龙轿车修理有限责任公司 92.31% 的股权，本公司拥有三龙公司的控制权。参与合并的企业（本公司和三龙公司）在合并前后均受刘忠林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本次合同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起将三龙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合并期初刘忠林、刘建建的股权记入 947,680.00 元资本公积。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4,363.93	612,540.88	4,096,559.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596.00	1,400,000.00	300,000.00
应收账款	23,913,184.76	24,598,516.88	28,264,796.20
预付款项	9,362,410.56	6,557,487.28	5,821,549.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44,477.77	13,741,388.42	14,517,141.71
存货	63,124,382.96	56,521,879.40	43,583,723.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0,242,415.98	103,431,812.86	96,583,770.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584,251.93	31,759,108.40	34,556,907.70
在建工程	19,318,781.63	10,317,795.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428,192.71	18,767,695.51	666,509.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166.70	1,393,000.00	15,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0,184.59	410,635.67	298,530.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805,577.56	62,648,235.49	35,536,947.53
资产总计	170,047,993.54	166,080,048.35	132,120,717.73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000,000.00	47,974,061.16	2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434,212.81	23,443,233.02	32,566,952.62
预收款项	2,400.00		748,292.84
应付职工薪酬	1,845,027.77	1,320,454.24	118,135.66
应交税费	170,312.54	363,889.95	540,192.9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3,230,622.36	41,928,052.87	23,688,620.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6,682,575.48	115,029,691.24	86,662,194.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6,682,575.48	115,029,691.24	86,662,194.12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	25,710,000.00	22,910,000.00
资本公积		19,137,885.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13,392.60	395,201.08	4,683,608.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82,363.52	4,869,046.29	16,816,221.0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2,595,756.12	50,112,132.56	44,409,829.92
少数股东权益	769,661.94	938,224.55	1,048,693.69
股东权益合计	53,365,418.06	51,050,357.11	45,458,523.6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0,047,993.54	166,080,048.35	132,120,717.7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574,530.90	58,763,213.80	86,988,382.87
其中：营业收入	35,574,530.90	58,763,213.80	86,988,382.87
减：营业成本	21,813,316.12	40,635,398.11	62,196,692.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635.53	261,026.92	385,273.00
销售费用	2,371,681.04	4,676,464.98	5,289,728.23
管理费用	7,901,032.45	7,592,491.97	10,478,675.36
财务费用	5,882,834.08	4,623,324.31	3,479,207.67
资产减值损失	-617,352.89	772,927.20	556,745.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9,615.43	201,580.31	4,602,060.79
加：营业外收入	4,452,004.31	1,808,763.36	2,231,077.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8,568.37	154,702.23	59,608.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7,243.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3,820.51	1,855,641.44	6,773,529.68
减：所得税费用	190,185.55	148,600.78	483,101.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3,634.96	1,707,040.66	6,290,42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44,988.67	1,817,509.80	6,292,465.34
少数股东损益	-171,353.71	-110,469.14	-2,036.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4,988.67	1,817,509.80	6,292,465.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总额	-171,353.71	-110,469.14	-2,036.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7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07	0.27

报告期内(2012年6月30日)公司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濮阳市三龙轿车修理有限责任公司)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804,738.80元。

上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被合并方于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已包含于上表“净利润”中。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10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908,936.62	63,859,094.08	102,423,258.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7,198.48	8,438,854.02	5,845,70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56,135.10	72,297,948.10	108,268,962.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45,027.74	39,991,503.16	77,811,727.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99,206.13	6,469,622.03	8,890,239.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1,037.78	3,213,900.95	4,072,980.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2,656.45	2,492,047.46	3,314,667.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37,928.10	52,167,073.60	94,089,61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8,207.00	20,130,874.50	14,179,349.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76,977.60	30,739,672.30	10,495,234.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76,977.60	30,739,672.30	10,495,234.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6,977.60	-30,739,672.30	-10,495,234.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46,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522,771.12	68,361,872.53	45,357,813.8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2,518.93	11,347,769.00	15,211,462.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075,290.05	85,656,041.53	60,569,276.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496,832.28	49,387,811.37	33,552,287.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6,797.98	3,717,164.31	2,090,916.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31,066.14	25,426,286.48	27,845,174.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44,696.40	78,531,262.16	63,488,378.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9,406.35	7,124,779.37	-2,919,102.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823.05	-3,484,018.43	765,012.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2,540.88	4,096,559.31	3,331,546.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4,363.93	612,540.88	4,096,559.31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710,000.00	19,137,885.19				395,201.08		4,869,046.29	50,112,132.56	938,224.55	51,050,357.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791.09	-2,791.09	2,791.09	
二、本年初余额	25,710,000.00	19,137,885.19				395,201.08		4,866,255.20	50,109,341.47	941,015.64	51,050,357.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290,000.00	-19,137,885.19				618,191.52		1,716,108.33	2,486,414.66	-171,353.71	2,315,060.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44,988.67	2,444,988.67	-171,353.71	2,273,634.9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9,290,000.00								19,290,000.00		19,29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9,290,000.00							19,290,000.00		19,290,000.00
(三) 利润分配						618,191.52	-576,765.53	41,425.99		41,425.99
1.提取盈余公积						618,191.52	-618,191.5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41,425.99	41,425.99		41,425.99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9,137,885.19					-152,114.81	-19,290,000.00		-19,29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137,885.19						-19,137,885.19		-19,137,885.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52,114.81	-152,114.81		-152,114.81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					1,013,392.60	6,582,363.52	52,595,756.12	769,661.94	53,365,418.0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910,000.00					4,683,608.91		16,816,221.01	44,409,829.92	1,048,693.69	45,458,523.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910,000.00					4,683,608.91		16,816,221.01	101,499,829.92	1,048,693.69	102,548,523.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0,000.00	19,137,885.19				-4,288,407.83		-11,947,174.72	5,702,302.64	-110,469.14	5,591,833.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17,509.80	1,817,509.80	-110,469.14	1,707,040.6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800,000.00	3,146,400.00						5,946,400.00		5,946,4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800,000.00							2,800,000.00		2,8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3,146,400.00						3,146,400.00		3,146,400.00
(三) 利润分配						346,182.41	-2,407,789.57	-2,061,607.16		-2,061,607.16
1.提取盈余公积						346,182.41	-346,182.4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2,061,607.16	-2,061,607.16		-2,061,607.16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5,991,485.19				-4,634,590.24	-11,356,894.9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5,991,485.19				-4,634,590.24	-11,356,894.95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710,000.00	19,137,885.19				395,201.08		4,869,046.29	50,112,132.56	938,224.55	51,050,357.1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910,000.00	1,537,680.00				3,720,552.58		12,038,712.43	40,206,945.01	50,730.62	40,257,675.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910,000.00	1,537,680.00				3,720,552.58		12,038,712.43	40,206,945.01	50,730.62	40,257,675.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7,680.00				963,056.33		4,777,508.58	4,202,884.91	997,963.07	5,200,847.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92,465.34	6,292,465.34	-2,036.93	6,290,428.4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537,680.00							-1,537,680.00	1,000,000.00	-537,68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537,680.00							-1,537,680.00		-1,537,680.00
(三)利润分配						963,056.33		-1,514,956.76	-551,900.43		-551,900.43
1.提取盈余公积						904,056.33		-904,056.3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其他						59,000.00		-610,900.43	-551,900.43		-551,900.43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910,000.00					4,683,608.91		16,816,221.01	44,409,829.92	1,048,693.69	45,458,523.61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8,980.68	397,277.99	3,944,104.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596.00	1,400,000.00	300,000.00
应收账款	22,436,545.82	21,316,309.89	25,073,469.89
预付款项	9,336,560.26	6,541,170.30	5,740,50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41,271.30	15,936,169.43	15,453,906.57
存货	61,810,217.50	55,079,473.57	42,645,269.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9,607,171.56	100,670,401.18	93,157,253.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18,811.21	5,745,491.21	5,745,491.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998,635.98	20,882,588.31	23,183,482.76
在建工程	19,318,781.63	9,708,595.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428,192.71	18,767,695.51	666,509.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6,666.70	1,35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0,184.59	410,635.67	298,530.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021,272.82	56,865,006.61	29,894,013.80
资产总计	164,628,444.38	157,535,407.79	123,051,267.15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0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000,000.00	47,974,061.16	2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989,420.42	22,629,469.24	31,801,780.34
预收款项	2,400.00		748,292.84
应付职工薪酬	1,541,557.81	898,078.91	71,884.33
应交税费	167,702.55	272,507.04	486,427.8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2,201,227.39	40,185,015.14	22,612,067.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902,308.17	111,959,131.49	84,720,452.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4,902,308.17	111,959,131.49	84,720,452.80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	25,710,000.00	22,910,000.00
资本公积		19,137,885.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2,203.81	224,012.29	4,512,420.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83,932.40	504,378.82	10,908,394.23
股东权益合计	49,726,136.21	45,576,276.30	38,330,814.3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4,628,444.38	157,535,407.79	123,051,267.15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691,355.55	54,790,389.09	82,744,547.36
减：营业成本	20,009,576.93	36,254,211.00	58,041,769.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79,062.48	227,047.97	298,694.54
销售费用	1,837,190.51	4,676,464.98	5,289,728.23
管理费用	7,119,688.17	6,583,129.41	9,940,389.49
财务费用	5,878,089.73	4,609,183.95	3,471,009.90
资产减值损失	-649,439.70	747,366.96	536,886.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7,187.43	1,692,984.82	5,166,069.40
加：营业外收入	3,950,000.00	858,119.47	1,331,077.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1,295.66	134,702.23	55,721.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05,891.77	2,416,402.06	6,441,425.66
减：所得税费用	184,615.00	108,519.35	414,383.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1,276.77	2,307,882.71	6,027,042.1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21,276.77	2,307,882.71	6,027,042.1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698,125.62	59,252,671.44	97,180,273.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96,776.13	9,191,182.67	5,795,303.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94,901.75	68,443,854.11	102,975,576.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136,786.09	37,207,626.70	72,142,420.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91,921.69	5,417,907.53	7,546,894.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9,843.89	2,983,131.69	3,679,914.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3,576.83	1,563,153.50	2,491,97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92,128.50	47,171,819.42	85,861,20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02,773.25	21,272,034.69	17,114,375.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17,722.00	29,493,248.98	8,066,710.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320.00		2,947,68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91,042.00	29,493,248.98	11,014,390.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91,042.00	-29,493,248.98	-11,014,390.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46,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522,771.12	68,361,872.53	45,357,813.8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0,976.34	9,826,271.13	14,360,215.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53,747.46	84,134,543.66	59,718,029.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496,832.28	49,387,811.37	33,552,287.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6,797.98	3,717,164.31	2,090,916.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80,145.76	26,355,180.44	28,667,870.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93,776.02	79,460,156.12	64,311,07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0,028.56	4,674,387.54	-4,593,044.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702.69	-3,546,826.75	1,506,939.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277.99	3,944,104.74	2,437,164.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980.68	397,277.99	3,944,104.74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710,000.00	19,137,885.19				224,012.29		504,378.82	45,576,276.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5,710,000.00	19,137,885.19				224,012.29		504,378.82	45,576,276.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290,000.00	-19,137,885.19				618,191.52		3,379,553.58	4,149,859.91
（一）其他综合收益总额								4,121,276.77	4,121,276.7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9,290,000.00								19,29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9,290,000.00								19,290,000.00
（三）利润分配						618,191.52		-589,608.38	28,583.14

1.提取盈余公积						618,191.52		-618,191.5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28,583.14	28,583.14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9,137,885.19						-152,114.81	-19,29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137,885.19							-19,137,885.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52,114.81	-152,114.81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					842,203.81		3,883,932.40	49,726,136.2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910,000.00					4,512,420.12		10,908,394.23	38,330,814.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2,910,000.00					4,512,420.12		10,908,394.23	38,330,814.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0,000.00	19,137,885.19				-4,288,407.83		-10,404,015.41	7,245,461.95
（一）其他综合收益总额								2,307,882.71	2,307,882.7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800,000.00	3,146,400.00							5,946,4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800,000.00	3,146,400.00							5,946,4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6,182.41		-1,355,003.17	-1,008,820.76
1.提取盈余公积						346,182.41		-346,182.4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1,008,820.76	-1,008,820.76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5,991,485.19				-4,634,590.24		-11,356,894.9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5,991,485.19				-4,634,590.24		-11,356,894.95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710,000.00	19,137,885.19				224,012.29		504,378.82	45,576,276.3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910,000.00	590,000.00				3,720,552.58		6,894,047.80	34,114,600.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2,910,000.00	590,000.00				3,720,552.58		6,894,047.80	34,114,600.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0,000.00				791,867.54		4,014,346.43	4,216,213.97
（一）其他综合收益总额								6,027,042.18	6,027,042.1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4,056.33		-904,056.33	
1.提取盈余公积						904,056.33		-904,056.3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590,000.00				-112,188.79		-1,108,639.42	-1,810,828.21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590,000.00				-112,188.79		-1,108,639.42	-1,810,828.21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910,000.00					4,512,420.12		10,908,394.23	38,330,814.35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续规定。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而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符合财政部 2006 年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 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 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为本公司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 11、“长期股权投资”或 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 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

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

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

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

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本公司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编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及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及关联方应收款项内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a. 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	100

b. 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及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0.00	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消耗性物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消耗性物料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6“金融工具”。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

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

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后续处置该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此处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按比例或全部转入投资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 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

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	9.50-4.75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5-10	5	19.00-9.50
办公设备	5-10	5	19.00-9.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

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收入

（1）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与所有权有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劳务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3）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4) 建造合同：如果工程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的估计，则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如果工程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的估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形式为：

1、设备销售收入确认原则：设备销售需要安装调试，在验收合格取得对方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2、配件销售收入确认原则：配件销售在货物发出时确认收入。

3、技术服务收入确认原则：技术检测服务出具检测报告后确认收入；修车业务以客户检查车辆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收送业务以货物（货物由客户提供，一般为管杆泵）送至油区单井并按客户要求要求进行回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9、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20、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 2008 年 11 月增资时，股东刘忠林因未能厘清股东资产与公司资产之间的界限，以公司账面上已有的机器设备及厂房出资，作价 5,709 万元，从而导致在建工程及实收资本同时虚增 5,709 万元。后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进行了减资，减掉了该项在建工程及对应的注册资本 5,709 万元。

上述事项导致公司 2012、2013 年财务报表虚增在建工程及实收资本各 5,709 万元，公司已对 2012、2013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调减在建工程及实收资本各 5,709 万元。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整体变更的有效性造成障碍。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序号	指标	2014 年 1-10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	盈利能力			
1	销售毛利率（%）	38.68	30.85	28.50
2	销售净利率（%）	6.39	2.90	7.23
3	净资产收益率（%）	4.76	3.64	14.51
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18	0.11	10.81
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0	0.07	0.27
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0	0.07	0.27
7	每股净资产（元）	1.19	1.99	1.98
二	偿债能力			
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79	71.07	68.85
2	流动比率（倍）	0.86	0.90	1.11
3	速动比率（倍）	0.24	0.35	0.54
三	营运能力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9	2.39	3.08
2	存货周转率	0.35	0.72	1.43
四	现金获取能力			
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9	0.78	0.62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5,574,530.90 元、58,763,213.80 元、86,988,382.87 元。公司营业收入 2014 年 1-10 月比 2013 年同期(按全年营业收入平均计算)下降 27.35%，2013 年比 2012 年下降 32.45%，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主要原因如下：2013 年以来，受国际政治、经济等环境因素影响，中石化实行“减产不稳产”的经营模式，不要求产量，以盈利为目的，减少石油勘探工作量，对采油设备的采购减少 50%；中石油实行“稳产不增产”的经营模式，采油设备以大修为主，降低生产成本。在中石油、中石化



上述内部调整的大环境下，降低了采油设备及配件的订货量，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近两年下滑。

从公司综合毛利率来看，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38.68%、30.85%、28.50%，公司毛利率近两年有较大的提升。从产品单项毛利率来看，公司设备销售近两年毛利率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 2.18%、5.55%，公司配件销售近两年毛利率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 9.74%、2.69%，主要原因为原材料圆钢、无缝钢管的价格近两年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76%、3.64%、14.51%，公司净资产收益率 2013 年较 2012 年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下滑；公司 2014 年 1-10 月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上升，主要与公司 2014 年 10 月取得了 4,290,730.33 元的政府补助有关。

公司 2014 年 1-10 月扣非后的净利润为-2,049,800.98 元，亏损的原因如下：一是第一季度受天气寒冷影响，年初为各油田组织招投标阶段，工作量相对较少；二是到了下半年，由于油价突发性下跌，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受到一定影响。

但公司的亏损不具有可持续性。公司具备持续发展的前景和条件：公司通过多年的磨练，具有一定的市场开拓能力。自 2014 年开始，公司在稳定老客户的基础下，与中石油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2015 年 3 月在中石油两年一次全国近百家装备制造制造商招标入围中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其中：抽油机第 4 名、井口第 10 名、抽油泵第 11 名，获得甲级供货商资格。此外，公司在贵州、山西等地的煤层气配套设备销售开发上有了新的突破：公司与北京九尊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签定了供货合同；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已与本公司达成初步洽谈意向，近期将进行 1350 口井配套设备招标。公司拥有国家级石油装备试验室，增加了部分检验设备，计划扩大油、气开采设备的检测范围，扩大到油、气管道的无损探伤检测，解决中国数几十年来的油、气管道失修问题。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0.86、0.90、1.11，上述财务指标平稳，公司流动性较为紧张，存在流动性风险。

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79%、71.07%、68.85 %，上述指标报告期内比同行业公司略高。

从资产负债结构的角度看，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资产负债率偏高，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2013 年、2012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49、2.39、3.08。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速度下滑，主要与公司业务规模下滑有关：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处于较为稳定的状态，但报告期内的业务收入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滑，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的下降。公司 1 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85.83%。

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2013 年、2012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35、0.72、1.43，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周转速度下滑，主要与公司业务规模下滑有关：公司报告期内的存货处于较为稳定的状态，但报告期内的业务收入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滑，相应营业成本相应下降，导致存货周转率的下降。

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2013 年、2012 年速动比率分别为 0.24、0.35、0.54，公司速动比率偏低的原因为公司存货金额较大，在流动资产中占比较大。公司 2013 年速动比率较 2012 年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3 年新增短期借款与其他应付款较多，导致流动负债增加，速动比率下降；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速动比率较 2013 年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对其他应收款进行了清理，其他应收款大幅下降，导致速动资产较大幅度下降，速动比率相应下降。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8,207.00	20,130,874.50	14,179,349.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6,977.60	-30,739,672.30	-10,495,23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9,406.35	7,124,779.37	-2,919,102.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823.05	-3,484,018.43	765,012.55

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7,518,207.00 元、20,130,874.50 元、14,179,349.39 元，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2 年度有较大幅度上升，主要原因如下：一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萎缩，销售人员提成降低导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 2012 年有较大的下降，成本下降幅度比收入下降幅度更大，导致经营活动现金

流量净额有所上升；二是公司 2013 年加大了其他应收款管理，2013 年、2012 年收到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净额分别为 5,946,806.56 元、2,531,037.53 元，2013 年该净额增加 3,415,769.03 元，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上升。

2014 年 1-10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3 年度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为在中石油、中石化内部调整的大环境下，降低了采油设备的订货量，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下滑，公司回款金额大幅下降。

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净利润分别为 2,273,634.96 元、1,707,040.66 元、6,290,428.41 元，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的偏离，主要原因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净额较大，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该净额分别 19,263,908.88 元、23,867,590.92 元、24,611,531.22 元。

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376,977.60 元、-30,739,672.30 元、-10,495,234.50 元，均为负数，显示公司正在增加投入。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新厂房建设、原有厂房维修改造、设备购置、取得土地使用权支付的现金。

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769,406.35 元、7,124,779.37 元、-2,919,102.34 元。公司 201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 2013 年公司新增银行借款较多；公司 2014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较大，主要原因为 2014 年 1-10 月偿还银行借款金额较大。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主要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所属行业为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业，公司的产品及服务包括抽油机、抽油杆、抽油泵、油井管、井口装置与节流压井管汇和设备安装、维修、保养与机械检测服务七大类。公司主要产品为设备销售、配件销售、技术服务，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1、设备销售收入确认原则：设备销售需要安装调试，在验收合格取得对方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2、配件销售收入确认原则：配件销售在货物发出时确认收入。

3、技术服务收入确认原则：技术检测服务出具检测报告后确认收入；修车业务以客户检查车辆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收送业务以货物（货物由客户提供，一般为管杆泵）送至油区单井并按客户要求回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公司采用品种法核算各产品成本。直接材料依据生产领用记录按实际成本计价直接归集产品成本对象；直接人工成本根据工时直接计入各产品成本对象，制造费用按生产工时比例分摊计入各产品成本对象。材料的领用和产品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月末在产品按约当产量法，实际发生的成本在完工品和在产品之间分配。

（二）营业收入的构成

1、按产品类别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	毛利率 (%)	金额	比例 (%)	毛利率 (%)	金额	比例 (%)	毛利率 (%)
设备销售	7,110,484.56	19.99	34.58	23,940,542.46	40.74	32.40	38,749,634.18	44.55	26.85
配件销售	27,516,186.99	77.35	44.19	30,619,262.90	52.11	34.45	43,515,832.13	50.02	31.76
技术服务	947,859.35	2.66	-90.30	4,203,408.44	7.15	-4.23	4,722,916.56	5.43	12.03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5,574,530.90	100.00	38.68	58,763,213.80	100.00	30.85	86,988,382.87	100.00	28.5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	-	-
营业收入合计	35,574,530.90	100.00	38.68	58,763,213.80	100.00	30.85	86,988,382.87	100.00	28.5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在公司的产品收入中，设备销售、配件销售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上述两项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97.34%、92.85%、94.57%。

从公司综合毛利率来看，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38.68%、30.85%、28.50%，公司毛利率近两年有较大的提升。从产品单项毛利率来看，公司 2013 年设备销售的毛利率较 2012 年上升 5.55%，主要原因为主要原材料圆钢的价格下降所致，2012 年圆钢的均价为 4700 元/吨，2013 年圆钢均价为 3400 元/吨，圆钢价格下降 38.24%；公司 2014 年 1-10 月设备销售的毛利率较 2013 年上升 2.18%，也是主要原材料圆钢的价格下降所致，2014 年 1-10 月圆钢均价为 2800 元/吨，较 2013 年相比下降 21.43%。公司 2013 年配



件销售的毛利率较 2012 年上升 2.69%，主要原因为主要原材料无缝钢管的价格下降所致，2012 年无缝钢管均价 5800 元/吨，2013 年无缝钢管均价为 4200 元/吨，无缝钢管价格下降 27.59%；公司 2014 年 1-10 月配件销售的毛利率较 2013 年上升 9.74%，也是主要原材料无缝钢管的价格下降所致，2014 年 1-10 月无缝钢管均价为 3600 元/吨，较 2013 年降幅 16.67%。公司技术服务毛利率各年波动比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的技术服务业务主要为检测服务，在中石油、中石化内部调整的大环境下，降低了采油设备及配件的订货量，使得公司的检测服务业务量下降，收入逐年下滑。检测服务的成本主要为人工工资与设备折旧费，即使检测服务业务量小，这些成本还是比较固定的，故技术服务收入的下滑与成本的相对平稳造成了技术服务毛利率的各年波动。

2、按区域市场

单位：元

销售区域	2014 年 1-10 月	比例 (%)	2013 年度	比例 (%)	2012 年度	比例 (%)
国内	35,574,530.90	100.00	56,888,883.67	96.81	85,022,135.04	97.74
国外	-	-	1,874,330.13	3.19	1,966,247.83	2.26
合计	35,574,530.90	100.00	58,763,213.80	100.00	86,988,382.87	100.00

公司 2013 年、2012 年国外收入为配件类出口收入，主要包括抽油泵、抽油杆、石油套管等产品，主要来自国外的一些小额订单，客户包括印度尼西亚、中东等国家。公司 2013 年、2012 年国外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分别为 3.19%、2.26%，公司 2014 年 1-10 月无出口收入。

（三）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35,574,530.90	58,763,213.80	-32.45	86,988,382.87
营业成本	21,813,316.12	40,635,398.11	-34.67	62,196,692.31
毛利率 (%)	38.68	30.85	2.35	28.50
营业利润	-1,859,615.43	201,580.31	-95.62	4,602,060.79
利润总额	2,463,820.51	1,855,641.44	-72.60	6,773,529.68

公司营业收入 2013 年比 2012 年下滑 32.45%，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主要原因如下：2013 年以来，受国际政治、经济等环境因素影响，中石化实行“减产不稳产”的经营模式，不要求产量，以盈利为目的，减少石油勘探工作量，

对采油设备的采购减少 50%；中石油实行“稳产不增产”的经营模式，采油设备以大修为主，降低生产成本。在中石油、中石化上述内部调整的大环境下，降低了采油设备及配件的订货量，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近两年下滑。

2013 年营业利润较上年下滑 95.62%，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下滑的结果。

公司 2013 年利润总额相比 2012 年下滑 4,917,888.24 元，同比下滑 72.60%，公司于 2013 年实现了 1,855,641.44 元的利润，与公司业务规模下滑有关；2014 年 1-10 月实现了 2,463,820.51 元的利润，2014 年 1-10 月利润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32.77%，主要与公司 2014 年 10 月取得了 4,290,730.33 元的政府补助有关。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元）	35,574,530.90	58,763,213.80	-32.45	86,988,382.87
营业成本（元）	21,813,316.12	40,635,398.11	-34.67	62,196,692.31
销售费用（元）	2,371,681.04	4,676,464.98	-11.59	5,289,728.23
管理费用（元）	7,901,032.45	7,592,491.97	-27.54	10,478,675.36
财务费用（元）	5,882,834.08	4,623,324.31	32.88	3,479,207.67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6.67	7.96	30.87	6.0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22.21	12.92	7.26	12.0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6.54	7.87	96.71	4.0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45.41	28.75	29.92	22.13
营业利润（元）	-1,859,615.43	201,580.31	-95.62	4,602,060.79
利润总额（元）	2,463,820.51	1,855,641.44	-72.60	6,773,529.68

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的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45.41%、28.75%、22.13%，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持续上升，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的下滑导致公司收入下降，期间费用的下降速度小于公司收入下降的速度所致。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办公费、运输费、折旧费，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比分别为 6.67%、7.96%、6.08%，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销售费用分别为 2,371,681.04 元、4,676,464.98

元、5,289,728.23 元，公司销售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下降导致销售人员提成降低、运输费相应降低。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工资、办公费、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研发费用等，管理费用 2013 年比 2012 年减少 2,886,183.39 元，管理费用比 2012 年减少 27.54%，主要原因为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具有一定周期性，公司 2012 年研发费用的大量投入，促成了新产品的形成并逐步成熟，形成了散落原油高效收集装置、数字化游梁抽油机等新型实用专利；2013 公司新产品逐步应用于市场，新产品仍具有一定技术优势，因而研发费用投入减少。2014 年 1-10 月公司管理费用比 2013 年同期（按全年管理费用平均计算）增长 1,573,955.8 元，增长 24.88%，主要原因为 2014 年 1-10 月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有较大幅度的增加，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增加的原因为公司 2014 年 10 月从天津股权交易所终止挂牌，相应的上市服务费进行了摊销。

公司 2013 年财务费用较 2012 年增加 1,144,116.64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3 年短期借款有大幅的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公司 2014 年 1-10 月财务费用为 5,882,834.08 元，主要为利息支出 5,430,940.31 元。近两年财务费用有较大幅度的上升，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随之上升。公司财务费用对公司净利润有较大影响。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243.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290,730.33	1,726,677.25	2,231,077.6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76,051.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949.18	-72,616.12	-59,608.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323,435.94	1,654,061.13	1,695,417.64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额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23,435.94	1,654,061.13	1,695,417.64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1,353.71	-110,469.14	-2,036.9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4,494,789.65	1,764,530.27	1,697,454.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	-2,049,800.98	52,979.53	4,595,010.77



项目	2014年1-10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243.57		
股股东净利润			

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10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支持工业企业发展资金项目			930,000.0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濮阳市高新区财政局区级奖励资金			130,000.00
濮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环境提升奖励奖金			50,000.00
工业企业环境提升专项奖励资金			10,000.00
河南省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资助经费		1,500.00	1,500.00
大学生生活及社保补助		2,733.36	9,577.68
外贸出口基地服务平台项目资金			900,000.00
濮阳市信息化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200,000.00	
河南省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100,000.00	
年度综合表彰奖励资金	100,000.00	50,000.00	
濮阳市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		2,000.00	
外贸出口基地服务平台项目		300,000.00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1,070,000.00	
濮阳高新区鼓励企业上市专项资金	1,500,000.00		
濮阳市节能减排成套装备生物医药和食品工业产业链资金	2,000,000.00		
中国驰名商标等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河南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经费预算	300,000.00		
工业转型升级中小企业专项资金	340,000.00		
税费减免	730.33	443.89	
合计	4,290,730.33	1,726,677.25	2,231,077.68

注：濮阳高新区鼓励企业上市专项资金为公司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的政府补贴奖励。

（六）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1）母公司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营业税	提供应税劳务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A 濮阳市双发机械检测有限公司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5%
营业税	提供应税劳务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濮阳市双发机械检测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为核定征收，核定利润率为 10%。

B 濮阳市三龙轿车修理有限责任公司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C 濮阳市双发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濮阳市双发石油机械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 2012 年为查账征收，2013 年 1 月 1 日起为核定征收，核定利润率为 5%。

2、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 本公司于 2012 年 07 月 1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41000003，有效期：三年。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本公司符合减征企业所得税条件，在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内，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减免所得税额的 10%。所得税实际征收率为 15%。相关年度已在税务机关备案并取得《濮阳市地方税务局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表》。

(2) 本公司享受“按研究开发费的 50% 加计扣除应纳税所得额”的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说明

本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收政策，抽油泵、抽油杆出口退税率为 15%；石油套管出口退税率为 13%；零部件出口退税率为 9%-15%。

除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外，本公司无其他税收优惠政策。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 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17,597.04			119,613.16			205,228.5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64,212.57			489,949.14			2,989,028.09
美元	415.6	6.1461	2,554.32	488.54	6.0969	2,978.58	366.34	6.2855	2,302.63
银行存款小计			966,766.89			492,927.72			2,991,330.72
其他货币资金：									
									900,000.00
合计			984,363.93			612,540.88			4,096,559.31

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 分类情况



种类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3,596.00	1,400,000.00	300,000.00
合计	113,596.00	1,400,000.00	300,000.00

(2) 截止到 2014 年 10 月 31 日，期末已经背书他方尚未到期金额较大的前五名的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	2014/5/12	2014/11/12	300,000.00	
	2014/5/13	2014/11/12	500,000.00	
	2014/5/14	2014/11/12	800,000.00	
	2014/6/25	2014/12/17	1,000,000.00	
	2014/6/26	2014/12/17	350,000.00	
	2014/6/27	2014/12/17	200,000.00	
	2014/7/22	2015/1/8	150,000.00	
	2014/8/22	2015/2/15	800,000.00	
	2014/9/22	2015/3/21	100,000.00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5/22	2014/11/22	700,000.00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6/26	2014/12/25	500,000.00	
长春新大石油集团农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14/6/18	2014/11/18	200,000.00	
	2014/9/22	2014/12/22	200,000.00	
虞城县浩博棉业有限公司	2014/6/12	2014/12/12	300,000.00	
合计			6,100,000.00	

(3)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欠款。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明细表

单位：元

种类	2014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25,427,803.59	100.00	1,514,618.83	5.96
按组合 2 不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合计	25,427,803.59	100.00	1,514,618.83	5.96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26,161,733.34	100.00	1,563,216.46	5.98
按组合 2 不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合计	26,161,733.34	100.00	1,563,216.46	5.98

种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29,265,305.45	100	1,000,509.25	3.42
按组合 2 不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合计	29,265,305.45	100	1,000,509.25	3.4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 年 10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1,825,272.96	85.83	3.00	654,758.19
1 至 2 年	2,684,404.01	10.56	10.00	268,440.40
2 至 3 年	150,587.62	0.59	20.00	30,117.52
3 至 4 年	175,761.63	0.69	50.00	87,880.82
4 至 5 年	591,777.37	2.33	80.00	473,421.9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25,427,803.59	100.00		1,514,618.83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717,546.01	71.55	3.00	561,526.38
1 至 2 年	6,667,836.08	25.49	10.00	666,783.61
2 至 3 年	177,563.88	0.68	20.00	35,512.78
3 至 4 年	598,787.37	2.29	50.00	299,393.69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26,161,733.34	100.00		1,563,216.46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8,383,000.53	96.99	3.00	851,490.02
1 至 2 年	274,417.55	0.94	10.00	27,441.76
2 至 3 年	607,887.37	2.07	20.00	121,577.47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29,265,305.45	100.00		1,000,509.25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 1 年以内占比分别为 85.83%、71.55%、96.99%；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1.48%、44.52%、33.64%。

应收账款 2013 年末账面余额较 2012 年末账面余额减少 3,103,572.1 元，减少 10.60%，主要原因为受中石油中石化内部调整，成本控制的影响，降低了采油设备及配件的订货量，公司收入有较大幅度下滑。应收账款 2014 年 10 月末账面余额与 2013 年末账面余额有小幅下滑。

2、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2014 年 10 月 31 日	账龄	占总额的 比例(%)
------	------------	---------------------	----	---------------

武汉无缝石油钢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70,000.00	1 年以内	47.07
洛阳通宏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48,797.80	1 年以内	11.60
中原石油勘探局行业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1,467,995.32	1 年以内	5.77
陕西延长石油机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5,912.60	1 年以内 695,565.00 元 1-2 年 730,347.60 元	5.6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非关联方	1,162,877.40	1 年以内	4.57
合计	--	18,975,583.12	--	74.62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	非关联方	4,772,177.27	1 年以内	18.24
中原石油勘探局行业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3,523,094.77	1 年以内	13.47
阳城县惠阳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65,589.20	1-2 年	13.25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4,378.57	1 年以内	8.58
陕西延长石油机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0,347.60	1 年以内 1,027,724.00 元 1-2 年 982,623.60 元	7.68
合计	--	16,015,587.41	--	61.22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	非关联方	6,195,149.59	1 年以内	21.17
阳城县惠阳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65,589.20	1 年以内	15.26
陕西延长石油机械装	非关联方	4,252,623.60	1 年以内	14.53

备制造有限公司				
格瑞克(郑州)煤层气 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12,943.00	1 年以内	9.61
中原石油勘探局行业 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1,912,976.13	1 年以内	6.54
合计	--	19,639,281.52	--	100.00

3、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810,209.68	72.15	5,078,698.90	77.45	4,845,994.39	83.24
1-2 年	1,657,124.00	17.70	725,000.00	11.06	563,080.80	9.67
2-3 年	650,000.00	6.94	458,711.50	7.00	412,474.12	7.09
3 年以上	245,076.88	2.64	295,076.88	4.50		
合计	9,362,410.56	100.00	6,557,487.28	100.00	5,821,549.31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0 月 31 日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林州凤宝管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非关联方	2,524,482.40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洛阳通宏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款	非关联方	447,350.00	1 年以内 155,350.00 元, 1-2 年 292,000.00 元	合同正在执行
石家庄金博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款	非关联方	442,717.97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潍坊一通钢管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款	非关联方	43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中油物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款	非关联方	43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合计		--	4,274,550.37	--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东营市铁人抽油杆有限公司	材料款	非关联方	2,525,058.79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清丰县龙翔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非关联方	508,669.05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范县华昌混凝土有限公司	材料款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沈阳海陆采油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款	非关联方	400,000.00	2-3 年	合同正在执行
陕西延长石油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款	非关联方	350,000.00	1 年以内 100,000 元	合同正在执行
合计	--	--	4,183,727.84	--	--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范县产业聚集区管委会	范县土地款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际华三五零二资源有限公司	材料款	非关联方	1,106,912.00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沈阳海陆采油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款	非关联方	400,000.00	1-2 年	合同正在执行
汾阳市龙泉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材料款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深圳市容德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服务费	非关联方	25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合计		—	4,056,912.00	--	—

3、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 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 元

种类	2014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1,920,000.00	68.32	66,000.00	3.44
按组合 2 不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890,477.77	31.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合计	2,810,477.77	100.00	66,000.00	2.35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12,344,460.50	85.32	727,049.96	5.89
按组合 2 不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2,123,977.88	14.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合计	14,468,438.38	100.00	727,049.96	5.03

种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11,424,049.00	75.99	516,829.97	4.52
按组合 2 不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3,609,922.68	24.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合计	15,033,971.68	100.00	516,829.97	3.4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0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00,000.00	93.75	3.00	54,000.00
1 至 2 年	120,000.00	6.25	10.00	12,000.00



账龄	2014 年 10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1,920,000.00	100.00		66,000.00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391,658.50	84.18	3.00	311,749.76
1 至 2 年	1,402,752.00	11.36	10.00	140,275.2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550,050.00	4.46	50.00	275,025.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12,344,460.50	100.00		727,049.96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793,999.00	85.73	3.00	293,819.97
1 至 2 年	1,030,000.00	9.02	10.00	103,000.00
2 至 3 年	600,050.00	5.25	20.00	120,01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11,424,049.00	100.00		516,829.97

2、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0 月 31 日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河南濮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保证金	非关联方	1,800,000.00	1 年以内	64.05
周淑霞	备用金	非关联方	180,931.01	1 年以内	6.44
毛德智	借款	非关联方	120,000.00	1—2 年	4.27



芦海涛	备用金	非关联方	93,205.60	1 年以内 53,200.00 元 1-2 年 40,005.60 元	3.32
张美芳	备用金	非关联方	87,808.22	1 年以内	3.12
合计	—	--	2,281,944.83	--	81.20

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合计 2,281,944.83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81.20%，主要为贷款保证金、备用金、借款。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毛德智	借款	非关联方	6,566,400.00	1 年以内	45.38
河南濮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保证金	非关联方	1,800,000.00	1 年以内 800,000.00 元， 1-2 年 1,000,000.00 元	12.44
范县颜村铺乡会计工作站	借款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 年以内	10.37
刘俊甫	借款	非关联方	1,464,000.00	1 年以内 1,170,000.00 元， 1-2 年 294,000.00 元	10.12
胡军	借款	非关联方	879,333.38	1 年以内 100,000.00 元， 1-2 年 238,000.00 元， 2-3 年 541,333.38 元	6.08
合计	—	--	12,209,733.38	--	84.3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合计 12,209,733.38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4.39%，主要为借款、贷款保证金等。公司与毛德智的借款为个人借款，发生的原因因为毛德智可能为公司业务以及融资方面带来相关资源，基于上述考虑，发生了上述个人借款，上述借款并未签署借款协议、约定利息及偿还期限，上述情形不属于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截至 2014 年 8 月毛德智已归还上述借款中的 6,446,400.00 元。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河南省雪鸟实业有限公司	借款	非关联方	8,000,000.00	1 年以内	53.21



河南濮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保证金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年以内 1,000,000.00 元, 1-2 年 1,000,000.00 元	13.30
刘忠林	借款	关联方	1,468,950.65	1 年以内	9.77
胡军	借款	非关联方	779,333.38	1 年以内 238,000.00 元, 1-2 年 541,333.38 元	5.18
刘俊甫	借款	非关联方	594,000.00	1 年以内 564,000.00 元, 1-2 年 30,000.00 元	3.95
合计	—	—	12,842,284.03	--	85.41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合计 12,842,284.03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5.41%，主要为借款、贷款保证金。

3、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五) 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4,904,620.89		37,377,926.92		31,856,021.97	
在产品	27,961,314.33		18,885,504.74		11,460,460.12	
库存商品	258,447.74		258,447.74		260,240.64	
委托加工物资					7,000.94	
合计	63,124,382.96		56,521,879.40		43,583,723.67	

公司 2013 年末存货相比 2012 年末增加 12,938,155.73 元，增幅达到 29.69%，主要原因是原材料和在产品都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分别增长 5,521,904.95 元和 7,425,044.62 元，增长幅度分别为 17.33%和 64.79%。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存货相比 2013 年年末增加 6,602,503.56 元，增长幅度为 11.68%，主要原因是在产品一定程度的增加；公司原材料和在产品的增加与中石油、中石化控制成本，减少采油设备及配件的采购有关。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不存在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形。

（六）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	9.50-4.75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5-10	5	19.00-9.50
办公设备	5-10	5	19.00-9.50

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0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5,182,204.18	3,180,129.40	145,030.13	58,217,303.45
其中：房屋建筑物	22,801,121.14	609,200.00		23,410,321.14
机器设备	27,012,217.87	2,282,706.40	4,180.00	29,290,744.27
运输工具	3,998,996.26	265,723.00	140,850.13	4,123,869.13
办公设备	1,369,868.91	22,500.00		1,392,368.91
二、累计折旧合计	23,423,095.78	3,286,742.30	76,786.56	26,633,051.52
其中：房屋建筑物	4,985,578.72	995,940.94		5,981,519.66
机器设备	15,423,390.56	1,927,659.71	3,845.60	17,347,204.67
运输工具	1,916,730.53	296,981.36	72,940.96	2,140,770.93
办公设备	1,097,395.97	66,160.29		1,163,556.2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1,759,108.40	--	--	31,584,251.9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815,542.42	--	--	17,428,801.48
机器设备	11,588,827.31	--	--	11,943,539.60
运输工具	2,082,265.73	--	--	1,983,098.20
办公设备	272,472.94	--	--	228,812.6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办公设备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759,108.40	--	--	31,584,251.9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815,542.42	--	--	17,428,801.48
机器设备	11,588,827.31	--	--	11,943,539.60
运输工具	2,082,265.73	--	--	1,983,098.20
办公设备	272,472.94	--	--	228,812.6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273,924.43	908,279.75		55,182,204.18
其中：房屋建筑物	22,766,721.14	34,400.00		22,801,121.14
机器设备	26,208,479.44	803,738.43		27,012,217.87
运输工具	3,998,996.26			3,998,996.26
办公设备	1,299,727.59	70,141.32		1,369,868.9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717,016.73	3,706,079.05		23,423,095.78
其中：房屋建筑物	3,841,534.21	1,144,044.51		4,985,578.72
机器设备	13,306,852.98	2,116,537.58		15,423,390.56
运输工具	1,565,397.89	351,332.64		1,916,730.53
办公设备	1,003,231.65	94,164.32		1,097,395.9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4,556,907.70	--	--	31,759,108.4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925,186.93	--	--	17,815,542.42
机器设备	12,901,626.46	--	--	11,588,827.31
运输工具	2,433,598.37	--	--	2,082,265.73
办公设备	296,495.94	--	--	272,472.9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办公设备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556,907.70	--	--	31,759,108.4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925,186.93	--	--	17,815,542.42
机器设备	12,901,626.46	--	--	11,588,827.31
运输工具	2,433,598.37	--	--	2,082,265.73
办公设备	296,495.94	--	--	272,472.9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3,887,711.99	10,386,212.44		54,273,924.4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321,679.05	5,445,042.09		22,766,721.14
机器设备	21,950,078.87	4,258,400.57		26,208,479.44
运输工具	3,328,714.48	670,281.78		3,998,996.26
办公设备	1,287,239.59	12,488.00		1,299,727.5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146,048.50	3,570,968.23		19,717,016.73
其中：房屋建筑物	2,763,933.14	1,077,601.07		3,841,534.21
机器设备	11,283,642.21	2,023,210.77		13,306,852.98
运输工具	1,237,900.46	327,497.43		1,565,397.89
办公设备	860,572.69	142,658.96		1,003,231.6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7,741,663.49	--	--	34,556,907.7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557,745.91	--	--	18,925,186.93
机器设备	10,666,436.66	--	--	12,901,626.46
运输工具	2,090,814.02	--	--	2,433,598.37
办公设备	426,666.90	--	--	296,495.9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办公设备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741,663.49	--	--	34,556,907.7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557,745.91	--	--	18,925,186.93
机器设备	10,666,436.66	--	--	12,901,626.46
运输工具	2,090,814.02	--	--	2,433,598.37
办公设备	426,666.90	--	--	296,495.94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磨床、铣床、钻床等各种机械加工车床等，截止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对外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之“（一）短期借款”。

公司 2013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相比 2012 年年末增加 908,279.75 元，主要原因为：2013 年因一些生产、检验设备老旧不能满足生产检验需求，公司购置了切割机、起重机、转塔车床等生产设备，购置了摆锤冲击试验机、工作规校准

规等检测设备。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固定资产原值相比 2013 年年末增加 3,035,099.27 元，主要原因为 2013 年公司搬迁至范县，并成功入网中石油，范县厂区基础建设完工未验收，为达到生产条件，必须投入配套的生产设备。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未有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七）在建工程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油 管 厂				116,074.38		116,074.38			
油 套 管 厂 10KV 台 区 工程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范 县 厂 区 附 属 工程	1,392,781.63		1,392,781.63	710,521.53		710,521.53			
南 门 面房				483,000.00		483,000.00			
车 间 房顶				126,200.00		126,200.00			
范 县 1 号 厂房	7,942,000.00		7,942,000.00	5,292,000.00		5,292,000.00			
范 县 2 号 厂房	4,900,000.00		4,900,000.00	1,770,000.00		1,770,000.00			
范 县 3 号 厂房	5,034,000.00		5,034,000.00	1,770,000.00		1,770,000.00			
合计	19,318,781.63		19,318,781.63	10,317,795.91		10,317,795.91			

公司 2013 年末在建工程比 2012 年年末增加 10,317,795.91 元，主要原因为 2013 年新建范县 1 号厂房、范县 2 号厂房、范县 3 号厂房所致。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在建工程比 2013 年末增加 9,000,985.72 元，也主要与范县 1 号厂房、范县 2 号厂房、范县 3 号厂房的建设有关。

（八）主要无形资产

单位：元

无形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摊销期限	摊销期限确定依据	摊余价值	剩余使用寿命期限（月）
40,103.62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购买	764,638.00	600.00	预计使用年限	638,472.73	501
129,210.7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购买	17,996,096.64	600.00	预计使用年限	17,523,053.58	581
合计		18,760,734.64	-		18,161,526.31	-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共有 2 项，均为购入的土地使用权。经核查，公司主要无形资产的入账价值合理。公司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根据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确定，摊销年限合理。

公司无用于冻结、闲置或准备处置的无形资产，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七、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之“（一）短期借款”。

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未有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580,618.83	390,184.59	2,290,266.42	410,635.67	1,517,339.22	298,530.63
合计	1,580,618.83	390,184.59	2,290,266.42	410,635.67	1,517,339.22	298,530.63

（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编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及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及关联方应收款项内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a. 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	100

b. 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及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0.00	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5、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6、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7、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0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290,266.42		617,352.89	92,294.70	1,580,618.83
合计	2,290,266.42		617,352.89	92,294.70	1,580,618.83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517,339.22	772,927.20			2,290,266.42
合计	1,517,339.22	772,927.20			2,290,266.42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960,593.71	556,745.51			1,517,339.22
合计	960,593.71	556,745.51			1,517,339.22

报告期内除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公司其他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不需要计提跌价准备或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发生坏账准备转回 617,352.89 元，主要原因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2014 年 10 月末账面余额较 2013 年末下降，故相应的坏账准备转回；发生坏账转销 92,294.70 元，主要原因为子公司濮阳市三龙轿车修理有限责任公司发生的应收车辆修理款项，因修车司机离职，已无法联系，无法追索，故予以核销。

七、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9,974,061.16	9,000,000.00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保证借款	29,000,000.00	38,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54,000,000.00	47,974,061.16	29,000,000.00

2、保证、抵押或质押情况

（1）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6 日与濮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了编号为濮银 2014 年营业部借字第 014 号流动资金短期抵押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5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6 日起至 2015 年 1 月 16 日止，贷款利率为固定月利率 9.6165%，年利率为 11.5398%，按日计息，按月结息。以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机械设备提供抵押担保，并签订合同编号为濮银 2014 年营业部抵字第 001 号的担保合同，抵押机械设备经濮阳神州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濮神评报字（2013）第 49 号评估报告鉴证，评估价值为 2,584.7922 万元。

（2）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3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开发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PYH201401061 流动资金短期保证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4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5 月 30 日起至 2015 年 5 月 30 日止，贷款利率为固定年利率 9.00%，按日计息，按季结息。以河南濮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刘

忠林、濮阳市双发机械检测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签订合同编号为 BPYH201401061A、BPYH201401061B、BPYH201401061C 的保证合同。

(3) 本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 日与濮阳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31613002014080102002 流动资金短期保证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2,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8 月 10 日止，贷款利率为固定月利率 11.37%，年利率为 13.644%，按日计息，按月结息。以濮阳中崎石油钻具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签订保证合同。

(4) 本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4 日与广发银行郑州嵩山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131001147021 的授信额度短期抵押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2,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9 月 4 日起至 2015 年 9 月 4 日止，贷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相应档次的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60%，2014 年 9 月 4 日至 2015 年 3 月 3 日为固定利率年 9.6%，按日计息，按月结息。以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房屋所有权抵押。抵押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房屋所有权所在地：河南濮阳市范县产业集聚区新区产业园金堤路北、榆林路东。抵押土地使用权证经河南昭源土地与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昭源（2014）（估）字第 09181 号评估报告鉴证，评估价值为 2,209.50 万元。抵押房屋经河南天健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豫郑天健评字[2014]080883G 号评估报告鉴证，评估价值为 2,015.32 万元。抵押土地使用权权属证编号：范国用（2013）第 007 号；抵押房屋权属证编号：范房权证县字第 2014-0281 号、范房权证县字第 2014-0282 号。

(5) 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与濮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了编号为濮银 2014 年营业部借字第 207 号流动资金短期保证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5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10 月 17 日起至 2015 年 10 月 17 日止，贷款利率为固定月利率 10.5633%，年利率为 12.676%，按日计息，按月结息。以河南濮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签订合同编号为濮银 2014 年营业部保字第 191 号的保证合同。

3、短期借款的偿还计划及方式

2014 年 10 月末短期借款为 5,400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归还 700 万元，计划于 2015 年 5 月底之前归还 200 万元；有一笔 2,000 万的借款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到期，预计该笔贷款到期后能够续贷；另外一笔 2,000 万的借款于 2015 年 9 月 4 日到期，预计该笔贷款到期后能够续贷；有一笔 500 万的借款于 2015 年 10 月 17 日到期，预计该笔贷款到期后能够续贷。

目前公司启动了定向增资的计划，预计融资 3,000 万元左右，上述定向增资的资金到位之后，公司将考虑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偿还公司的短期借款。因此，公司偿债压力不大。

（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153,103.61	46.76	15,070,147.19	64.28	29,300,705.92	89.97
1-2 年	5,402,584.09	30.99	7,181,872.12	30.64	2,149,080.23	6.60
2-3 年	3,003,254.29	17.23	514,706.78	2.20	1,117,166.47	3.43
3 年以上	875,270.82	5.02	676,506.93	2.88		
合计	17,434,212.81	100	23,443,233.02	100	32,566,952.62	100

2、应付账款 2014 年 10 月 31 日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三）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账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400.00	100.00			701,042.84	93.69
1-2 年					47,250.00	6.31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400.00	100.00			748,292.84	100.00

2、预收款项 2014 年 10 月 31 日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四）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		(%)
1 年以内	42,623,916.21	98.60	37,496,205.17	89.43	13,771,113.43	58.14
1-2 年	464,452.32	1.07	1,218,562.32	2.91	2,442,719.16	10.31
2-3 年	128,929.28	0.30	180,120.00	0.43	7,474,787.50	31.55
3 年以上	13,324.55	0.03	3,033,165.38	7.23		
合计	43,230,622.36	100.00	41,928,052.87	100	23,688,620.09	100.00

2、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应付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刘忠林	公司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40,675,055.71	6,354,079.37	157,771.12
刘建建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631,104.82	1,419,562.23	629,247.32
合计	—	41,306,160.53	7,773,641.60	787,018.44

3、本公司期末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见“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之“（二）关联方交易及往来余额”。

4、其他应付款的偿还计划及方式

2014 年 10 月末其他应付款为 4,323.06 万元主要为欠公司股东刘忠林的款项，用途为建设新厂区，公司股东刘忠林考虑到公司目前业务发展的需要，短期内不要求公司偿还。因此，公司偿债压力不大。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股本)	45,000,000.00	25,710,000.00	22,910,000.00
资本公积	-	19,137,885.19	-
盈余公积	1,013,392.60	395,201.08	4,683,608.91
未分配利润	6,582,363.52	4,869,046.29	16,816,221.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595,756.12	50,112,132.56	44,409,829.92
少数股东权益	769,661.94	938,224.55	1,048,693.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674,930.10	51,050,357.11	45,458,523.61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为公司股东历次出资形成的资本溢价以及股改时盈余公积、留存收益的转入。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信息

1、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刘忠林	66.92	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2、本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三、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3、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刘忠林	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刘杰	股东
张美英	股东、董事
刘建建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刘忠亮	股东
张华	股东、董事
刘宝	股东
鲁学礼	董事、副总经理
齐霞	董事会秘书
李怀军	副总经理
谢春玲	财务总监

注：上述关联方依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界定。

（二）关联方交易及往来余额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

公司本期不存在关联方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

（2）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

公司本期不存在关联方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元

应收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刘忠林	公司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其他应收款			1,468,950.65
张华	公司股东、董事	其他应收款		42,511.68	
合计	--			42,511.68	1,468,950.65

应付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元

应付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刘忠林	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其他应付款	40,675,055.71	6,354,079.37	157,771.12
刘建建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其他应付款	631,104.82	1,419,562.23	629,247.32
张华	公司股东、董事	其他应付款			174,412.57
鲁学礼	董事、副总经理	其他应付款		350,000.00	64,888.18
齐霞	董事会秘书	其他应付款		970,000.00	960,000.00
谢春玲	财务总监	其他应付款		20,000.00	235,000.00
合计	--	--	41,306,160.53	9,113,641.60	2,221,319.19

2013年公司购置范县土地，建设新厂区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实际控制人刘忠林动员自己的朋友以及公司的员工，借款给公司使用，由公司与借款方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2014年公司对于上述借款事项进行了清理，由实际控制人刘忠林承担上述债务，公司与刘忠林签订了借款协议，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给刘忠林，同时刘忠林与借款方签订借款协议，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给借款方。因为上述清理，导致其他应付款-刘忠林 2014 年 10 月末金额较 2013 年末增加 34,320,976.34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往来款项的性质均为个人借款。除因上述清理导致的其他应付款-刘忠林 2014 年 10 月末增加额 34,320,976.34 元为有息借款，并签署了协议外，其他借款均为无息借款，未签署协议。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经本公司与濮阳市三龙轿车修理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本公司 2012 年 6 月 14 日分别与刘忠林、刘建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合计支付人民币 947,680.00 元，取得三龙轿车 92.31%的股权；上述关联交易价格确定以刘忠林、刘建建实缴出资作为定价依据，该笔股权转让前，刘忠林在三龙轿车实缴货币出资 44.768 万元，出资比例为 43.6046%，刘建建在三龙轿车实缴货币出资 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48.7007%；该笔股权转让后，本公司在三龙轿车实缴货币出资 94.768 万元，出资比例为 92.31%。上述关联交易经过了双方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定价公允。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30 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开发区支行流动资金短期保证借款 400 万元，关联方担保为刘忠林，到期日为 2015 年 5 月 30 日；

②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向广发银行郑州嵩山路支行贷款 2,000.00 万元，关联方担保为刘忠林、张美英、刘建建，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还清；

③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向中国银行濮阳开发区支行贷款 400 万元，关联方担保为刘忠林，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还清；

④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2 日向浦发银行郑州分行贷款 1,000.00 万元，关联方担保为刘忠林，于 2013 年 11 月 21 日还清；

⑤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13 日向中国银行濮阳开发区支行贷款 500.00 万元，关联方担保为刘忠林，于 2013 年 3 月 13 日还清；

⑥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6 日向中国建设银行濮阳分行签订了保理合同，应收账款质押最高额度 800 万元，关联方担保为鲁学礼、刘建建、刘忠林、张美英；到期后于 2012 年 9 月 3 日续贷，续贷后的保理合同应收账款质押最高额度 900 万，关联方担保为刘忠林、张美英、刘建建；到期后于 2013 年 9 月 26 日续贷，续贷后的保理合同应收账款质押最高额度 1,500 万，关联方担保为



刘忠林、张美英、刘建建，于 2014 年 8 月 11 日还清。

（三）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偶发性关联交易仅发生了关联方资产转让以及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上表披露。关联方资产转让整合了公司业务结构，关联方借款增强了公司的融资能力，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四）《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和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相关内容包括：

1、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由关联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为持股百分之五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规定执行，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4、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足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足 1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不足 0.5%的关联交易，必须向董事会秘书报告，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

5、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含 0.5%）的关联交易，应由公司董事会审议。

6、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在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含 5%）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办法第二十八条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7、股东大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事先申明表决事项与其有关联关系，会议主持人应宣布有关关联股东的名单，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主持人宣布出席大会的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比例后，非关联股东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8、监事会发现公司董事会所作出的关联交易决定有损害公司或者股东权益的，可以向董事会提出质询并向股东大会报告。

9、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协议，任何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10、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关联董事的回避措施为：

(1) 董事会会议在讨论和表决与某董事有关联关系的事项时，该董事须向董事会报告并做必要的回避，有应回避情形而未主动回避的，其他董事、列席监事可以向主持人提出回避请求，并说明回避的详细理由；

(2) 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该董事不得参加表决，并不得被计入此项表决的法定人数。

12、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关联股东的回避措施为：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和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该股东坚持要求参与投票表决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其他股东适用特别决议程序投票同意。

如果出现所表决事项的股东均为关联股东的情形，则由全体股东均可参加表决。

(五) 减少与规范关联方交易说明

股份公司成立后，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审议程序以及信息披露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执行，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

本公司存在下列诉讼事项：

（一）2012年5月至2012年7月，格瑞克（郑州）煤层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电邮的方式向本公司（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下了5份采购订单，总金额为1,795,777.39元人民币，本公司在2012年5月至8月按要求履行了上述供货义务，格瑞克公司未按照订单约定及时支付款项，经本公司多次催收货款，格瑞克公司于2014年1月2日仅支付了货款10万元。2014年1月16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在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向被告提出诉讼请求：1、请求依法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所欠货款1,695,777.39元人民币；2、被告向原告支付截止2014年1月22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252,035.83元，之后的逾期付款违约金按9.6%计算至判决确定之日；被告负担本案诉讼费用。

（二）初审期间2014年1月23日被告向原告支付了货款20万元。

（三）2014年9月29日，原告、被告双方就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经原告、被告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和解协议：

1、被告欠原告的款项金额为1,599,212.55元人民币（货款1,495,777元+逾期付款违约金94,503.55元+一审诉讼费20,097.00元-二审诉讼费的50%11,165.00元），被告承诺在2014年12月30日之前将该款项金额向原告偿付完毕；被告在2014年10月15日之前向原告支付50万元人民币；被告在2014年11月30日之前再向原告支付50万元人民币；余额599,212.55元人民币由被告在2014年12月30日之前向原告支付完毕。

2、原告在收到上述款项后，对本案所涉及的买卖合同纠纷，再无其他任何争议。

3、被告在本和解协议生效后，向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撤回其所有上诉请求。被告撤诉后，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立案时就该案所收取的上

诉费用，由被告、原告双方各自承担 50%，原告承担的该费用 11,165.00 元（二审诉讼费 22,330.00 元 $\times$ 50%=11,165.00 元）已从被告欠原告的款项中扣除。

4、被告若能按本和解协议第一条约定及时足额向原告支付款项，原告对于双方之间的本案之外的一份还没有履行的采购订单将不再要求被告履行。该采购订单是被告于 2012 年 7 月 25 日通过电邮发给原告的，订单编号为 GTSPO-2011816-07，订单金额为 465,520.00 元人民币。

5、被告若不能按本和解协议第一条约定及时足额向原告支付款项：被告除应继续向原告支付应付款项外，还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 4 倍向原告支付逾期应付款项的违约金；原告随时可要求履行和解协议第四条涉及到的编号为 GTSPO-2011816-07 的采购订单，被告应在收到原告的要求后一个月内通知原告发货，货到验收后一个月内支付货款。

6、本和解协议在履行过程中若产生争议，被告、原告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原告现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7、2014 年 10 月 14 日，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郑民一终字第 146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上诉人撤回上诉；二审案件受理费 22,330.00 元，减半收取 11,165.00 元，由上诉人格瑞克（郑州）煤层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负担。

（四）2014 年 10 月 14 日，被告向原告支付了 50 万元人民币，2014 年 12 月 1 日，被告向原告支付了 30 万元人民币，2014 年 12 月 3 日，被告向原告支付了 20 万元人民币，2014 年 12 月 16 日，被告向原告支付了 599,212.55 元人民币，该诉讼调解事项履行完毕。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时，由双发实业委托濮阳市忠托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以 2013 年 1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双发实业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忠托评报字[2013]第 007 号”《评估报告》。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 月 31 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市场法、成本法评估，双发实业资产账面价值 183,018,739.42 元，评估价值 207,088,397.10 元，增值 24,069,657.68 元，增值率 13.15%；负债账面价值 85,012,246.42 元，评估价值 85,012,246.42 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 98,006,493.00 元，评估价值 122,076,150.70 元，增值 24,069,657.70 元，增值率 24.56%。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公开转让前的股利分配政策一致。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子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濮阳市双发机械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50 万元 持股比例（%）：100 注册地：市黄河路西段 主营业务：机械设备检测
濮阳市双发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 万元 持股比例（%）：66.67 注册地：清丰县马庄桥镇第五社区西工业区 主营业务：机械修理
濮阳市三龙轿车修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10 万元 持股比例（%）：92.82



	注册地：市盘锦路 40 号院内 主营业务：汽车修理
--	------------------------------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1、双发检测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398,779.35	9,133,320.86	10,552,290.79
负债总额	1,288,241.53	1,099,532.56	1,322,355.42
所有者权益	7,110,537.82	8,033,788.30	9,229,935.37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113,741.73	780,369.99	1,287,476.00
利润总额	-917,869.43	-123,851.42	278,339.56
净利润	-920,712.97	-143,360.67	246,152.66

2、双发机械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551,307.67	3,116,873.63	3,020,061.67
负债总额	252,913.93	413,578.10	23,196.25
所有者权益	2,298,393.74	2,703,295.53	2,996,865.42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14,176.00	307,246.12	169,000.00
利润总额	-420,151.46	-289,729.31	-2,068.81
净利润	-420,282.15	-293,569.89	-3,134.58

3、三龙修理

项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244,203.71	4,698,467.64	3,922,529.33
负债总额	3,195,042.21	4,215,979.45	3,276,129.65
所有者权益	49,161.50	482,488.19	646,399.68
项目	2014 年 1-10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755,257.62	2,885,208.60	2,787,359.51
利润总额	-504,050.37	-147,179.89	55,833.27
净利润	-506,646.69	-163,911.49	20,368.15

十四、特有风险提示

（一）石油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业，受石油价格波动的影响较为显著。近年来，石油价格波动较大。全球油价水平在 2012 年 3 月份 WTI（西德州中级原油）油价每桶月均价达到 106.23 美元/桶的高点，到了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跌至 53.27 美元/桶。油价增速减缓往往意味着对钻采设备的需求更大幅度的减少；油价大幅下降时，对油气钻采设备的新增需求更不容乐观。

应对措施：石油价格的波动直接影响石油开采行业对于行业发展未来的预期，进而减少相关钻采新设备的采购，但与此同时原有设备的维护修理支出将相应增加。首先，公司将努力拓展产品范围和种类，进一步加大设备维护修理服务在营业收入中的比重，加强设备维护修理服务的招投标研究，控制相关成本，目前来看，公司新签订订单中设备维护修理订单已经呈现增长的趋势；其次，公司将进一步做好市场的开拓工作，努力应对可能出现的行业整体不景气的风险。公司重视营销人才的培养、激励以及营销的覆盖范围，已与多家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最后，石油作为一种资源品，其价格波动有其自身的规律，其持续性的大幅下降的可能性较小，行业内的预期也在处于不断变化之中，公司通过在行业内的多年经验积极研究石油价格走势并努力形成理性预期，从而为更好的应对价格波动建立基础。

（二）公司部分生产经营场所未取得房产证带来的风险

公司部分房屋建筑物建造在租赁房产所占用的土地上，无法取得房产证，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房屋建筑物(砖混结构)(m ²)	彩钢房 (m ²)	账面价值 (元)
股份公司	7290.99	7,633.48	7,018,368.53
双发检测	2,542	-	4,979,249.11
三龙轿车	3,611.20	7,178.17	334,989.28
双发机械	843.4	624	937,426.31
合 计	14,287.59	15,435.65	13,270,033.23

公司上述建筑物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也没有办理施工许可文件，存在被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拆除的可能。如果有关政府部门认定上述房屋建筑物为违法建筑要求公司拆除，可能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上述建筑物主要是办公楼及彩钢房，办公楼用于办公，彩钢房用于生产。由于公司范县新厂区尚未投入使用，因此上述办公楼及彩钢房承担了报告期内公司绝大多数的办公及

生产职能。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搬迁难度不大，如被要求拆除，公司可以将生产设备搬迁至范县新厂区，从而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忠林已经出具书面承诺，如公司因上述建筑物被强制拆除、搬迁或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等，产生的所有费用以及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由其个人全部承担。

应对措施：公司未取得房产证的房产系建设在租用的土地上，因此无法办理房产证。公司目前正常使用上述房屋，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另外，公司将加快范县厂区建设，尽早将生产工序搬至范县新厂区进行，降低上述房产不能使用可能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

（三）公司规模较小，抗行业周期能力不强，存在较大的成长性风险

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35,574,530.90 元、58,763,213.80 元、86,988,382.87 元，净利润分别为 2,273,634.96 元、1,707,040.66 万元、6,290,428.41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7,518,207.00 元、20,130,874.50 元、14,179,349.39 元。和同行业龙头公司相比，公司规模较小，产品和技术差距较大，抗行业周期能力不强，存在一定的经营性风险和较大的成长性风险。

应对措施：规模的扩张受制于行业环境、公司资金状况、公司未来发展预期等多重因素。首先，由于近年来行业变化较快，公司执行了审慎的经营策略，为防范风险，公司积极甄别客户，努力防范风险，稳中求进。随着行业逐渐转暖，公司也将厚积薄发。其次，规模的扩张往往需要产品生产线的扩张或是行业内部的兼并重组，这都以大量的资金实力为基础。公司积极拓展业务的同时也在努力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优化财务结构，推进企业规模提升。再次，公司积极拓展行业内相关客户，努力提升品牌的力量，增加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管理层对于公司的发展有整体的目标和长远的规划，也有做大做强的主观意愿，公司对于未来的发展信心十足。

（四）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2013 年以来，受国际政治、经济等环境因素影响，中石化实行“减产不稳产”的经营模式，不要求产量，以盈利为目的，减少石油勘探工作量，对采油设备的采购减少 50%；中石油实行“稳产不增产”的经营模式，采油设备以大修为主，降低生产成本。在中石油、中石化上述经营模式的影响下，公司采油



设备及配件的订货量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近两年下滑。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5,574,530.90 元、58,763,213.80 元、86,988,382.87 元。公司营业收入 2014 年 1-10 月比 2013 年同期（按全年营业收入平均计算）下降 27.35%，2013 年比 2012 年下降 32.45%，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对公司业绩产生了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首先，公司计划进一步加强对成本的管理控制和精密化管理，对冲可能出现的营业收入下降的风险。从公司目前情况来看，成本控制处于不断优化过程中，公司的营业成本的下降幅度明显大于营业收入的下降幅度，体现在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得到不断提升。其次，公司将继续坚持“以销定产”的商业模式，从而进一步控制可能的高库存所导致的资金紧张，充分以市场为中心，有助于应对市场风险，使经营更为灵活。

（五）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中石油集团、中石化集团、中海油总公司拥有的油气勘探许可证和采矿许可证覆盖了国内绝大部分的油气资源，其中中石化集团是公司报告期内的最主要客户。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10 月，公司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的销售比例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89%、73.01%和 58.99%，其中，公司向前五大客户中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及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19%、64.63%和 56.7%，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减少对中石化下属分公司的依赖，公司将从以下方面努力：第一，以中石油的产业扶贫政策为契机，积极拓展中石油客户；第二，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市场，重点开拓山西、贵州、新疆等煤层气配套设备市场；第三，公司拥有国家级石油装备检测中心，公司计划补充部分无损探伤设备，扩大检测范围，重点解决国内几十年来油气水管道的失修检测问题。公司近期已与西南石油大学签约产学研基地，重点研发机器人在管道内行走检测技术；第四，公司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目前已与中机集团埃及项目公司、天晨集团土耳其项目、中石化、中石油国际勘探公司达成了配套出口的意向。

（六）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我国石油装备制造企业数量多，规模小，缺乏集中度。据有关部门的不完全统计，目前我国石油钻采专用设备行业限额以上企业超过 300 家，而且数量



还在不断增加，目前公司的所处行业处于相对广泛的竞争之中。公司间的竞争主要依赖于产品品类完整性、产品技术水平高低以及客户黏性程度。由于行业上游企业订单主要采取招标方式，相同质量水平和科技含量下，价格因素对能否中标起着重要作用。尽管公司通过提升产品科技含量、完善产品品类实现整体配套、增强售后服务能力等措施不断开拓客户，维持公司主要产品价格的稳定，但是市场上相关产品的价格波动将对公司产品价格产生一定影响，公司仍然面临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不断提升自身产品的科技含量，积极应对产品的价格波动，公司在认真开展技术革新基础上，积极与科研院所开展技术合作。一是与西安石油管材研究所签订了产品检验与技术合作协议；二是与西南石油大学联合开发了抽油泵泵筒和柱塞的激光处理技术，使抽油泵使用期限提高了3倍以上，该技术已得到广泛运用；三是与南阳第二石油机械厂联合研制了调径变距节能型抽油机，与新疆第三机床厂合作开发数值化抽油机等项目。这将有效减少与其他公司之间的价格战，提升产品的利润率。另一方面，公司努力完善产品品类实现整体配套、增强售后服务能力，提升产品品质，加强客户黏性，提升品牌美誉度及品牌价值。

（七）因出资瑕疵而减资进而对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带来的风险

公司2008年11月增资时，股东刘忠林因未能厘清股东资产与公司资产之间的界限，以公司账面上已有的机器设备及厂房出资，作价5,709万元，从而导致在建工程及实收资本同时虚增5,709万元。后公司于2014年10月进行了减资，减掉了该项在建工程及对应的注册资本5,709万元。

上述事项导致公司2012、2013年财务报表虚增在建工程及实收资本各5,709万元，公司已对2012、2013年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调减在建工程及实收资本各5,709万元。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整体变更的有效性造成障碍。

应对措施：公司已对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今后将严格规范自己，不再出现类似情形。

（八）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2014年10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营业收入分别为35,574,530.90元、58,763,213.80元、86,988,382.87元，公司2014年10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应收账款分别为23,913,184.76元、24,598,516.88元、28,264,796.20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7.22%、41.86%、32.49%，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占营业收入



入金额较大，且逐年上升，主要原因如下：一是收入下滑幅度较大，而应收账款下滑幅度小于收入下滑幅度所致；二是 2014 年 10 月末应收账款占比上升较快，与 2014 年仅有 10 个月的收入，并且 2014 年 1-10 月新增客户的收入尚在信用账期有关。虽然公司客户具有较高的企业信誉，但由于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大，如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的情况，将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加大了应收账款催收力度，通过政府协调、与客户友好沟通等多种方法，对应收账款进行积极催收。

（九）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 1-10 月、2013 年、2012 年的存货分别为 63,124,382.96 元、56,521,879.40 元、43,583,723.67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7.12%、34.03%、32.99%**，存货金额较大的原因如下：一方面是因为钢材价格下降，公司对原材料进行了战略性备货；另一方面是因为考虑到中石油的潜在订单，公司新建了范县的新厂，积极扩大产能，相应对原材料和在产品进行了备货。如果未来的产品价格发生较大的不利波动，可能导致存货发生跌价的风险，将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重点开拓煤层气配套设备市场，公司库存石油设备也可以用于煤层气开采，公司目前已与北京九尊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了约 3,700 万元的供货合同，并与多家煤层气公司达成了合作意向。

（十）偿债风险

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79%、71.07%、68.85%**，上述指标报告期内比同行业公司略高；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短期借款分别为 54,000,000.00 元、47,974,061.16 元、29,000,000.00 元，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43,230,622.36 元、41,928,052.87 元、23,688,620.09 元，公司存在大额的流动负债，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启动了定向增资的计划，预计融资 3,000 万元左右，上述定向增资的资金到位之后，公司将考虑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偿还公司的部分短期借款以及其他应付款。

（十一）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保持了较快的发展速度，公司经营规模和资产规模都快速扩张，对公司管理层提出了新的和更高的要求。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保持稳定的管理团队。随着员工队伍的不断发展壮大，公司不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从而形成了民主、科学的决策机制。公司高管已具备了较高的公司管理水平和较强的大型项目运营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继续发展壮大，公司需通过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体系、强化核心管理团队的管理素质和决策能力，聘请专业的管理咨询公司和行业专家协助公司完善管理体系等措施进一步提高管理层管理水平，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如果本公司管理层不能及时提高管理水平和及时建立起更加科学有效的管理体制，公司将面临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首先，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核心管理团队的管理素质和决策能力，加强管理层自身的品德修养，努力提升管理层的专业素质，增加企业凝聚力和激励力。其次，在组织结构方面，公司进一步完善民主、科学的决策机制，充分发挥组织效率和灵活性上的先天优势，积极利用多种渠道与社会组织加强内外信息沟通和交流，注重知识经验的有效识别和积累，加强企业知识管理，建立知识储备库，扩大企业开放程度，利用各种社会力量，与高校、科研院所建立密切关系，增强组织对创新方向的把握。再次，在企业文化方面，公司致力于良好的企业文化的培养，塑造创新精神和团队精神。最后，在管理过程方面，公司遵循对技术创新管理的科学性，减少管理人员的随意性。通过上述举措，进一步提高管理层管理水平，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十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忠林，共持有公司股份 3,011.18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6.92%。虽公司已经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如果刘忠林利用其对公司的控股地位对公司重大资本支出、人事任免、发展战略、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施加不当影响，仍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在实现公司利益的前提下，尽可能地避免对公司中小股东利益造成损失。另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已书面签署承诺，以避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侵犯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公司治理制度中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了规范，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合法的控制本公司。公司也将根据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严格按照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第五节 定向发行

一、挂牌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形的说明

根据《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管理，但发行对象应当符合本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本次定向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 7 名；定向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为 61 名，本次股票发行由 58 名自然人认购（其中 4 名为原有股东）。

综上，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符合《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的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的情形。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数量：589 万股

（二）发行价格：5 元/股

（三）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数量及认购方式

序号	姓名	认购股份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股东性质	认购方式	持股方式
1	刘忠林	305,000	1,525,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2	刘建建	300,000	1,5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3	刘宝	100,000	5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4	刘忠亮	20,000	1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5	张美芳	10,000	5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6	张凤娥	600,000	3,0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7	杨敏	500,000	2,5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8	姜建玲	280,000	1,4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9	张保海	200,000	1,0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10	张光英	200,000	1,0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11	焦彤	200,000	1,0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12	窦新卫	200,000	1,0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13	魏艳秋	200,000	1,0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14	靳涛	200,000	1,0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15	华宇虹	200,000	1,0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16	刘玉	200,000	1,0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17	姚光义	160,000	8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18	马喜玲	160,000	8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19	汤志胜	160,000	8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20	谢春玲	140,000	7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21	魏庆	120,000	6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22	杨红	120,000	6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23	江洪波	100,000	5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24	孙建新	100,000	5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25	张晔	100,000	5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26	李婷	40,000	2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27	李宏	100,000	5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28	郑云鹏	74,000	37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29	鲁学礼	70,000	35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30	余丽	64,000	32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31	古伟松	60,000	3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32	韩红伟	56,000	28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33	罗燕红	50,000	25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34	高志国	40,000	2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35	赵敬龙	40,000	2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36	刘多年	40,000	2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37	周龙	36,000	18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38	江兰英	30,000	15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39	孟红	30,000	15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40	周丽燕	22,000	11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41	王晓兵	20,000	1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42	孔泽舒	20,000	1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43	孔祥龙	20,000	1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44	贺守海	20,000	1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45	午濂让	20,000	1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46	李栋梁	20,000	1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47	王际磊	20,000	1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48	杨华	20,000	10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49	王志军	14,000	7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50	兰静	14,000	7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51	吉红静	13,000	65,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52	杨海峰	10,000	5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53	付淑英	10,000	5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54	秦涛	10,000	5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55	杨小琴	10,000	5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56	李建功	10,000	5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57	石汝伦	6,000	3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58	刘忠花	6,000	30,000	境内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有
合计		5,890,000	29,450,000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有限售股份 数(股)	无限售股份 数(股)	质押或冻结 股份数 (股)
1	刘忠林	境内 自然 人	30,111,800	66.92	22,583,850	7,527,950	0
2	张美英		9,859,600	21.91	7,394,700	2,464,900	0
3	刘建建		3,215,300	7.15	2,411,475	803,825	0
4	刘宝		1,050,200	2.33	0	1,050,200	0
5	刘杰		535,600	1.19	357,067	178,533	0
6	张华		175,000	0.39	131,250	43,750	0
7	刘忠亮		52,500	0.12	39,375	13,125	0
合计			45,000,000	100.00	32,917,717	12,082,283	0

注：刘宝于2014年10月25日辞去监事职务，至本次发行前已满半年，因此其持有的股份全部为无限售股份。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有限售股份 数(股)	无限售股份 数(股)	质押或冻结股份数 (股)
1	刘忠林	境内 自然 人	30,416,800	59.77	22,812,600	7,604,200	0
2	张美英		9,859,600	19.37	7,394,700	2,464,900	0
3	刘建建		3,515,300	6.91	2,636,475	878,825	0
4	刘宝		1,150,200	2.26	0	1,150,200	0
5	张凤娥		600,000	1.18	0	600,000	0
6	刘杰		535,600	1.05	357,067	178,533	0
7	杨敏		500,000	0.98	0	500,000	0
8	姜建玲		280,000	0.55	0	280,000	0
9	张保海		200,000	0.39	0	200,000	0
10	张光英		200,000	0.39	0	200,000	0
合计			47,257,500	92.86	33,200,842	14,056,658	0

(二) 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及股东人数

股份性质	股票发行前		股票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一、限售流通股	32,917,717	73.15%	33,570,967	65.97%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940,917	50.98%	23,169,667	45.53%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976800	22.17%	10401300	20.44%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流通股	12,082,283	26.85%	17,319,033	34.03%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706,483	17.13%	7,782,733	15.29%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325,600	7.39%	3467100	6.81%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6,069,200	11.93%
总股本	45,000,000	100.00%	50,890,000	100.00%
股东人数	7	-	61	-

2、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1) 本次定向发行后资产结构变动情况如下表：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资产总额将增加2,945万元，其中货币资金增加2,945万元，所有者权益将增加2,945万元，其中股本增加589万元，资本公积增加2,356万元。

(2)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无变动。

(3)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控制权无变动。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原控股股东刘忠林直接持有公司59.77%的股份，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变动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情况	股票发行前		股票发行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1	刘忠林	董事长、总经理	30,111,800	66.92	30,416,800	59.77
2	张美英	董事	9,859,600	21.91	9,859,600	19.37
3	刘建建	董事、副总经理	3,215,300	7.15	3,515,300	6.91
4	鲁学礼	董事、副总经理	-	-	70,000	0.14

5	张华	董事	175,000	0.39	175,000	0.34
6	刘忠亮	监事	52,500	0.12	72,500	0.14
7	周龙	职工监事	-	-	36,000	0.07
8	罗彦红	监事	-	-	-	-
9	李怀军	副总经理	-	-	-	-
10	殷秀君	副总经理、核心员工	-	-	-	-
11	谢春玲	财务总监	-	-	140,000	0.28
12	齐霞	董事会秘书	-	-	-	-
13	云飞	核心员工	-	-	-	-
14	丁康平	核心员工	-	-	-	-
15	王静平	核心员工	-	-	-	-
16	李泽英	核心员工	-	-	-	-
合计			43,414,200	96.49	44,285,200	87.02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0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70,047,993.54	166,080,048.35	132,120,717.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595,756.12	50,112,132.56	44,409,829.92
股本	45,000,000.00	25,710,000.00	22,910,000.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7	1.95	1.94
项目	2014年1-10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35,574,530.90	58,763,213.80	86,988,382.87
利润总额	2,463,820.51	1,855,641.44	6,773,529.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4,988.67	1,817,509.80	6,292,465.34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7	0.27
净资产收益率(%)	4.76	3.64	1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8,207.00	20,130,874.50	14,179,349.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9	0.78	0.62

2、定向发行后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变化

项目	发行前	发行后
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5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9	1.03



注：上表以2014年10月31日财务数据为基础计算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的新增股份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

本次股票发行股份无自愿锁定承诺相关安排。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共 58 人，其中 6 名对象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具体限售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任职	本次认购股数（股）	本次限售股数（股）	不予限售的股数（股）
刘忠林	董事长、总经理	305,000	228,750	76,250
刘建建	董事、副总经理	300,000	225,000	75,000
刘忠亮	监事	20,000	15,000	5,000
谢春玲	财务总监	140,000	105,000	35,000
鲁学礼	董事、副总经理	70,000	52,500	17,500
周 龙	监事	36,000	27,000	9,000
合计		871,000	653,250	217,750

本次共发行股票 5,890,000 股，其中 653,250 股为限售股份，5,236,750 股为无限售股份。

五、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最新的《公司章程》，公司发行股份时，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因此本次股票发行时，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第六节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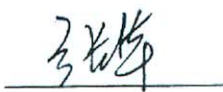
刘忠林



刘建建



鲁学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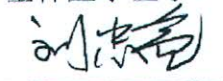


张华



张美英

全体监事签字：



刘忠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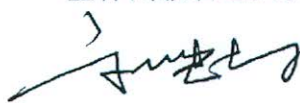


罗彦红



周龙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刘忠林



刘建建



鲁学礼



李怀军



殷秀君



谢春玲



齐霞

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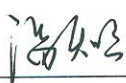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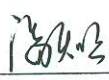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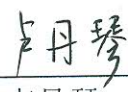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潘庆明

项目小组成员：


潘庆明


王晓松


卢丹琴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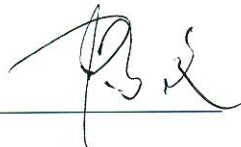


2015年10月19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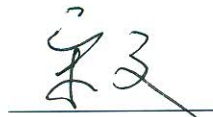


陈 文

经办律师签字：



方登发



宋 文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2015 年 4 月 13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4)第BJ02-170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字：



李尊农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李晖



陈忠鹏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公司及项目小组成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项目小组成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字: 蔡娜
蔡娜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王亚军
王亚军

徐淑红
徐淑红

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濮阳市忠托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3日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